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nderful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GUORONG SECURITIES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与呈祥路交
汇处武川立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二零一七年一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母合金。该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性较大，虽然公司可以通过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产品价格变动较原材料价格变动存在一定滞后性，且价格调整幅度易受外部因素的限制。如果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则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对此，公司将在未来经营的过程中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第一，及时跟踪、了解上游行业信息，准确把握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联系与合作，选择合适的时机以较低的价格采购原材料；第二，在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长期销售合同中加入原材料成本和售价的联动条款，稳定产品的盈利空间。

2、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纳米晶软磁材料行业对人才要求较高，人才所需专业知识涉及金属材料、材料物理与化学、材料加工工程、机械工程与自动化等多门学科。从纳米晶超薄带材制备、自动化卷取、纳米晶化等生产过程的控制到新产品研发与销售，都需要相关从业人员具有较强的综合知识背景与技术能力。随着行业内对人才重视程度的提高，薪资水平增长较快，也造成了行业内互相挖掘人才的情形，公司生产运营各个环节都会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鉴于人才对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业务扩张的重要性，公司计划在未来继续引进行业内高水平的营销、管理和技术人才，并对公司员工进行定期的专业知识培训，建立和完善营销、管理和技术体系，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工作能力、综合素质等，进一步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3、技术更新及产品市场化、规模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大多应用于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行业，产品具有科技含量高、利

润空间较大、整个生产过程对技术要求较高等特点。随着行业内新产品的不断开发和新技术的广泛应用，公司如不能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保持技术先进性、实现高技术含量产品市场化和规模化，将面临丧失市场竞争优势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对此，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并继续推进与大学科研项目的合作研究业务，使公司在纳米晶带材原料配方及加工工艺方面保持先进水平。同时，公司将考虑引入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实现生产工艺自动化和标准化，以提高生产效率和质量。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及其一致行动协议人共控制公司**53.99%**的表决权，同时江向荣任公司董事、江沐风（江向荣儿子）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和管理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今后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5、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截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亦需要在生产经营中完善。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内部管理培训，不断提高公司管理规范水平。

6、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超薄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的研发、生产、销售。由于公司成立时间短，处于客户拓展期，因此导致了客户集中度较高。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为 71.17%、87.68%、89.46%。未来，如果客户采购量下降而公司又不能开拓新的客户资源，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对此，公司在与重要客户保持紧密合作的前提下，积极开拓新的市场，提升客户来源及客户类型的多样化水平。

7、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533,016.10 元，虽然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皆在 1 年以内，但如果出现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防范坏账风险。

8、资金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7,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6,300,000.00 元，应付账款为 4,443,776.40 元，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同时，公司以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对银行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原因是，一方面，公司购建厂房、生产线等长期资产投入较大，而自有权益资金有限，融资渠道有限，只得以借款方式进行融资。另一方面，公司下游客户单笔合同金额通常较大，且大客户于发货后 1-3 个月付款，因此公司需要较大金额的营运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尽管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且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但因不可控因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变长或发生坏账，而公司又不能及时筹措资金，公司将存在流动性风险。如公司不能及时偿付银行借款且不能对借款展期，公司将存在丧失用于抵押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为应对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将继续开拓市场，推动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承诺：“在本会计年度剩余期间及未来一个会计年度，若公司出现营运资金周转困难，无法偿付各项负债，本人承诺无条件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包括提供资金、担保、保证等方式，确保公司能够清偿到期债务，以合理保持持续经营的状态。”

2017年1月17日，公司已经偿还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6,300,000.00元。

9、税收优惠政策不能持续取得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32000501，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自2015年度起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今后国家税务主管机关对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将不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从而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1
目录	5
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概况	4
一、基本情况	4
二、股份挂牌情况	6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9
四、公司股本形成情况	16
五、子公司情况	31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6
九、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3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0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40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7
五、商业模式	8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86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劣势	96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9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9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03
三、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3
四、公司独立性	103
五、同业竞争	105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10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1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6
一、财务报表	116
二、审计意见	127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27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27
五、主要税项	146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4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205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4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214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1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15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215
第五节有关声明	220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1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3
四、审计机构声明	224
五、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225
第六节附件	226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2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26
三、法律意见书	226
四、公司章程	226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2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26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般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朗峰新材	指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朗峰有限、有限公司	指	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
股东大会	指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报律师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朗峰投资	指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蓝思园林	指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朗峰	指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东拓	指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宝越	指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椒君鸿	指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威斯泰	指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专业词汇		
母合金、铁基母合金	指	以铁元素为主（原子百分含量一般超过 50%），将合金元素（铁磁性元素 Co、Ni，类金属元素 B、C、Si、P，及其他过度金属元素 Zr、Nb、Hf 等）按一定成分配比配料后，熔炼形成化学成分均匀的合金钉。

纳米晶带材、铁基纳米晶带材	指	以铁磁性元素 Fe 为主，加入少量的类金属元素 Si、B 及纳米晶形成元素 Nb、Cu 等所构成的合金，经快速凝固工艺所形成的一种非晶合金薄带。这种非晶合金材料经适当晶化热处理后，可获得直径为 10-20 纳米，弥散分布在非晶基体上的纳米晶合金。
非晶带材	指	利用超急冷凝固技术，把温度在 1200°C 以上的母合金熔液喷铸到快速旋转的铜辊上以实现快速冷却，形成厚度约 15-40 微米的非晶合金薄带。
铁芯、纳米晶铁芯	指	将纳米晶带材绕制成磁芯后，经纳米晶化热处理而制备得到纳米晶磁芯。
纳米晶软磁合金	指	在非晶合金的基础上通过热处理获得的纳米晶结构的软磁合金，具有更加优异的软磁性能。
磁感应强度	指	磁场强弱和方向的物理量，是矢量，常用符号 B 表示，国际通用单位为特斯拉（符号为 T ）。磁感应强度也被称为磁通量密度或磁通密度。在物理学中磁场的强弱使用磁感应强度来表示，磁感应强度越大表示磁感应越强；磁感应强度越小，表示磁感应越弱。
居里温度	指	材料可以在铁磁体和顺磁体之间改变的温度，即铁磁体从铁磁相转变成顺磁相的相变温度。
矫顽力	指	磁性材料在饱和磁化后，当外磁场退回到零时其磁感应强度 B 并不退到零，只有在原磁化场相反方向加上一定大小的磁场才能使磁感应强度退回到零，该磁场称为矫顽磁场，又称矫顽力。
张力	指	物理学名词，物体受到拉力作用时，存在于其内部而垂直于两邻部分接触面上的相互牵引力。
导磁率	指	磁导系数，是衡量物质的导磁性能的一个系数，以字母 μ 表示，单位是亨/米。
电流互感器	指	由闭合的铁心和绕组组成。它的一次侧绕组匝数很少，串在需要测量的电流的线路中，因此它经常有线路的全部电流流过，二次侧绕组匝数比较多，串接在测量仪表和保护回路中，电流互感器在工作时，它的二次侧回路始终是闭合的，因此测量仪表和保护回路串联线圈的阻抗很小，电流互感器的工作状态接近短路。电流互感器是把一次侧大电流转换成二次侧小电流来测量，二次侧不可开路。
共模电感	指	常用于电脑的开关电源中过滤共模的电磁干扰信号。在板卡设计中，共模电感也是起滤波的作用，用于抑制高速信号线产生的电磁波向外辐射发射。
磁通量	指	设在磁感应强度为 B 的匀强磁场中，有一个面积为 S 且与磁场方向垂直的平面，磁感应强度 B 与面积 S 的乘积，叫做穿过这个平面的磁通量。
叠片系数	指	变压器叠片铁芯的有效面积系数，叠片系数越高，铁芯的有效面积越大，使磁通密度减少，损耗降低；在制造过程中，硅钢片搭片、错片、毛刺、弯曲等缺陷会导致叠片系数降低，从而导致变压器性能降低，严重的如过大的毛刺会使片间短路，铁心的涡流损耗增加。

CCD 相机	指	CCD 是电荷耦合器件 (chargecoupleddevice) 的简称, 它能够将光线变为电荷并将电荷存储及转移, 也可将存储之电荷取出使电压发生变化, 因此是理想的 CCD 相机元件, 以其构成的 CCD 相机具有体积小、重量轻、不受磁场影响、具有抗震动和撞击之特性而被广泛应用。
Fe、Si、B、P、Cu、Nb、Zr、Hf、Mo、W、Ta	指	铁、硅、硼、磷、铜、铌、锆、钼、钨、钽的化学元素符号。
Kw	指	kilowatt 的缩写, 即千瓦, 功率单位, 由发明者瓦特的名字命名。
°C	指	摄氏度是目前世界上使用较为广泛的一种温标——摄氏温标的温度计量单位, 用符号 °C 表示。
μm	指	微米, 是长度单位, 1 微米相当于 1 米的一百万分之一。
mA	指	毫安, 是电流的计量单位, 用字母 mA 表示。毫安是一安培的千分之一。
Kv	指	伏特 (V), 简称伏, 用符号 V 表示 1kV=1000V。

特别说明: 本转让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无特别说明, 本转让说明书中所用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Londerful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060158141B
注册资本	5,9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9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振辉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2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30 日
住所	江苏省启东市少直镇工业园区
邮编	226200
董事会秘书	施丹青
电话	0513-68693899
传真	0513-68693333
公司网址	http://www.londerful.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标准，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合金制造（C324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中的“324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 原材料”中的“111014 新材料”中的“11101411 先进结构材料”。

经营范围	非晶纳米晶高温合金材料及其元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研发、生产、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及纳米晶铁芯。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59,2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p> <p>“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p> <p>《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p> <p>“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p> <p>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p> <p>《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p> <p>“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	--

（三）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转让的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挂牌时可转让 股票数量 (股)	限售原因	备注
1	朗峰投资管理 启东有限公司	23,090,000	39.00	7,696,666	控股股东	法人
2	南通东拓创业 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	5,580,000	9.43	5,580,000	—	合伙 企业
3	启东伟恒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8.45	5,000,000	—	法人
4	江向荣	5,000,000	8.45	1,250,000	董事、实 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自然人
5	江沐风	3,500,000	5.91	875,000	董事长、 一致行动 人	自然人
6	倪建荣	3,000,000	5.07	750,000	董事	自然人
7	施惠贤	3,000,000	5.07	3,000,000	—	自然人
8	启东蓝思园林 绿化工程有限 公司	1,500,000	2.53	1,500,000	—	法人
9	吴跃梅	1,500,000	2.53	1,500,000	—	自然人
10	刘桂芝	1,500,000	2.53	1,500,000	—	自然人
11	姜懿峰	1,000,000	1.69	1,000,000	—	自然人
12	吴振辉	900,000	1.52	225,000	董事、总 经理	自然人
13	周志刚	900,000	1.52	900,000	—	自然人
14	张洪刚	620,000	1.05	620,000	—	自然人
15	朱卫兵	500,000	0.84	500,000	—	自然人
16	倪兴昌	500,000	0.84	500,000	—	自然人
17	袁辉	300,000	0.51	300,000	—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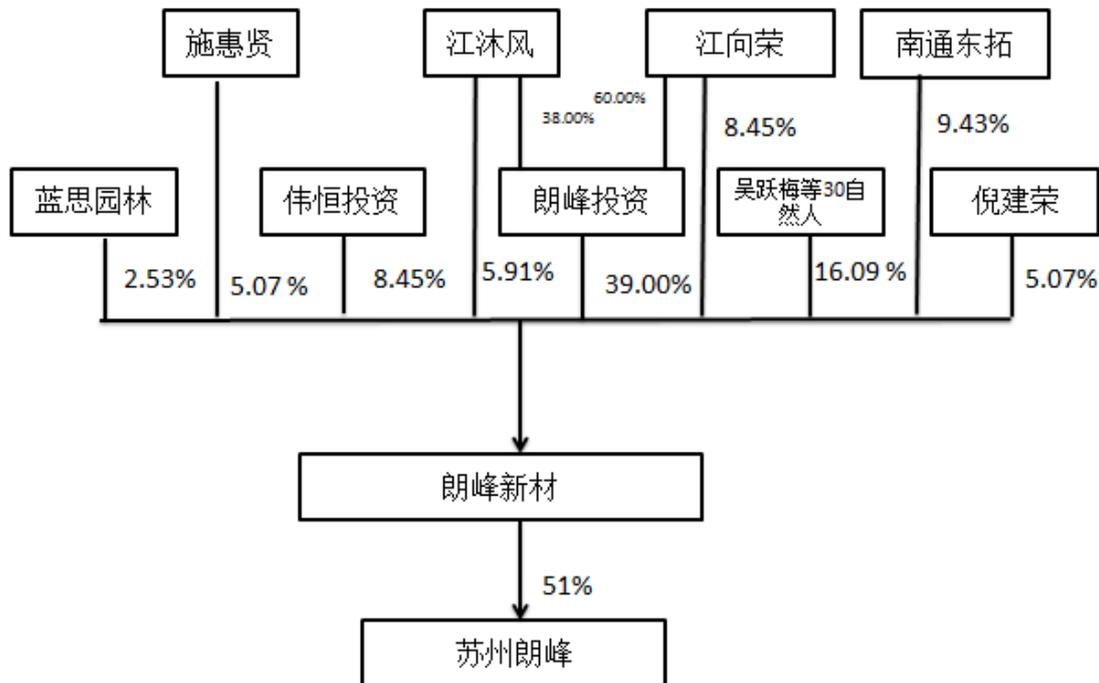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挂牌时可转让 股票数量 (股)	限售原因	备注
18	袁辉辉	250,000	0.42	250,000	—	自然人
19	倪刚	250,000	0.42	250,000	—	自然人
20	江向辉	150,000	0.25	50,000	一致行动人	自然人
21	张益生	150,000	0.25	150,000	—	自然人
22	钱宝玲	150,000	0.25	150,000	—	自然人
23	江向红	100,000	0.17	33,333	一致行动人	自然人
24	薛东升	100,000	0.17	33,333	一致行动人	自然人
25	秦礼祥	100,000	0.17	25,000	监事	自然人
26	施丹青	100,000	0.17	25,000	财务总监、董秘	自然人
27	赵跃生	75,000	0.13	75,000	—	自然人
28	季红萍	50,000	0.09	50,000	—	自然人
29	蔡宁一	50,000	0.09	50,000	—	自然人
30	孙雨生	50,000	0.09	50,000	—	自然人
31	顾水芳	50,000	0.09	50,000	—	自然人
32	倪允康	30,000	0.05	7,500	监事	自然人
33	吴承乾	30,000	0.05	30,000	—	自然人
34	陈海琳	25,000	0.04	25,000	—	自然人
35	赵建明	25,000	0.04	25,000	—	自然人
36	唐锡平	25,000	0.04	25,000	—	自然人
37	吴瑛	25,000	0.04	25,000	—	自然人
38	顾南平	25,000	0.04	8,333	一致行动人	自然人
合计		59,200,000	100.00	34,084,165	—	—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23,090,000	39.00
2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80,000	9.43
3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8.45
4	江向荣	5,000,000	8.45
5	江沐风	3,500,000	5.91
6	倪建荣	3,000,000	5.07
7	施惠贤	3,000,000	5.07
8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	2.53
9	吴跃梅	1,500,000	2.53

10	刘桂芝	1,500,000	2.53
	合计	52,670,000	88.9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三）公司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期间，江向荣持有朗峰有限 50% 的股权，是朗峰有限的控股股东；2015 年 6 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朗峰投资。朗峰投资持有公司 23,09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9.00%。朗峰投资为朗峰新材第一大股东，朗峰投资实际支配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且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以及公司的经营决策构成重大影响。

朗峰投资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340621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8 日		
住所	启东市汇龙镇东方银座 605 室		
法定代表人	江沐风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向荣	3,000.00	60.00
	江沐风	1,900.00	38.00
	钱雨杭	100.00	2.00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江向荣先生直接持有朗峰新材 5,000,000

股股份，占朗峰新材股份总数的**8.45%**；江向荣先生作为朗峰投资的控股股东，持有朗峰投资 60.00%的股权。江向荣先生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控制朗峰新材股份共计**47.45%**。

股份公司成立后，江向荣与其亲属股东江沐风、江向辉、江向红、薛东升、顾南平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朗峰新材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江沐风、江向辉、江向红、薛东升、顾南平必须与江向荣保持投票的一致性，以共同扩大江向荣所能够支配的朗峰新材表决权数量。江沐风、江向辉、江向红、薛东升、顾南平承诺，除非受让人同意按照《一致行动协议》的条款和条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否则自愿放弃向江向荣以外的任何其他自然人、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转让其所持有朗峰新材的全部或部分股份的权利。江沐风直接持有朗峰新材股份 3,500,000 股，持股比例为**5.91%**，江向辉持有朗峰新材股份 150,000 股，持股比例**0.25%**；江向红持有朗峰新材股份 100,000 股，持股比例为**0.17%**；薛东升持有朗峰新材股份 100,000 股，持股比例**0.17%**；顾南平持有朗峰新材股份 25,000 股，持股比例**0.04%**。

根据《一致行动协议》的约定：

1.1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和己方均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事项”）进行表决时，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和己方必须与甲方保持投票的一致性：

- a) 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对外投资计划；
- b) 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c) 审议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d) 审议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e)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f) 对发行公司债券、增资扩股、募投项目作出决议；
- g)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h) 修改公司章程；
- i)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j) 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

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k) 决定停止经营公司现有业务，或对公司业务的性质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1.2. 经甲方同意，可另行增加一致行动事项；但非经本协议各方一致同意，不得删减一致行动事项。

2.1.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和己方均承诺，除非受让人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否则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和己方中的任何一方自愿放弃向甲方以外的任何其他自然人、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第三人”）转让其所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的权利（“股份转让权利”），并同意承担合同性义务，以保证不予行使该等股份转让权利。

2.2. 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和己方均承诺，不得以委托、信托等任何方式将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交由第三人行使。

江向荣通过前述《一致行动协议》能够支配朗峰新材表决权达 **6.54%**，连同江向荣本人直接及间接控制的表决权达 **47.45%**，合计能够支配朗峰新材表决权达 **53.99%**。因此，认定江向荣为朗峰新材的实际控制人。

江向荣先生，男，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职称，本科学历，身份证号：3204041966****087X。1988年8月至1989年7月，任启东市聚星中学高中教师；1989年8月至1996年9月，任永和校办工厂厂长；1996年10月至2005年9月，任南阳中心小学副校长；2005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任南通市东誉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启东市长丰果蔬合作社部门负责人职务；2009年6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职务；2012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朗峰有限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朗峰新材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曾发生变化。

3、其他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工商登记机关	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MA1MXHFX0W
住所	江苏省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 526 号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熔拓达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不得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融资性担保；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21 日

(2)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342150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2 日
公司住所	启东市汇龙镇豪门广场附楼二层 A 区
法定代表人	姜红成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姜红成：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开展经营活动）

(3) 江沐风，男，199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206811991****1431。2015 年 5 月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2015 年 5 月至今，任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朗峰有限海外事业部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朗峰新材董事长。

(4) 倪建荣，男，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身份证号：3206811982****3012。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就职于上海显像管厂；2008 年 5 月至今在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职务；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朗峰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朗峰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朗峰新材董事。

(5) 施惠贤，女，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3206021963****1544。1985年7月至今就职于南通职业大学人事处。

施惠贤就职于南通职业大学人事处，不属于高校领导职务，不属于“校级党员领导干部”及“党政领导班子成员”。

(6)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341962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0日
公司住所	启东市汇龙镇豪门广场附楼二层A区
法定代表人	陈品昌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陈品昌：1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苗木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吴跃梅，女，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身份证号：4305031985****506。2008年8月至2010年1月，任北京迪特泰克管理咨询公司咨询师；2010年1月至今，为自由职业者。

(8) 刘桂芝，女，195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身份证号：2224251955****0020。1978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吉林省琿春市医院医务科护师；2006年12月至2010年11月，任吉林省琿春市妇幼保健站药房副主任护师。

4、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朗峰投资系江向荣、江沐风出资设立的对朗峰新材进行持股的持股平台，目前仅对朗峰新材进行投资。伟恒投资系公司董事姜红成以自有资金设立的公司并对朗峰新材进行直接持股。股东朗峰投资、伟恒投资出具承诺函：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存在对外资金募集行为，亦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属于《私

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朗峰投资、伟恒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苗木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实际开展的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及实际开展的业务均不涉及对外进行资金募集的行为,亦未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故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中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N7412。其基金管理人北京熔拓达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03月25日办理完登记,登记编号:P1009766。

5、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江向荣、江沐风为父子关系,江向荣、江向辉、江向红为兄弟、兄妹关系;倪建荣、倪允康为父子关系;顾南平为江向荣的舅舅,薛东升为江向荣的妻弟;顾水芳、袁辉辉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情况

(一) 2012年12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2年12月18日,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06001032)名称[2012]第12180002号”的《核准通知书》,同意姜锦冲、江向荣、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名称设立公司。

2012年12月24日，股东姜锦冲、江向荣、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共同制定并签署了《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24日，朗峰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

(1) 选举姜锦冲为朗峰有限的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选举江向荣为朗峰有限的监事。

(2)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分期出资，首次出资：股东姜锦冲首次实际缴纳人民币150万元，股东江向荣首次实际缴纳人民币150万元。余额700万元由股东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之前交足。

(3) 通过了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25日，经南通市金三角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金三角验字[2012]220号）验证，朗峰新材注册资本共人民币1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于2014年12月24日之前缴足。首次出资额为人民币300万元，应由全体股东于2012年12月25日之前缴纳。报告载明：“截至2012年12月25日止，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含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00万元，其中姜锦冲以货币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江向荣以货币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2012年12月25日，公司依法在启东工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681000304781），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3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启东市少直镇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姜锦冲，经营范围为磁性材料及其原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销售。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姜锦冲	货币	150.00	150.00	15.00
2	江向荣	货币	150.00	150.00	15.00
3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实物	700.00	0.00	70.00
合计		—	1,000.00	300.00	100.00

（二）2012年12月，公司第一次增加实收资本

2012年12月19日，朗峰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

有限公司以下述房地产作价入股朗峰有限，该房地产经启东市价格中心认证中心认定，房地产总价值为人民币 709.10 万元，房地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认定价 (万元)	权利人
1	启东房权证海东字第 030000 号	2,200.00	158.84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2	启东房权证海东字第 032435 号	1,537.60	105.17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3	启国用 (2002) 字第 0297 号	13,850.00	308.86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4	启国用 (2003) 字第 0480 号	6,109.00	136.23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上述用于出资的房地产经江苏苏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估价时点为 2012 年 10 月 29 日，江苏苏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出具苏房地估字 (2012) 启第 01164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经评估，上述房地产在估价时点的市场价值为 713.03 万元，其中土地价值 449.08 万元，房产价值 263.95 万元；

2012 年 12 月 25 日，朗峰有限全体股东会议决议，确认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出资 700 万元 (土地 440 万元，房产 260 万元)，占第二期出资额的 100%。本次出资后，姜锦冲累计货币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江向荣累计货币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实物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通过章程修正案，章程规定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出资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 26 日。

2012 年 12 月 26 日，经南通市金三角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金三角验字[2012]222 号)验证，朗峰新材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次出资为第 2 期，由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以非货币方式出资，且需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之前缴足。报告载明：“截至 2012 年 12 月 26 日止，朗峰有限已收到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第 2 期出资 (实收资本) 700 万元整，以非货币 (房地产) 出资。”该房地产已经江苏苏信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苏房地估字 (2012) 启第 01164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格为 713.03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价 700 万元 (土地 440 万元，房产 260 万元)。另外，截至 2012 年 12 月 26 日止，朗峰有限股东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2 年 12 月 28 日，由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房产出资的资产已

变更至朗峰有限名下，变更后的房产证号为启东房权字第 00150377 号和启东房权字第 00150378 号；以土地使用权出资的资产也已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变更至朗峰有限名下，变更后的土地证号为启国用（2012）字 0399 号和启国用（2012）字 0400 号。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启东工商局向朗峰有限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681000304781。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启东市少直镇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姜锦冲，经营范围为磁性材料及其原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销售。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并经公司备案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姜锦冲	货币	150.00	150.00	15.00
2	江向荣	货币	150.00	150.00	15.00
3	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实物	700.00	700.00	70.00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

（三）2013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 月 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朗峰有限 35.00% 的股权以 3,5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姜锦冲，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朗峰有限 35.00% 的股权以 3,5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江向荣。同日，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分别与姜锦冲、江向荣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确认函：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出于商业因素以及与另外两位股东对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分歧，经与另外两位股东协商一致，决定不再继续投资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并将其持有的朗峰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江向荣、姜锦冲。”“同时本公司确认，本次股权转让本公司与江向荣、姜锦冲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

1	姜锦冲	货币、实物	500.00	500.00	50.00
2	江向荣	货币、实物	500.00	500.00	5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四) 2013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吸收倪建荣、江沐风为新股东，姜锦冲将其所持公司50.00%股权中的15.00%以人民币1,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倪建荣、35.00%股权以人民币3,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江沐风。同日，转让双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沐风	货币、实物	350.00	350.00	35.00
2	江向荣	货币、实物	500.00	500.00	50.00
3	倪建荣	货币	150.00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五) 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6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每股人民币1元的价格将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00元，同意吸收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吴跃梅、周志刚、吴振辉、朱卫兵、袁辉、袁辉辉、张益生、钱宝玲、江向辉、江向红、秦礼祥、薛东升、施丹青、赵跃生、孙雨生、蔡宁一、季红萍、顾水芳、吴承乾、倪允康、吴瑛、陈海琳、唐锡平、赵建明、顾南平等28名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新股东认缴。2015年6月23日，朗峰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货币	2661.50	-	53.23
2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	10.00
3	江向荣	货币、实物	500.00	500.00	10.00
4	江沐风	货币、实物	350.00	350.00	7.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5	倪建荣	货币	300.00	150.00	6.00
6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150.00	-	3.00
7	吴跃梅	货币	150.00	-	3.00
8	周志刚	货币	90.00	-	1.80
9	吴振辉	货币	90.00	-	1.80
10	朱卫兵	货币	50.00	-	1.00
11	袁辉辉	货币	25.00	-	0.50
12	张益生	货币	15.00	-	0.30
13	钱宝玲	货币	15.00	-	0.30
14	江向辉	货币	15.00	-	0.30
15	江向红	货币	10.00	-	0.20
16	秦礼祥	货币	10.00	-	0.20
17	薛东升	货币	10.00	-	0.20
18	施丹青	货币	10.00	-	0.20
19	赵跃生	货币	7.50	-	0.15
20	孙雨生	货币	5.00	-	0.10
21	季红萍	货币	5.00	-	0.10
22	蔡宁一	货币	5.00	-	0.10
23	顾水芳	货币	5.00	-	0.10
24	倪允康	货币	3.00	-	0.06
25	吴承乾	货币	3.00	-	0.06
26	赵建明	货币	2.50	-	0.05
27	唐锡平	货币	2.50	-	0.05
28	陈海琳	货币	2.50	-	0.05
29	吴瑛	货币	2.50	-	0.05
30	顾南平	货币	2.50	-	0.05
31	袁辉	货币	2.50	-	0.05
合计			5,000.00	1,000.00	100.00

(六) 2015年6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朗峰投资管理启东

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朗峰有限 53.23% 中的 5.00% 股权以 2,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姜懿峰，将其所持 0.45% 的股权以 225,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袁辉。

股权转让双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由于转让方尚未实际缴纳其所认缴的出资，本次股权转让后相应出资义务由受让方承担。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货币	2,389.00	-	47.78
2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	10.00
3	江向荣	货币	500.00	500.00	10.00
4	江沐风	货币	350.00	350.00	7.00
5	倪建荣	货币	300.00	150.00	6.00
6	姜懿峰	货币	250.00	-	5.00
7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150.00	-	3.00
8	吴跃梅	货币	150.00	-	3.00
9	周志刚	货币	90.00	-	1.80
10	吴振辉	货币	90.00	-	1.80
11	朱卫兵	货币	50.00	-	1.00
12	袁辉辉	货币	25.00	-	0.50
13	袁辉	货币	25.00	-	0.50
14	张益生	货币	15.00	-	0.30
15	钱宝玲	货币	15.00	-	0.30
16	江向辉	货币	15.00	-	0.30
17	江向红	货币	10.00	-	0.20
18	秦礼祥	货币	10.00	-	0.20
19	薛东升	货币	10.00	-	0.20
20	施丹青	货币	10.00	-	0.20
21	赵跃生	货币	7.50	-	0.15
22	孙雨生	货币	5.00	-	0.10
23	季红萍	货币	5.00	-	0.10
24	蔡宁一	货币	5.00	-	0.1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25	顾水芳	货币	5.00	-	0.10
26	倪允康	货币	3.00	-	0.06
27	吴承乾	货币	3.00	-	0.06
28	赵建明	货币	2.50	-	0.05
29	唐锡平	货币	2.50	-	0.05
30	陈海琳	货币	2.50	-	0.05
31	吴瑛	货币	2.50	-	0.05
32	顾南平	货币	2.50	-	0.05
合计			5,000.00	1,000.00	100.00

(七) 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及股东实缴

2015年7月2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将所持朗峰有限0.50%的股权以25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倪刚，0.10%的股权以5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袁辉，1.00%的股权以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倪兴昌；同意姜懿峰将所持有朗峰有限3.00%的股权以1,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桂芝。同日，各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7月27日，朗峰有限就本次股权变更进行了工商备案，并领取《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681000304781）

2015年7月29日，经南通市金三角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金三角验字[2015]006号）验证，截至2015年7月29日，朗峰有限于2015年06月15日股东会决议增加的注册资本40,000,000元已经实际缴纳完毕，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货币	2,309.00	2,309.00	46.18
2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500.00	10.00
3	江向荣	货币	500.00	500.00	10.00
4	江沐风	货币	350.00	350.00	7.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5	倪建荣	货币	300.00	300.00	6.00
6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150.00	150.00	3.00
7	刘桂芝	货币	150.00	150.00	3.00
8	吴跃梅	货币	150.00	150.00	3.00
9	姜懿峰	货币	100.00	100.00	2.00
10	周志刚	货币	90.00	90.00	1.80
11	吴振辉	货币	90.00	90.00	1.80
12	倪兴昌	货币	50.00	50.00	1.00
13	朱卫兵	货币	50.00	50.00	1.00
14	袁辉	货币	30.00	30.00	0.60
15	倪刚	货币	25.00	25.00	0.50
16	袁辉辉	货币	25.00	25.00	0.50
17	张益生	货币	15.00	15.00	0.30
18	钱宝玲	货币	15.00	15.00	0.30
19	江向辉	货币	15.00	15.00	0.30
20	江向红	货币	10.00	10.00	0.20
21	秦礼祥	货币	10.00	10.00	0.20
22	薛东升	货币	10.00	10.00	0.20
23	施丹青	货币	10.00	10.00	0.20
24	赵跃生	货币	7.50	7.50	0.15
25	孙雨生	货币	5.00	5.00	0.10
26	蔡宁一	货币	5.00	5.00	0.10
27	季红萍	货币	5.00	5.00	0.10
28	顾水芳	货币	5.00	5.00	0.10
29	吴承乾	货币	3.00	3.00	0.06
30	倪允康	货币	3.00	3.00	0.06
31	吴瑛	货币	2.50	2.50	0.05
32	陈海琳	货币	2.50	2.50	0.05
33	唐锡平	货币	2.50	2.50	0.05
34	赵建明	货币	2.50	2.50	0.05
35	顾南平	货币	2.50	2.50	0.05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八）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6月30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国）名预变核内字[2015]第187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变更为“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0日，会计师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34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审计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朗峰有限的总资产为人民币67,250,354.19元，总负债为人民币16,583,235.79元，净资产为人民币50,667,118.40元。

2015年9月27日，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苏银信评报字[2015]第137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07月31日，朗峰有限的总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6,912.05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人民币1,658.32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5,253.73万元”。

2015年9月28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朗峰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0,667,118.40元按照1.0133:1的比例折合股份5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部分进入资本公积金。

各发起人持股数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23,090,000.00	46.18	净资产折股
2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3	江向荣	5,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4	江沐风	3,500,000.00	7.00	净资产折股
5	倪建荣	3,000,000.00	6.00	净资产折股
6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3.00	净资产折股
7	吴跃梅	1,500,000.00	3.00	净资产折股
8	刘桂芝	1,500,000.00	3.00	净资产折股
9	姜懿峰	1,000,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10	吴振辉	900,000.00	1.80	净资产折股
11	周志刚	900,000.00	1.80	净资产折股
12	朱卫兵	500,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3	倪兴昌	500,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4	袁辉	300,000.00	0.60	净资产折股
15	袁辉辉	250,000.00	0.50	净资产折股
16	倪刚	250,000.00	0.50	净资产折股
17	江向辉	150,000.00	0.30	净资产折股
18	张益生	150,000.00	0.30	净资产折股
19	钱宝玲	150,000.00	0.30	净资产折股
20	江向红	100,000.00	0.20	净资产折股
21	薛东升	100,000.00	0.20	净资产折股
22	秦礼祥	100,000.00	0.20	净资产折股
23	施丹青	100,000.00	0.20	净资产折股
24	赵跃生	75,000.00	0.15	净资产折股
25	季红萍	50,000.00	0.10	净资产折股
26	蔡宁一	50,000.00	0.10	净资产折股
27	孙雨生	50,000.00	0.10	净资产折股
28	顾水芳	50,000.00	0.10	净资产折股
29	倪允康	30,000.00	0.06	净资产折股
30	吴承乾	30,000.00	0.06	净资产折股
31	陈海琳	25,000.00	0.05	净资产折股
32	赵建明	25,000.00	0.05	净资产折股
33	唐锡平	25,000.00	0.05	净资产折股
34	吴瑛	25,000.00	0.05	净资产折股
35	顾南平	25,000.00	0.05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

2015年10月13日，朗峰新材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备工作报告、设立费用报告、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的作价报告及公司章程等，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5年10月29日，会计师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484号”《验资报告》，对朗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10月29日，朗峰新材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以其拥有的朗峰有限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各股东以朗峰有限截至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50,667,118.40 元以 1.0133: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50,000,000.00 股，每股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 667,118.4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0 月 30 日，朗峰有限办理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060158141B）。

（九）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2 月 26 日，朗峰新材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关于修改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以每股 2 元的价格增发 3,000,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共计 6,000,000 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00 元增至人民币 53,000,000 元。同时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就上述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3 月 12 日，朗峰新材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决定以每股 2 元的价格向施惠贤增发 3,000,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共计 6,000,000 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00 元增至人民币 53,000,000 元。2016 年 3 月 13 日，施惠贤与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2016 年 3 月 2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925 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施惠贤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合计人民币叁佰万元整，新股东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23,090,000	43.58
2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9.43
3	江向荣	5,000,000	9.43
4	江沐风	3,500,000	6.60
5	倪建荣	3,000,000	5.66
6	施惠贤	3,000,000	5.6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	2.83
8	吴跃梅	1,500,000	2.83
9	刘桂芝	1,500,000	2.83
10	姜懿峰	1,000,000	1.89
11	吴振辉	900,000	1.70
12	周志刚	900,000	1.70
13	朱卫兵	500,000	0.94
14	倪兴昌	500,000	0.94
15	袁辉	300,000	0.57
16	袁辉辉	250,000	0.47
17	倪刚	250,000	0.47
18	江向辉	150,000	0.28
19	张益生	150,000	0.28
20	钱宝玲	150,000	0.28
21	江向红	100,000	0.19
22	薛东升	100,000	0.19
23	秦礼祥	100,000	0.19
24	施丹青	100,000	0.19
25	赵跃生	75,000	0.14
26	季红萍	50,000	0.09
27	蔡宁一	50,000	0.09
28	孙雨生	50,000	0.09
29	顾水芳	50,000	0.09
30	倪允康	30,000	0.06
31	吴承乾	30,000	0.06
32	陈海琳	25,000	0.05
33	赵建明	25,000	0.05
34	唐锡平	25,000	0.05
35	吴瑛	25,000	0.05
36	顾南平	25,000	0.05
合计		53,000,000	100.00

2016年3月25日，朗峰新材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00060158141B)。

(十) 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7年1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公司股本由5300万元增加至59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2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2万元由自然人张洪刚按照每股3.23元的价格认购，总认购价款为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58万元由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按照每股3.23元的价格认购，总认购价款为1800万元，并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12月30日，张洪刚、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16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本由5300万元增加至59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2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2万元由自然人张洪刚按照每股3.23元的价格认购，总认购价款为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58万元由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按照每股3.23元的价格认购，总认购价款为1800万元。

2017年1月1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50022号”《验资报告》，报告载明：截至2017年1月1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新股东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张洪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合计人民币陆佰贰拾万元整，新股东以货币出资。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558万元，溢价人民币124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张洪刚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0万元，新增股本人民币62万元，溢价人民币13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23,090,000	39.00
2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80,000	9.43
3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8.45
4	江向荣	5,000,000	8.45
5	江沐风	3,500,000	5.91
6	倪建荣	3,000,000	5.0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7	施惠贤	3,000,000	5.07
8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	2.53
9	吴跃梅	1,500,000	2.53
10	刘桂芝	1,500,000	2.53
11	姜懿峰	1,000,000	1.69
12	吴振辉	900,000	1.52
13	周志刚	900,000	1.52
14	张洪刚	620,000	1.05
15	朱卫兵	500,000	0.84
16	倪兴昌	500,000	0.84
17	袁辉	300,000	0.51
18	袁辉辉	250,000	0.42
19	倪刚	250,000	0.42
20	江向辉	150,000	0.25
21	张益生	150,000	0.25
22	钱宝玲	150,000	0.25
23	江向红	100,000	0.17
24	薛东升	100,000	0.17
25	秦礼祥	100,000	0.17
26	施丹青	100,000	0.17
27	赵跃生	75,000	0.13
28	季红萍	50,000	0.09
29	蔡宁一	50,000	0.09
30	孙雨生	50,000	0.09
31	顾水芳	50,000	0.09
32	倪允康	30,000	0.05
33	吴承乾	30,000	0.05
34	陈海琳	25,000	0.04
35	赵建明	25,000	0.04
36	唐锡平	25,000	0.04
37	吴璞	25,000	0.04
38	顾南平	25,000	0.04
	合计	59,200,000	100.00

此次增资，两名投资者均以现金方式出资。2017年1月17日，朗峰新材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3 元，公司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及纳米晶铁芯。公司拥有先进的纳米晶超薄制带机组以及自动化铁芯生产线，是国内生产纳米晶软磁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未来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09 元。公司 2016 年 1-6 月实现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01 元/股。最近一次增资价格为 2 元/股。综合以上因素，公司与投资者沟通后确定此次增资价格。本次增资价格的定价方式合理、价格决策程序合法、增资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张洪刚、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说明及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认购不存在对赌条款，未签订任何附属对赌协议，也不存在其他估值调整条款、股权回购、优先权等特殊约定条款和其他利益安排。

张洪刚、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N7412。其基金管理人北京熔拓达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03 月 25 日办理完登记，登记编号：P1009766。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依法设立的非法人企业，独立做出投资决策，其不属于国有股权出资人，对公司进行出资无需取得主管部门的批准。

五、子公司情况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N0T2NXQ

公司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02幢309室、04幢201室		
法定代表人	朱向东		
股权结构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朗峰新材	2550	51
	江沐风	1000	20
	姜懿峰	1000	20
	李月英	200	4
	陆帅杰	100	2
	朱向东	100	2
	徐书凝	50	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纳米材料、金属制品、机电设备,并提供纳米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日期	2016年11月23日		
董监高	董事长:江沐风;董事:朱向东、江沐风、姜懿峰;总经理:朱向东;监事:陆帅杰		

(一) 设立

2016年10月27日朗峰新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6年11月12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苏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苏州设立控股子公司“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及《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16年10月27日朗峰新材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之关联方董事江沐风及江向荣进行了回避表决、2016年11月12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关联方股东江沐风、江向荣、江向辉、江向红、薛东升、顾南平、姜懿峰、朗峰投资进行了回避表决。

2016年11月18日，公司与江沐风、姜懿峰、陆帅杰、李月英、朱向东、徐书凝召开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会议通过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并选举朱向东为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江沐风为董事长，姜懿峰为董事，陆帅杰为监事。

2016年11月23日，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领取《营业执照》（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320594MA1N0T2NXQ）。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朗峰新材	货币	2550	0	51.00
2	江沐风	货币	1000	0	20.00
3	姜懿峰	货币	1000	0	20.00
4	李月英	货币	200	0	4.00
5	陆帅杰	货币	100	0	2.00
6	朱向东	货币	100	0	2.00
7	徐书凝	货币	50	0	1.00
	合计	—	5000	0	10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为认缴出资，但符合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关于出资的约定。

（二）股权变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未发生任何变动。

（三）公司业务

朗峰新材出于增强公司新技术研发能力的需要设立了控股子公司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目前该公司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苏州朗峰纳米科

技有限公司设立合法、有效。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内部治理机制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做了详细的规定，同时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除朗峰新材）及董监高出具声明及承诺，保证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朗峰新材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同时在关联交易中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不会通过与朗峰新材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并避免进行有损朗峰新材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江沐风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中“（三）公司股东情况”。

江向荣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中“（三）公司股东情况”。

倪建荣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中“（三）公司股东情况”。

吴振辉先生，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7年6月至1984年6月任国营启东兴隆农场2号船船长；1984年6月至1991年6月任启东永和聚酯化工厂（乡镇企业）供销厂长；1984年6月至1991年6月任启东五金装潢厂、永和新铝制品厂总经理；1991年6月至1993年10月任启东东洲商标有限公司（中外合资国营控股）总经理；1993年11月至1994年4月待业；1994年5月至2011年8月任启东华东纺织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5年11月任南通安发船舶劳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8月至

2015年5月自由职业；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朗峰有限执行董事；2015年10月13日至今担任朗峰新材董事兼总经理。

姜红成女士，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年8月至2003年10月为自由职业者；2003年11月至2015年3月担任启东市汇龙镇圣天大酒店总经理职务；2015年8月至今任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朗峰新材董事。

（二）监事

李春晓先生，199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11年7月至2013年6月为自由职业者；2013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朗峰有限车间副主任；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朗峰新材监事、车间副主任。

秦礼祥先生，195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3年8月至1987年8月任启东县委老干部局秘书；1987年9月至1994年11月历任启东县（市）委组织部组织员、组织科长、组织员办公室主任；1994年12月至1996年8月历任启东寅阳镇党委副书记、副镇长、镇长；1996年9月至1998年7月任启东市奶牛场党总书记、场长；1998年8月至2007年8月历任启东市永和镇、南阳镇党委副书记、乡长、镇长；2007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启东市财政局主任科员；2013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朗峰有限行政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朗峰新材监事、行政部经理。

倪允康先生，195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3月至1982年8月就职于启东县久隆无线电厂；1982年9月至1984年6月就读于南通电视大学电子专业；1984年7月至1990年10月就职于启东市液压油缸厂；1990年10月至1994年4月任启东市久隆棉纺厂电工；1994年5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宝钢集团（不锈钢分公司）电工工段长；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江苏碧松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江苏碧松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朗峰有限研发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朗峰新材监事、研发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吴振辉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六、董事、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公司董事”。

（2）财务总监：施丹青女士，1986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毕业于江苏理工学院经济管理系；2008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南通金三角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会计师；2013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朗峰有限财务部部长；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朗峰新材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今兼任朗峰新材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3）董事会秘书：施丹青简历详见本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三）高级管理人员/（2）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八、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7,660.04	6,466.90	5,142.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77.43	5,139.74	757.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77.43	5,139.74	757.9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3	0.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	1.03	0.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58	20.52	85.26
流动比率（倍）	1.07	2.59	0.52
速动比率（倍）	0.87	2.26	0.45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84.65	3,046.69	636.15
净利润（万元）	37.69	381.81	-152.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69	381.81	-152.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31	381.14	-154.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31	381.14	-154.10

毛利率（%）	27.11	39.18	26.51
净资产收益率（%）	0.69	14.60	-1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50	14.57	-1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8	3.09	3.19
存货周转率（次）	5.29	11.35	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7.20	-284.71	-542.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0.11	-0.54

注 1：上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数

注 2：

2017 年 1 月公司向投资人定向发行 620 万股股份，发行后财务指标以 2016 年 1-6 月/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准，考虑发行影响金额计算得出。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以发行后股本数计算，未考虑时间权数，具体如下：

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0.01 元/股

发行后稀释每股收益=0.01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31 元/股

发行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31 元/股

发行后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0.04 元/股

九、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一）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与呈祥路交汇处武川立农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项目负责人：譙梁

项目小组成员：沈劫、吴颖、王润华

电话：010-83991866

传真：010-88086637

（二）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负责人：刘继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经办律师：王云、李长皓

联系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三）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经办会计师：罗国芳、胡俊杰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四）资产评估机构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顺林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20 层）

经办注册评估师：向卫峰、徐晓斌

联系电话：025-83723371

传真：025-85653872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及纳米晶铁芯。公司拥有先进的纳米晶超薄制带机组以及自动化铁芯生产线，是国内生产纳米晶软磁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产品用途的不同，公司主营业务具体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1、纳米晶带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调整纳米晶合金的成分配比，并通过改进纳米晶带材、晶化热处理等生产工艺，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矫顽力、低损耗的超薄纳米晶带材。

2、纳米晶铁芯的生产及销售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磁场炉，生产及销售适用于各类磁感元器件的纳米晶铁芯。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具体情况如下：

1、超薄纳米晶带材

公司生产铁基纳米晶带材中的压力带，其具体介绍如下：

规格	图片	产品用途及特点
宽 2.7mm~50mm 不等 厚 16 μm ~25 μm 不等		主要应用于各种形式的高频 (20Kz~100Kz)开关电源中的大中小功率的主变压器、控制变压器、滤波电感、磁放大器、饱和电抗器铁芯、尖峰抑制器、EMC 滤波器共模电感、ISDN 微型隔离变压器铁芯；同时也是高灵敏度保真磁头、高性能磁放大器、漏电保护开关及各种类型不同精度的

		<p>互感器铁芯；也可作为手机及其它电子产品防辐射屏蔽。其特点饱和磁感应强度高，高磁导率、低矫顽力、低损耗，优良的稳定性，可在-55~130℃之间长期工作；具有优异的综合磁性能，高的磁导率（$\mu_0 \geq 100000$, $\mu_m \geq 1000000$），高的饱和磁感（$B_s = 1.2T$），低的损耗（$P_{0.2/50kHz} = 15w/kg$）。</p>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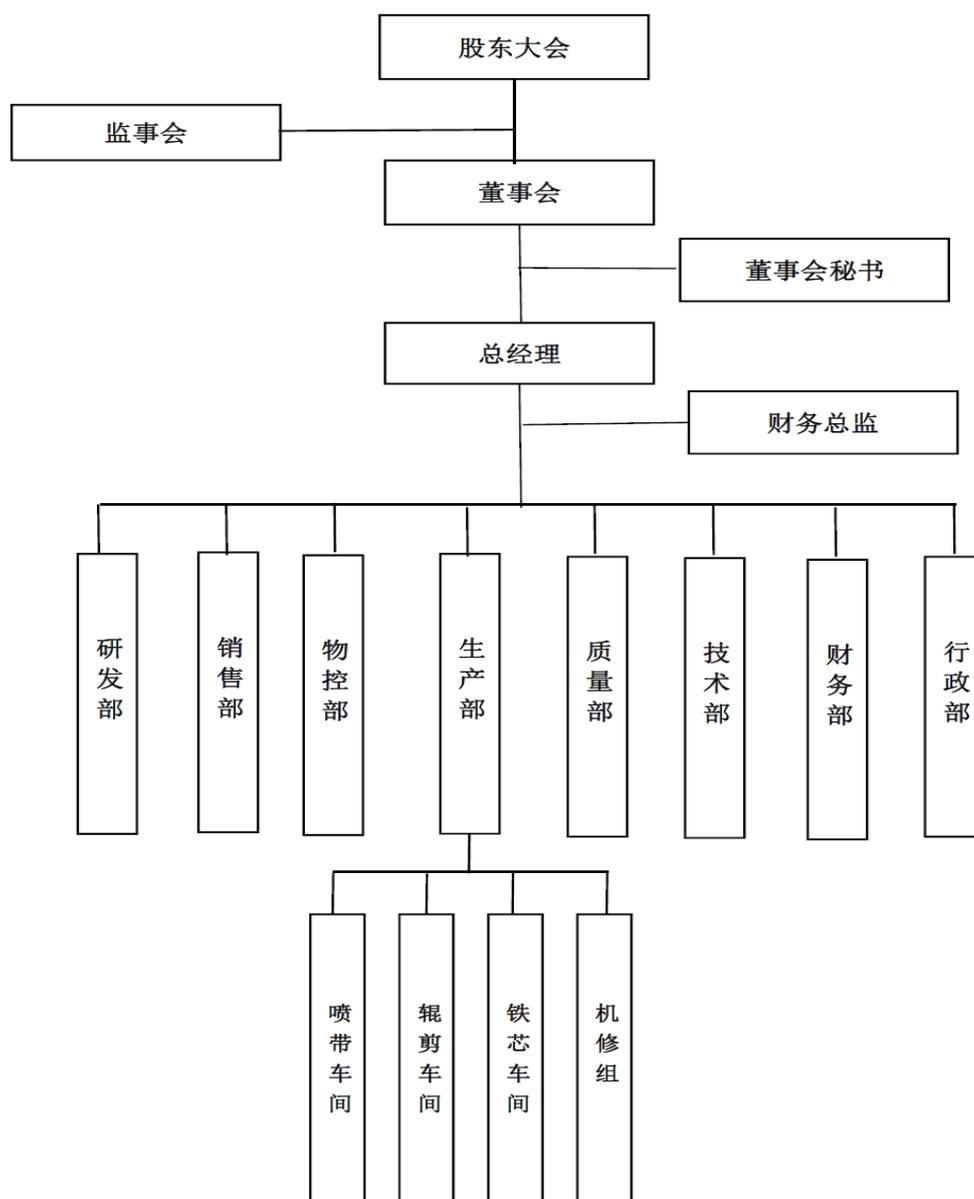
2、纳米晶铁芯系列产品

产品种类	图片	产品用途及特点
<p>纳米晶电流互感器铁芯</p>		<p>该产品主要适用于漏电保护开关互感器、精密电流互感器、电力互感器、绿色家电、通信设备、计算机和办公设备、仪器仪表、电力设备等。特点是具有高初始导磁率，能够提升相关产品的精度、灵敏度；与坡莫合金相比，本产品具有比重小，重量轻，叠片系数低，高饱和磁感应强度（1.25T）的特点；高居里温度（570℃），使得本产品的温度稳定性较好。</p>
<p>微型电流互感器铁芯</p>		<p>本产品主要适用于电力检测设备、电能监控计量装置、仪器仪表等。微型互感器是电压不超过0.66KV，额定二次电流为1mA-100mA外形尺寸较小的电流互感器。本产品特点特点参考“纳米晶电流互感器铁芯”的产品特点。</p>

共模电感铁 芯		<p>共模电感产品主要应用领域是开关电源、UPS 不间断电源、变频器、滤波器、空调、复印机、医疗器械等。高的初始磁导率，与铁氧体相比，具有更大的插入损耗，对弱干扰的抑制作用远大于铁氧体；尺寸较小的磁芯和较少的绕线圈数就可获得高的电感量；高的饱和磁感应强度（$B_s=1.2T$），抗饱和能力强；优良的频率特性，阻抗值高于铁氧体；居里温度高，有良好的温度稳定性；突出的抗不平衡电流能力；低的涡流损耗，低温升。</p> <p>共模电感就是一个重要的抗电磁干扰零件，它可以在-宽频条件下提供非常高的阻抗。大多数 EMI 滤波器主要部件就是共模电感。共模电感两绕组圈数是相同的，产生两大小相等方向相反的磁通量。此两磁通相互抵消，因此使磁芯处于无偏磁状态。</p>
------------	---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各部门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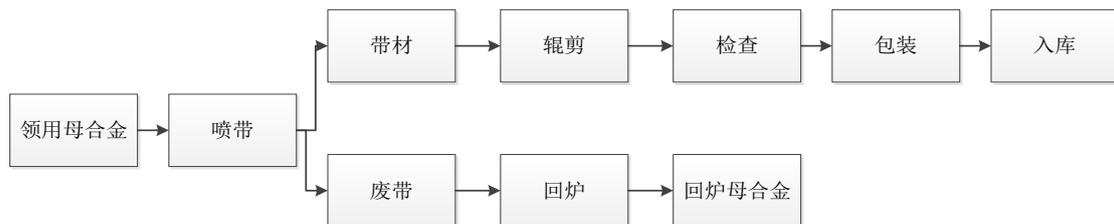
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研发部	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和现有产品的升级维护；追踪行业技术动态，保持公司的技术先进性；为公司其他部门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负责公司技术与产品培训。
销售部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制定公司的营销规划，依据市场预测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并对计划分解落实；负责公司产品销售，品牌策划、推广、客户关系管理。
物控部	物料计划、请购、物料调度、物料的控制（坏料控制和正常进出

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用料控制)等。
生产部	根据销售计划(订单)制订原辅料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落实生产任务;根据本部门的生产流程,对每日的生产活动进行跟踪、监督、服务,以保证生产计划按时完成。
质量部	通过建立与实施质量管理考核制度,进一步强化全员质量责任意识,积极推动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和工作质量的不断提高和持续改进。
技术部	负责相关技术标准、工艺文件、标准样品件的制定、审批、归档和保管;负责新产品的工艺设计、开发、试产及测试;根据公司发展及市场需要对现有产品、工艺进行改进升级;建立健全专利技术管理制度。
财务部	编制总帐和各明细账、日记帐等帐簿处理;负责原物料进出帐务及成本处理,外协加工料进出帐务处理及成本计算;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负责公司的税务管理,运用税收政策,依法纳税。
行政部	根据公司职能部门招聘计划,合理开展招聘活动;负责拟定公司年度人力资源规划、员工的选拔、晋升等工作;负责公司的对外接待工作;组织员工培训;负责行政后勤、保卫工作管理制度拟订、检查、监督、控制和执行;制定企业文化建设方案。

(三)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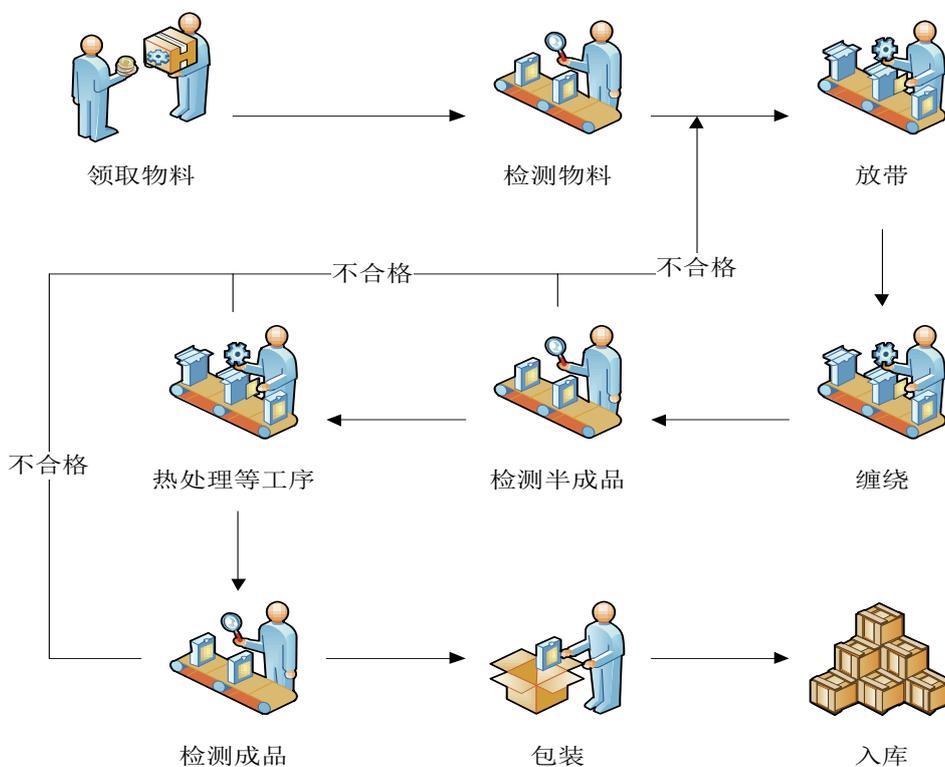
1、产品生产流程

①纳米晶带材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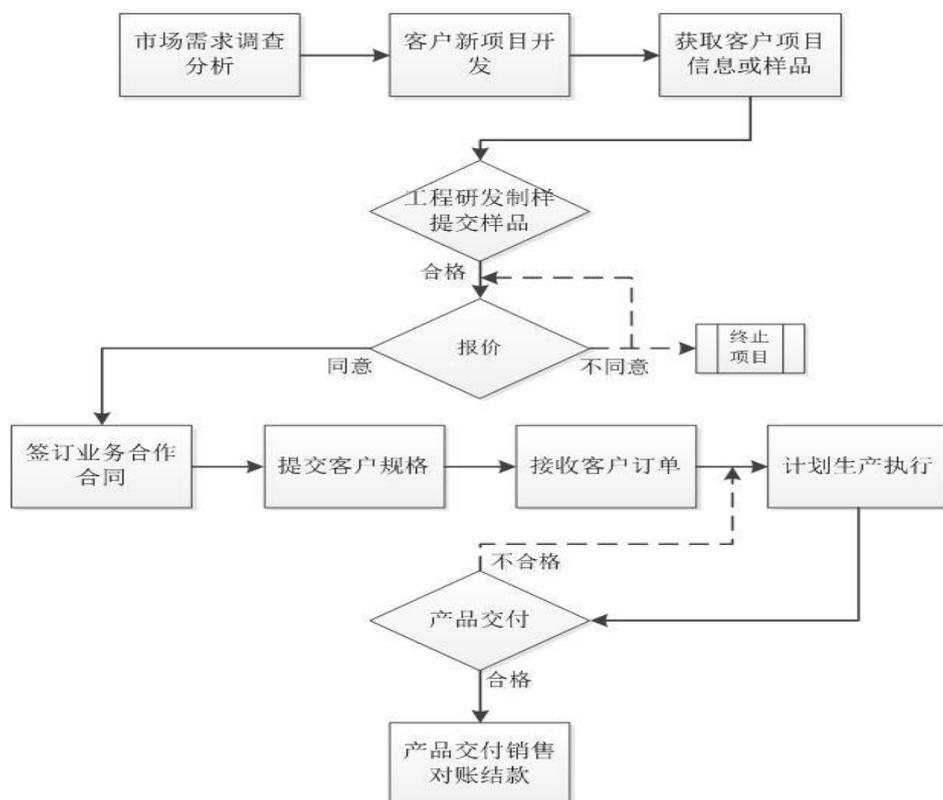


序号	生产状态变更	移动	存储	检查	调整	遏制/报废	工序	重要生产步骤	产品/生产过程特点
1							母合金入库检查	化学成分, 外观, 重量	光谱分析仪, 原材料质保书/说明书, 送货单, 重量秤
2							仓库	仓库台账	领料单
3							转运		原材料配送
4							重熔(真空除渣)	化学成分	母合金重量, 材质要求; 重熔温度
5							浇钢	钢液温度, 在线包预热温度	温度检测仪
6							喷带	带材宽度、厚度、表面光洁度、韧性	铜辊线速度、包内压力、冷却水水压、嘴辊间距; 带材宽度、厚度、脆断直径(自检、巡检IPQC)
7							自动抓取、卷带	收卷成大卷带	卷筒收卷线速度与铜辊线速度同步跟踪, 收卷张力控制, 托辊、压辊转速
8							重卷	重卷成客户(或文件)要求的外径	卷径、卷速
9							带材分剪	带材宽度、卷径、重量/盘 按客户要求	千分尺、游标卡尺、电子秤
10							外观检验	带材宽度、厚度、脆断直径、表面质量(毛边、孔洞、划痕)	100%产品质量检验
11							密度检测	单位长度的带材重量	高精度电子秤
12							包装	数量	包装方案或客户要求
13							OQC	出货抽样检验	客户要求、技术文件中的质量标准
14							发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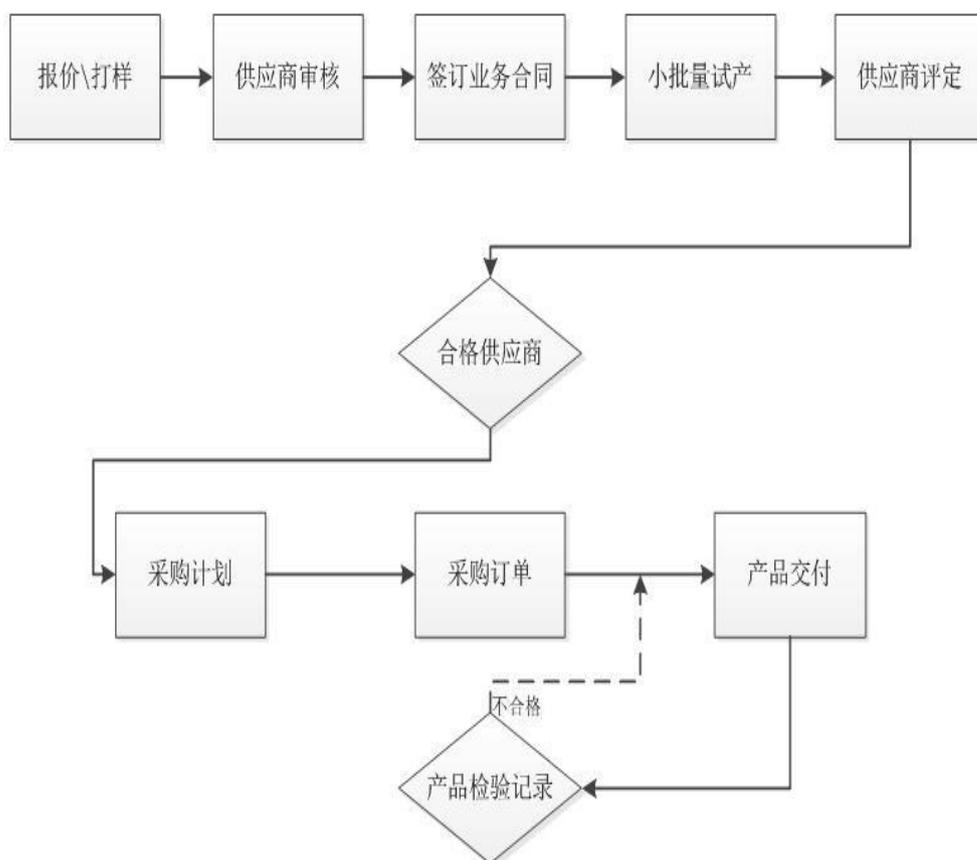
②纳米晶铁芯生产流程



2、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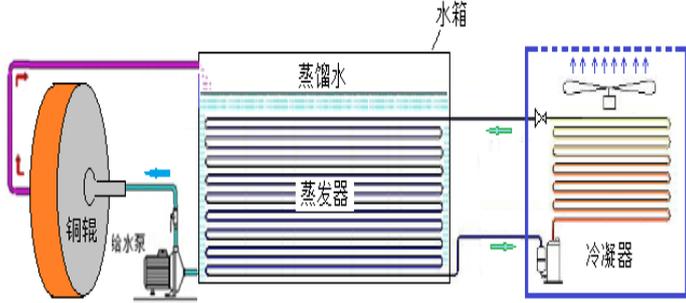
3、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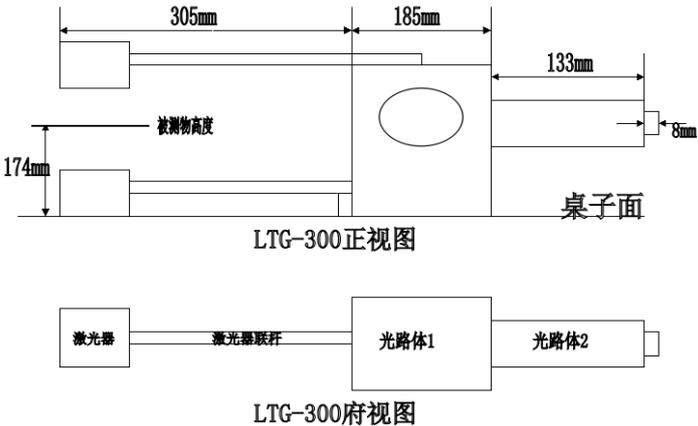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先进性	主要应用
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p>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的特征在于其是由铁、硅、硼、磷、铜构成的$Fe_xSi_yB_zP_aCu_b$合金，元素符号中的x、y、z、a、b分别其原子含量的百分比，并满足$x+y+z+a+b=100\%$的条件。该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的微结构的尺寸处于1-35nm的区间。制备方法主要是将配比好的原料先制成合金锭后制成非晶合金，再进行其它工序的处理，最后得到高饱和磁化强度的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该方法能够大幅提高纳米晶软磁合金的饱和磁化强度，同时能够保持较低的矫顽力并有效降低原材料成本。</p>	高频电感、高频开关电源、高频变压器、电力互感器、电力变压器、磁屏蔽片等
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的制备方法	<p>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的特征在于包括如下组分及其摩尔百分比：$Fe=40\%-42.8\%$、$Co=40\%-42.8\%$、$M=5\%-8\%$；$B=5\%-12\%$；$Cu=0.1-1.5\%$，其中M代表Nb、Zr、Hf、Mo、W、Ta中的至少一种元素。该技术的优点在于采用了合理优先的配比制备出的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具有居里温度高，饱和磁感应强度高的特点。</p>	
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p>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分子式为$Fe_aNb_bB_cCu_d$，其中 a、b、c、d 分别代表的元素的原子百分含量，且 $80\% \leq a \leq 85\%$，$1\% \leq b \leq 3\%$，$12\% \leq c \leq 18\%$，$0.8\% \leq d \leq 1.2\%$，$a+b+c+d=100\%$。该合金材料中 Fe 元素含量高且 Nb 元素含量低，降低了生产成本；其结构包括平均晶粒尺寸小于 20nm 的纳米晶粒，兼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以及低矫顽力，是一种具有低成本、良好软磁性能的铁基纳米晶合金材料。</p>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先进性	主要应用
无张力放卷机	<p>无张力放卷机是包括了机架和与机架传动连接的用于夹带材辊的转筒，特征在于其机架上转筒的一侧有金属限位杆，其金属限位杆固定的连在支架上，其金属限位杆连接在继电器一端，其继电器另一端电连接在机架上，继电器通过金属限位杆和机架以及带材形成通电的回路，其继电器与转筒的驱动电机相连，以保证当转筒放卷达到一定长度时继电器回路导通，断电使驱动电机停转避免浪费电能。本实用新型能够在放卷过程中实现几乎零张力，避免材料断裂损坏和节约能源，避免因要节约带材而造成的能源浪费，又能避免料带倒塌脱落。</p>	<p>纳米晶软磁合金带材生产</p>
制带铜辊冷却系统	<p>铜辊冷却系统使用制冷设备装置的蒸发管对铜辊冷却循环水进行直接冷却。将蒸发盘管直接安装在冷却水盛水箱内，用于测量水箱内水温，与外部制冷系统 CPU 控制板联接，实现温度设定及控制。制冷量一般约为 35KW，实际视环境温度、制带宽度、设备铜辊的大小而定。</p>  <p>冷却工艺流程：先开启冷却泵电源，将温度设定到制带材规格所需冷却温度，启动冷却泵，在制带前先将温度控制到设定温度，制带时利用制冷蒸发器对冷却水箱内循环流体，为防止管内结垢，一般采用蒸馏水进行冷却。</p>	<p>纳米晶软磁合金带材生产</p>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与先进性	主要应用
<p>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p>	<p>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包括压辊、输送辊平台、工作台、测试位、测试倒带装置、CCD 相机、光路体等装置，工作台上设有输送辊平台，输送辊平台上设有压辊，输送辊平台的中间位置设有测试位，测试位设有测试倒带装置和 CCD 相机，CCD 相机通过光路体和数据线与 PC 相连。将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设置在卷取托辊平台上，并通过数据线与电脑联接，测厚时带材通过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测试台的测试位，测试位的测试点上设有一个“<”形的测试导带装置，作用是将被测带精确控制在被测点上，不让带材抖动，确保测量数据精确，这样可在电脑显示屏上直接读取厚度数据。以便正确、及时调控制带厚度。</p>  <p>测量方式：冷却铜辊甩出的带材被自动抓取轮负压吸气吸住后，抓取轮自动往后退至定位点限位后，托辊与压辊先后到位，然后按下测量启动键，位于托辊平台上的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测试装置自动进入带材厚度测量点，电脑显示屏立即显示厚度数据，制带操作工依据所测数据迅速至所需厚度尺寸。</p>	<p>纳米晶软磁合金带材生产</p>

(二) 研发情况

1、研发部门设置及人员情况

公司设有研发部，研发人员共计 7 人，主要负责技术开发和提高生产技术和工艺。详情请参考“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商业模式”之“（三）研发模式”。

2、研发投入

研发支出按项目归集的薪酬支出、材料支出和其他支出情况如下：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薪酬	材料	其他	合计
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	203,026.03	430,023.28	52,951.12	686,000.43
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	44,529.29	140,391.73	2,000.00	186,921.02
无张力放卷机	13,666.75		565.00	14,231.75
铜辊冷却系统			565.00	565.00
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		28,653.85	565.00	29,218.85
中频炉节能水冷系统			180.00	180.00
与东南大学合作研发		39,262.14		39,262.14
合计	261,222.07	638,331.00	56,826.12	956,379.19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薪酬	材料	其他	合计
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	142,077.54	1,212,869.77	626,669.33	1,981,616.64
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	84,500.00	38,439.27	142,647.61	265,586.88
无张力放卷机	49,472.92	31,756.42	11,019.05	92,248.39
铜辊冷却系统	41,680.23	38,056.42	3,737.00	83,473.65
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	28,000.00	31,713.68	3,280.00	62,993.68
中频炉节能水冷系统	23,000.00	25,370.96	1,800.00	50,170.96
与东南大学合作研发			306,169.36	306,169.36
合计	368,730.69	1,378,206.52	1,095,322.35	2,842,259.56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薪酬	材料	其他	合计
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	132,508.78	69,338.61	59,656.84	261,504.23
中频炉节能水冷系统	78,000.00		72,503.03	150,503.03
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	261,222.16	187,716.06	164,945.82	613,884.04
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	60,000.00	1,148.28	0.00	61,148.28
铜辊冷却系统	57,500.00	6,371.71	47,624.38	111,496.09
合计	589,230.94	264,574.66	344,730.07	1,198,535.67

为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采取与东南大学合作研发的模式，共同致力于研究开发先进的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器件。具体合作项目包括：2014年5月15日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2015年8月24日签订的《东大-朗峰纳米晶磁性材料与器件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2016年3月2日签订的《关于承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

(1) 2014年5月15日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

各方权利义务：朗峰新材提供产品制造的人力、物力，为合同相对方东南大学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and 具体的产品要求。东南大学在合同生效后开展相应的纳米晶软磁合金的研发工作，并选派科技专家指导朗峰新材开展产品研究和生产管理活动。双方根据朗峰新材的发展需要，对具有前瞻性和应用价值的研究课题，组成联合课题组进行研究攻关，联合申报各级政府的有关科技攻关、科技创新计划项目。东南大学在合作期内需每年以朗峰新材的名义申报与朗峰新材经营范围相关的专利不少于两项。

合作方式：朗峰新材委托东南大学开发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研制各类纳米晶铁芯器件及产品。合作期间，朗峰新材向对方提供50万元的科研经费，分三年付款。

技术成果归属：双方共同合作开发的成果归甲乙双方共同拥有，未经对方允许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2) 2015年8月24日签订的《东大-朗峰纳米晶磁性材料与器件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

各方权利义务：东南大学提供科研队伍、办公场所及后勤服务；朗峰新材

提供运行和项目研究资金。朗峰新材每年提供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的研究费用和 10 万元启动及运行费用。

合作方式：科研项目的具体合作方式，根据项目情况不同，具体按项目签订合作协议。

技术成果归属：合作的研究成果除在具体项目协议上明确注明外，原则上双方共享，双方享有成果比例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确定。申报各级成果奖励时，东南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

(3) 2016 年 3 月 2 日签订的《关于承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

各方权利义务：朗峰新材负责建立和完善高饱和磁感低成本非晶纳米晶超薄带生产线；朗峰新材负责生产工艺的制定和优化试验，制定相应的生产控制标准并配合和协助东南大学进行有关试验。东南大学负责研究高饱和磁感低成本非晶纳米晶软磁合金配方，研究合金体系中各元素及配比对合金微观结构与软磁性能的影响，建立合金体系的晶化机制，用以指导合金成分优化；东南大学研究纳米晶超薄带及器件铁芯的晶化热处理工艺，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相关热处理工艺参数，为纳米晶超薄带的应用开发提供理论支持并协助项目理论工作总结和相关资料的准备工作。

合作方式：朗峰新材提供 150 万人民币给东南大学，作为对方的技术研发费用，本项目实施后，新产品减免税收优惠得益，全部由朗峰新材享受。

技术成果归属：项目成果研制的成果，由双方共享。

2016 年 4 月 27 日，朗峰新材与东南大学就上述（1）、（2）、（3）项合同签署补充协议书：上述三份协议书所涉及的项目完成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全部归朗峰新材所有；三份协议书中所涉及的项目共同研制的成果，由双方共享，未经双方同意，不得授权第三方使用。

（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 7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发明人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使用期限或保护期
1	实用新型	一纵无张力放卷机	ZL201420854686.6	原始取得	2014-12-30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5-27	10年
2	实用新型	一种制带铜辊冷却系统	ZL201420854714.4	原始取得	2014-12-30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5-27	10年
3	实用新型	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	201420865080.2	原始取得	2014-12-31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9-09	10年
4	实用新型	中频炉节能水冷系统	ZL201420861333.9	原始取得	2014-12-31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5-27	10年
5	发明专利	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96600.1	受让取得注1	2009-03-10	沈宝龙、孔凡利、王安定、苏海林	朗峰有限	2012-10-10	20年
6	发明专利	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制备方法	ZL201010176204.2	受让取得注2	2010-05-17	沈宝龙、孔凡利、张明晓	朗峰有限	2014-04-09	20年
7	发明专利	一种FeNi基非晶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312595.5	受让取得	2012-08-29	沈宝龙	朗峰有限	2016-10-19	20年

注 1：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通过与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专利技术转让协议》，受让专利号为：ZL200910096600.1 的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专利。公司已向对方实际支付了专利技术转让的费用。

注 2：201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通过与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专利技术转让协议》，受让专利号为：ZL201010176204.2 的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制备方法专利。公司已向对方实际支付了专利技术转让的费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权中第一至第四项专利已经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权利人名称变更的《手续合格通知书》，第五、第六项已经提交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权利人名称变更并在审查过程中，第七项为公司最新获得的专利证书，目前正在准备提交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权利人名称变更。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2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申请号	专利状态	发明人	专利权人	申请日
1	发明专利	一种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①	2015101649767.7	申请中	江沐风、薛琳	—	2015-04-08
2	发明专利	一种纳米晶磁芯的磁场热处理方法	2016100465370	申请中	朱方梁、江沐风、范星都、沈宝龙、江向荣	—	2016-01-22

注：①2015年11月27日公司通过与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专利技术转让协议》以人民币5万元获取“一种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并支付了转让费用。

经查阅上述专利的申请文件、专利证书并登陆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 (<http://www.sipo.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网站 (<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上述专利均系朗峰新材自主申请取得或通过购买方式取得，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上述专利不存在质押等限制专利权利的情形，不存在因未缴纳专利年费被终止权利的情形，不存在专利权纠纷、争议或潜在的纠纷、争议。

(3) 公司取得的技术的明细情况

①原始取得

公司原始取得的专利权的发明人均是公司股东、董事长江沐风在公司任职期间，利用公司提供的设备、设施和条件进行发明或设计的，属于本公司的职务发明创造。公司原始取得的技术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发明人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使用期限或保护期
1	实用新型	一纵无张力放卷机	ZL201420854686.6	原始取得	2014-12-30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5-27	10年
2	实用新型	一种制带铜辊冷却系统	ZL201420854714.4	原始取得	2014-12-30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5-27	10年
3	实用新型	在线动态非接触高精度激光测厚仪	201420865080.2	原始取得	2014-12-31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9-09	10年
4	实用新型	中频炉节能水冷系统	ZL201420861333.9	原始取得	2014-12-31	江沐风	朗峰新材	2015-05-27	10年

根据江沐风出具的承诺：“本人参与发明并由公司原始取得的专利，系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利用公司提供的设备、设施和条件进行发明或设计的，属于职务发明创造。本人承诺：本人发明或设计的专利不存在侵犯其他企业或个人知识产权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公司或其他企业规章制度，擅自从事竞业的行为。如上述声明与承诺存在虚假，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综上，公司原始取得的4项专利权，不存在其他单位形成职务发明的情形，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情形。

②合作研发取得

为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采取与东南大学合作研发的模式，共同致力于研究开发先进的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器件。具体合作项目包括：2015年5月15日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2015年8月24日签订的《东大-朗峰纳米晶磁性材料与器件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2016年3月2日签订的《关于承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

(a) 2015年5月15日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

各方权利义务：朗峰新材提供产品制造的人力、物力，为合同相对方东南大学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and 具体的产品要求。东南大学在合同生效后开展相应的纳米晶软磁合金的研发工作，并选派科技专家指导公司开展产品研究和生产管理活动。双方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对具有前瞻性和应用价值的研究课题，组成联合课题组进行研究攻关，联合申报各级政府的有关科技攻关、科技创新计划项目。东南大学在合作期内需每年以公司的名义申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关的专利不少于两项。

合作方式：公司委托东南大学开发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研制各类纳米晶铁芯器件及产品。合作期间，公司向对方提供 50 万元的科研经费，分三年付款。

技术成果归属：双方共同合作开发的成果归甲乙双方共同拥有，未经对方允许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b) 2015 年 8 月 24 日签订的《东大-朗峰纳米晶磁性材料与器件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

各方权利义务：东南大学提供科研队伍、办公场所及后勤服务；公司提供运行和项目研究资金。公司每年提供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的研究费用和 10 万元启动及运行费用。

合作方式：科研项目的具体合作方式，根据项目情况不同，具体按项目签订合作协议。

技术成果归属：合作的研究成果除在具体项目协议上明确注明外，原则上双方共享，双方享有成果比例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确定。申报各级成果奖励时，东南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

(c) 2016 年 3 月 2 日签订的《关于承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

各方权利义务：公司负责建立和完善高饱和磁感低成本非晶纳米晶超薄带生产线；公司负责生产工艺的制定和优化试验，制定相应的生产控制标准并配合和协助东南大学进行有关试验。东南大学负责研究高饱和磁感低成本非晶纳

米晶软磁合金配方，研究合金体系中各元素及配比对合金微观结构与软磁性能的影响，建立合金体系的晶化机制，用以指导合金成分优化；东南大学研究纳米晶超薄带及器件铁芯的晶化热处理工艺，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相关热处理工艺参数，为纳米晶超薄带的应用开发提供理论支持并协助项目理论工作总结和相关资料的准备工作。

合作方式：公司提供 150 万人民币给东南大学，作为对方的技术研发费用，本项目实施后，新产品减免税收优惠得益，全部由公司享受。

技术成果归属：项目成果研制的成果，由双方共享。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东南大学就上述 (a)、(b)、(c) 项合同签订补充协议书：上述三份协议书所涉及的项目完成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全部归公司所有；三份协议书中所涉及的项目共同研制的成果，由双方共享，未经双方同意，不得授权第三方使用。

公司目前已与东南大学合作申报一项专利，该项专利申请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申请号	专利状态	发明人	专利权人	申请日
1	发明专利	一种纳米晶磁芯的磁场热处理方法	2016100465370	申请中	朱方梁、江沐风、范星都、沈宝龙、江向荣	—	2016-01-22

③受让取得

公司以受让取得的方式取得专利或专利申请权总共有 4 项，由于该等专利及专利申请权所对应技术是公司生产产品所需技术，故公司以购买的方式从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该等技术，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合同签订时间
1	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96600.1	发明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朗峰有限	15 万元	2015.03.25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价格	合同签订时间
2	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的制备方法	ZL201010176204.2	发明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朗峰有限	5万元	2014.11.21
3	一种FeNi基非晶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①	ZI201210312595.5	发明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朗峰新材	5万元	—
4	一种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5101649767.7	发明专利申请权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朗峰有限	5万元	2014.11.21

注：①该发明专利已于2016年7月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并于2016年10月份取得专利证书。根据公司说明，公司于2015年1月份自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处受让取得该项专利的申请权，但相关转让合同用于办理专利申请权转移登记手续而未留底，故目前已无法知晓准确的转让价格与合同签订时间。经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官方网站，该项专利申请权的变更生效日为2015年1月7日，申请人由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公司，专利申请权的转移公告日为2015年2月4日，公告卷期号为31-05。

根据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1）我司系依靠自身的技术实力、设备和资金完成《一种FeNi基非晶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的发明，《一种FeNi基非晶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的形成与我司的法定代表人沈宝龙先生在东南大学担任的职位不存在任何关系，《一种FeNi基非晶软磁合金及其制备方法》不属于除本公司以外的任何单位的职务发明专利。（2）《一种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高饱和磁化强度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铁钴基纳米晶软磁合金的制备方法》三个专利或专利申请权系本公司依法受让取得，本公司与转让方之间就该等专利申请权及专利均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3）本公司是转让标的所有人，对转让标的拥有完整的权利，完全具备自由处分转让标的的权利。我司承诺转让标的在转让给贵司之前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其他纠纷。如因转让标的在转让给贵司之前

所存在的权属纠纷或其他纠纷而导致贵司损失的，我司及法定代表人沈宝龙先生同意就此向贵司承担连带的补偿责任。”

综上，公司受让取得的 4 项专利权或专利申请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其他纠纷。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核定类别	注册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核定服务项目第 40 类	12662651 号	原始取得	2014-11-21 至 2024-11-20
2		核定服务项目第 9 类	12662587 号	原始取得	2014-12-07 至 2024-12-06
3		核定服务项目第 40 类	15003862 号	原始取得	2015-08-07 至 2025-08-06

3、域名

序号	网站域名	许可备案号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londerful.com	苏 ICP 备 13026266 号-1	2013.04.19	2017.04.19

4、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权证号	土地坐落	土地使用年限	使用权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1	启国用地字第 0400 号	启东市少直工业园区	2012-12-31 至 2053-05-20	6,109.00	已抵押
2	启国用地字第 0399 号	启东市少直工业园区	2012-12-31 至 2052-09-28	13,850.00	

注：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出资的资产，即“启国用（2002）字第 0297 号”、“启国用（2003）字第 0480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变更后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启

国用（2012）字 0399 号”和“启国用（2012）字 0400 号”。

公司房产及土地抵押情况如下：

（1）2014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与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签订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抵字【2014】第 0120 号的抵押合同，抵押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止，将土地使用权（启国用 2012 第 0399 号、启国用 2012 第 0400 号）、房屋建筑物（启东房权证字第 00150377 号及第 00150378 号）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与银行签定的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借字【2014】第 0120 号贷款合同提供 630 万元的抵押担保。

（2）2014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与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签订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抵字【2014】第 0717 号的抵押合同，抵押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止，将房屋建筑物（启东房权证字第 00171173 号）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与银行签定的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借字【2014】第 0717 号贷款合同提供 400 万元的抵押担保。其中：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8,629,427.29 元，该笔借款已于 2016 年 6 月偿还完毕。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颁发时间	有效期限
1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115Q18320ROM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5.11.17	2015.11.17 至 2018.11.16
2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115E22486ROM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5.11.17	2015.11.17 至 2018.11.16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249605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通海关	2014.6.18	2014.6.18 至 2017.6.18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32000501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5.7.6	2015.7 至 2018.7

5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150681G0261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5.9	2015.9 至 2020.9
---	--------------	--------------	----------	--------	-----------------------

（五）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

1、环保情况

（1）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因此，公司所从事的超薄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生产和销售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其器件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 1000 吨、铁芯 1500 吨）”项目已于 2014 年 9 月 14 日取得了江苏省启东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其器材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启环表[2014]0903 号），获批建设该项目（本项目已由启东市发改委通过“启东市备 2013372 号”、“启东市备 2014291 号”文件进行投资项目登记备案）。

（3）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向启东市环保局报告投入试生产，启东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其器件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 1000 吨、铁芯 1500 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启环发[2015]200 号）。根据该批复意见：朗峰新材纳米晶带材及其器件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 1000 吨、铁芯 1500 吨）项目环评报批手续齐全，能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配备了环境管理人员，制定了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同意朗峰新材纳米晶带材及其器件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 1000 吨、铁芯 1500 吨）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4）根据《朗峰新材料南通有限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其器材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排放烟尘、排放生活污水，固废为生产产生的边角料和废次品可用于回收，炉渣和废耐火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物资部门，烟尘颗粒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实现资源化和无害化，项目固废全部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气或有毒大气污染物等。

根据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因启东市实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原政府部门的行政审批事项划归启东市行政审批局统一进行审批管理，原环保局的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等环保事项的受理和审批权限皆由该局行使）出具的《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其器材制造建设项目排污许可证申领的情况说明》，公司不适用《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实施细则（暂行）》，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5）2016年8月19日，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器材生产项目环评事项的说明》，根据该说明，朗峰新材正在组建的二号生产线属于前述《纳米晶带材及其器材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1000吨、铁芯1500吨）项目》的建设规模的一部分，二号生产线不属于扩大原环评批复（启环发[2015]200号）规模的情形，也不属于进行产品和生产工艺的变更的范畴。其与已通过环保竣工验收的《纳米晶带材及其器材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1000吨、铁芯1500吨）项目》属于同一项目下不同时期的生产线建设。因此，二号生产线《纳米晶带材及其器材制造建设项目》无需再另行办理相关环评审批手续，也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环评手续齐全，能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安全生产

（1）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及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公司不需要办理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手续及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行为规范，明确规定了工厂安全指引，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生产，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生产过程中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在安全意识层面，公司对生产操作人员进行思想教育，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理念，确保在生产经营中切实遵守和履行相关安全制度，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合法。

（3）2016年7月14日，启东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朗峰新材自2013年1月1日至今，一直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未曾因违法安全生产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

3、产品质量

公司拥有较为先进的真空冶炼设备、非晶纳米晶带材喷制设备以及自动化磁芯生产线，是目前国内少数的生产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的企业之一。公司2015年11月取得《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10115Q18320ROM），公司建立了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对产品质量严格把控；2015年9月公司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50681G0261N）。

为检验或验证公司所提供的产品是否满足规定的质量要求，公司制定了《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规定了产品质量控制的主要流程，即进货验证（检验）、过程产品和最终产品的监视和测量。进货的验证与测量主要依据《进货验证规程》对原材料、辅助材料进行检验。由仓库管理员对重要物资核实是否来自合格供方或是否持有批准手续，核对名称、规格、数量等。生产过程监视和测量主要依据产品图纸、产品标准和验收准则中所规定的各种技术要求和数据进行检测。各种参数按要求检测合格后，报公司质量部进行产品最终检验。最终产品的检验和试验的依据，根据产品标准、设计图纸规定要求和合同要求，所有检验项目完成后，填写《出厂检验报告单》。检验结果不能满足规定要求，则应判定为不合格，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有关规定执行。产品各项指标检验合格后由质量部签发《产品合格证》，生产部填写《入库单》办理入库手续并整理应随产品提供给客户的资料，其他质量记录归档管理。此外，公司针对产品质量控制，出台了一系列文件，主要包括《不合格品控制程序》、《过程检验控制程序》、《出库检验控制程序》、《顾客退换货管理控制程序》。上述文件对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流程、权限做出了具体规定。

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6年8月出具证明，公司于2012年12月25日至查询日2016年8月11日，未有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及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被原南通市启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原南通市启东质量技术监督局和现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的信息记录。

（六）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七）固定资产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使用年限	原值（元）	成新率
1	恒磁综合炉	2016.04.30	10年	897,435.90	98.33%
2	加磁热处理炉	2015.06.30	10年	735,922.33	90.00%
3	热处理炉	2016.05.31	10年	593,993.59	99.17%
4	热处理炉	2016.06.27	10年	381,756.24	100.00%
5	电动葫芦桥式起重机	2015.08.31	10年	350,427.35	91.67%
6	真空感应熔炼炉	2015.03.31	7年	341,000.01	82.14%
7	非晶合金带材喷带机	2015.03.31	7年	335,000.01	82.14%
8	分拣机	2016.06.27	10年	299,145.30	100.00%
9	非晶合金带材喷带机	2015.03.31	9年	257,600.01	86.11%
10	冷却系统	2015.12.25	10年	175,000.00	95.00%
11	发电机	2015.12.25	10年	157,000.00	95.00%
12	热处理加磁实验炉	2015.06.30	10年	145,631.07	90.00%

2、房屋产权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土地使用年限	建筑面积（m ² ）	他项权利
1	启房地字第 00150377 号	启东市少直工业园区	2012-12-28 至 2052-09-28	2,200.00	已抵押
2	启房地字第 00150378 号	启东市少直工业园区	2012-12-28 至 2052-09-28	1,537.60	已抵押
3	启房地字第 00171173 号	启东市少直工业园区	2014-01-23 至 2053-05-20	5,613.40	无

注：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房屋产权出资的“启东房权证海东字第 030000 号”、“启东房权证海东字第 032435 号”变更后的房产证号为“启东房权字第 00150377 号”和“启东房权字第 00150378 号”。

公司房屋产权抵押情况详见本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4、土地使用权”。

3、运输工具

车牌号	使用性质	品牌型号	发动机号	所有权人
苏 FA0C77	非营运	奥迪牌 FV7203BECBG	187640	朗峰新材

车牌号	使用性质	品牌型号	发动机号	所有权人
苏 FY306J	非营运	众泰牌 JNJ6455K	SRA2893	朗峰新材

公司存在以土地使用权及不动产进行抵押的情形，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不存在抵押的情形。公司拥有的上述财产的产权清晰，不存在重大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不存在其他担保、查封、扣押、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八）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65 人。其中公司研发人员占比达到 10.77%，30 岁以下人员占比达到 47.69%，符合行业特征，与公司业务匹配度高。公司员工按专业、学历、年龄结构等划分如下：

1、专业结构

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行政管理人员	14	21.54
销售人员	3	4.62
研发人员	7	10.77
生产人员	33	50.77
财务管理人员	3	4.62
后勤服务人员	5	7.69
合计	65	100.00

2、学历结构

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本科及以上	12	18.46
大专	12	18.46
中专	7	10.77
高中及以下	34	52.31
合计	65	100.00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所占比例 (%)
30 周岁以下	31	47.69
31-40 周岁	15	23.08
41-50 周岁	8	12.31
51 周岁以上	11	16.92
合计	65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范星都先生，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2 年 6 月毕业于河海大学力学与材料学院，获得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东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博士后流动站，从事新材料研究工作；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工程师。

倪允康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二）公司监事”。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股份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1	范星都	—	—
2	倪允康	30,000	0.05

(3) 报告期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化。

(4) 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现任核心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以及因该等事宜发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发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5、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65 人，其中 31 人已缴纳社会保险金，29 人已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员工分别为 34 人、36 人，原因如下：

未缴纳社保		未缴纳公积金	
原因	人数	原因	人数
退休返聘人员	6	退休返聘人员	6
已在其他单位缴纳	2	已在其他单位缴纳	4
新进员工	4	新进员工	4
已交新型农村医疗、养老保险，自愿放弃缴纳社保	22	已有农村住房，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	22
合计	34	合计	36

对于交新型农村养老及医疗保险的员工，先由员工自行缴纳保险费用，然后由公司报销相关费用。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新进员工缴纳了社保及公积金。

鉴于朗峰新材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存在部分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朗峰新材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承诺，如果朗峰新材未来因其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存在的部分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朗峰新材实际控制人愿意代替朗峰新材承担全部损失。

2016年7月15日，启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朗峰新材已依法为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计划生育保险等五种险种，建立了独立的基本养老保险账户。目前，各类社会保险已全部按时足额缴纳，无欠缴行为。自2013年1月1日至今，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保障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受到过我局的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公司在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方面存在瑕疵，但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上述情形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5,460,358.47	97.56	30,273,654.71	99.37	5,914,284.73	92.97
其中：带材收入	9,271,373.32	58.51	15,330,905.62	50.32	5,914,284.73	92.97

铁芯收入	6,025,436.74	38.02	14,942,749.09	49.05	-	-
其他	163,548.41	1.03	-	-	-	-
其他业务收入	386,141.64	2.44	193,235.05	0.63	447,230.95	7.03
营业收入合计	15,846,500.11	100.00	30,466,889.76	100.00	6,361,515.68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超薄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2014年度，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旧厂房改造、新厂房搭建及设备购置，尚未引入铁芯生产设备，无铁芯销售收入，同时带材于2014年下半年开始投产，收入金额较低。2015年度，公司带材收入较2014年度大幅提高，同时新增铁芯的加工、销售业务。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稳定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两项主营业务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7.56%、99.37%、92.97%，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带材月产能为63吨左右，截至2016年6月末，产能利用率较高，故公司正在筹建第二条生产线，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于2015年购买的横纵磁热处理炉用于铁芯的加热加磁，可以增加铁芯的产量，目前横纵磁热处理炉尚未完工。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主要产品为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最终客户主要为电子、电器生产企业、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等。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情况

2016年1-6月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4,529,914.53	28.59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否	1,861,538.45	11.75
南通米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1,794,871.80	11.33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否	1,789,948.72	11.30
吴江市友诚标识科技有限公司	否	1,302,051.27	8.22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合 计		11,278,324.77	71.17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否	9,551,615.26	31.35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否	8,349,256.32	27.40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否	4,921,581.20	16.15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否	2,543,562.39	8.35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否	1,346,230.33	4.42
合 计		26,712,245.50	87.68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2,584,615.38	40.63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否	1,695,594.87	26.65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是	962,410.26	15.13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386,721.37	6.08
深圳市鑫磁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61,645.30	0.97
合 计		5,690,987.18	89.46

根据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2015 年销售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老客户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新客户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和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对朗峰新材的采购金额较大。三个客户销售收入 22,822,452.78 元，占朗峰新材 2015 年度销售收入的 74.91%。2016 年 1-6 月，公司客户的集中度有所下降。

除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已注销，业务由公司直接承接）为江沐风实际控制的企业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接近 90%，客户集中度高。报告期各期末大客户变动较大，主要基于公司成立时间短，公司正在逐步拓展优质客户。

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稳定性较低，主要系于公司第一条生产线于 2014 年 6 月投入生产，公司还属于市场开拓初期，且产能有限，未能形成稳定的供需关系。此外，公司铁芯生产线于 2015 年投入生产，新增铁芯的生产销售业务，对外销售的产品结构的调整也是前五大客户随之发生变化的重要原因。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采购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

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中，以直接材料为主，人工费用占比较小。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母合金；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加工费、相关的职工薪酬、折旧费等。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6 年 1-6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343,242.95	53.42
BOO GANG TECH CO.LTD	2,292,042.32	19.30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1,339,005.98	11.28
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726,923.08	6.12
山东君鲁塑料有限公司	438,162.39	3.69
合计	11,139,376.72	93.81

201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49,572.65	17.93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2,571,767.52	17.40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11,215.11	16.99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54,807.69	5.78
唐山新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55,555.11	3.08
合计	9,042,918.08	61.19

201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95,487.18	48.26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66,605.56	30.04
宝鸡市精机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27,008.55	7.19
唐山新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08,912.45	6.79
北京昊昌晟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9,500.00	1.31
合计	4,257,513.74	93.5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向同一客户同时发生采购和销售业务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同一家客户既采购又销售的情况，系公司生产的超薄纳米晶带材具备一定的技术壁垒，市场上供应厂商较少，而母合金供货商和铁芯生产企业相对较多。

发生该类交易的客户为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椒君鸿”）和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宝越”）、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华禄”）、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航佑”）。

全椒君鸿、苏州宝越新、南通华禄也生产纳米晶带材或铁芯，但与本公司采用压力方式喷带工艺不同，这三家的生产工艺是采取重力方式喷带。因为压力带的电性能高，且用其生产纳米晶铁芯时能与自动卷绕机相适应，所以市场所需求的带材正由重力带向压力带升级。目前市场上能够大量生产压力带的企业有限。这三家公司一般在接到需要使用压力带的业务后，向公司购买带材。公司向这三家公司购买的母合金入库后与其他母合金库存一起作为原材料供生产车间使用。

安徽航佑主要生产铁芯，制作退火炉、加热炉等铁芯配套设备。2016 年 4 月，公司向安徽航佑采购设备，金额为 1,339,005.98 元（不含税），在本次交易中，安徽航佑了解到本公司有其生产业务需要的纳米晶带材，所以向本公司购买了一批纳米晶带材。

公司对全椒君鸿、苏州宝越、南通华禄、安徽航佑的收款和付款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的情况。

1、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2015 年度向全椒君鸿采购母合金 2,571,767.52 元（不含税），向全椒君鸿销售纳米晶带材和铁芯共 2,543,562.39 元（不含税），其中销售纳米晶带材 1,605,100.85 元，销售铁芯 938,461.54 元。作为公司原材料供应商，全椒君鸿向公司供应母合金；同时，全椒君鸿生产的带材为重力带，质量和性能不能满足部分铁芯订单的要求，因此向公司购买带材用以加工铁芯。

公司与全椒君鸿签订《双方相互委托对方代加工产品》协议，根据对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产品，销售价格按照 1 吨带材交换两吨母合金的方式执行。

公司向全椒君鸿销售价格对比如下：

销售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3um	KG	56.41
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KG	58.97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KG	59.83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铁芯	25*25*4	个	2.56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变压器零件（铁芯）	25*15*4	个	2.14

从上表可知，公司向全椒君鸿销售宽 10mm 厚 23um 规格的纳米晶带材单价为 56.41 元，比在同一时期内向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宽 10mm 厚 22um 规格纳米晶带材的单价略低，主要是因为公司销售给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纳米晶带材更薄，其定价则相应更高；公司向全椒君鸿销售的铁芯价格比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向的价格略高，系客户定制的铁芯规格有所不同造成。因此，公司向全椒君鸿销售产品的价格合理、公允。

公司向全椒君鸿购买母合金部分比价如下：

采购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
------	------	------	----	-------

				(元)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KG	28.21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KG	32.05
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KG	28.21

从上表可知，公司向全椒君鸿购买的母合金价格比同时期向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价格略低，与向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销售的价格相同，属于正常波动，价格合理、公允。

2、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宝越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主营高性能非晶纳米晶带材、非晶丝，变压器、互感器、电抗器等各种器件铁芯。

2014 年 12 月，公司向苏州宝越采购母合金 61,160kg，售价 2,195,487.18 元（不含税），主要系苏州宝越生产的重力带，因市场竞争激烈，该公司终止重力带生产业务，将原材料母合金销售给朗峰新材。

公司向苏州宝越购买母合金比价如下：

采购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含钴	KG	35.90
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含钴	KG	35.90

从上表可知，公司向苏州宝越购买的母合金价格，与向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购买的同规格母合金价格相同，故向苏州宝越购买的母合金价格定价合理、公允。

2014 年 12 月，公司向苏州宝越销售带材 28,800kg，销售价格 2,584,615.38 元（不含税），主要系苏州宝越经营铁芯生产和销售业务。其价格对比如下：

销售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广州市晶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50mm 厚22um	KG	106.84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40mm 厚21um	KG	89.74

销售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安庆天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25mm 厚21um	KG	59.83

公司根据客户要求生产不同规格的纳米晶带材，从上表可知，公司向苏州宝越销售的宽 40mm 厚 21um 纳米晶带材单价为 89.74 元，价格介于公司向安庆天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宽 25mm 厚 21um 带材价格 59.83 元和向广州市晶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宽 50mm 厚 22um 带材价格 106.84 元之间，这与其规格型号相符。因此，公司向苏州宝越销售的价格合理、公允。

2015 年年初公司向苏州宝越采购铁芯 155 万个，价格 2,649,572.65 元（不含税），主要系朗峰新材获取铁芯业务订单，但公司当时尚无生产加工能力，随即向苏州宝越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仅发生一笔采购铁芯的情形，该笔采购单价为 1.71 元/个，低于公司的对外售价（1.83 元/个）。

2015 年，苏州宝越经营困难，市场逐步萎缩并逐步停止生产，而朗峰新材的超薄带材及铁芯业务开展良好，双方经协商后，苏州宝越向朗峰新材销售其部分资产，包括：铁芯生产设备 1,521,312.00 元，两项专利权和一项专利申请权合计 250,000.00 元。

3、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华禄主要生产母合金、纳米晶铁芯、重力带和压力带。因其不具备生产纳米晶带材的能力，因此生产纳米晶铁芯所需纳米晶带材均为外购。公司 2015 年向南通华禄采购原材料母合金，采购金额 854,807.69 元，2016 年出售带材给对方，上述采购和销售是相互独立的，不存在收付款相抵的情况。

公司向南通华禄销售价格对比如下：

销售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5mm	KG	59.82
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5mm	KG	59.82

公司向华禄购买母合金部分比价如下：

采购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KG	26.92

采购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 (元)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KG	32.05
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1K107B	KG	28.21

从上表可知，公司向南通华禄购买的母合金价格比同时期向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销售价格略低，是因为母合金所含的成分不同，属于正常范围内，价格合理、公允。

4、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2016年4月，公司向安徽航佑采购设备，金额为1,339,005.98元(不含税)，安徽航佑电气主要生产铁芯，制作退火炉、加热炉等铁芯配套设备。安徽航佑公司无喷带设备，所以向公司购买了一批纳米晶带材。

公司采购热处理炉的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采购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 (元)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热处理炉	自动上料	KG	449324.53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热处理炉	自动上料	KG	446,654.8

从上表可知，公司向苏州宝越购买的设备，与向安徽航佑购买的类似设备价格差不多，故安徽航佑公司价格定价合理、公允。

2016年1-6月，公司向安徽航佑销售带材33,000kg，销售价格1,861,538.46元，主要系安徽航佑经营铁芯生产和销售业务。其价格对比如下：

销售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不含税单价(元)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5um	KG	56.41
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KG	55.56

公司根据客户要求生产不同规格的纳米晶带材，从上表可知，公司向安徽航佑销售的宽10mm厚25um纳米晶带材单价为56.41元，公司向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宽10mm厚22um带材价格单价为55.56元，这与其规格型号相符、价格相符。因此，公司向安徽航佑销售的价格合理、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与供应商重合符合其内在的商业逻辑，不存在其他利

益安排。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重大销售业务合同主要是金额较大（50万元以上）的合同；若单个合同金额较小，但公司向同一客户累计销售金额较大时，则选择部分较有代表性的合同列示，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带材	2015.07.12	543,750.00元	履行完毕
2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带材	2015.07.05	696,000.00元	履行完毕
3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带材	2015.06.06	2,436,000.00元	履行完毕
4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带材	2015.03.12	870,000.00元	履行完毕
5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纳米晶铁芯	2015.06.07	1,098,000.00元	履行完毕
6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带材	2015.05.09	660,000.00元	履行完毕
7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带材	2015.04.03	999,900.00元	履行完毕
8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纳米晶铁芯	2016.03.03	1,850,000.00元	正在履行
9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纳米晶铁芯	2016.02.12	1,275,000.00元	正在履行
11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带材	2015.11.22	540,000.00元	履行完毕
12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带材	2015.11.15	540,000.00元	履行完毕
13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带材	2015.11.10	962,000.00元	履行完毕
14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铁芯	2015.10.17	2,000,000.00元	履行完毕
15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带材、铁芯	2015.02.22	4,600,000.00元	履行完毕
16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铁芯	2014.11.05	1,920,000.00元	履行完毕
17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带材	2014.11.22	3,024,000.00元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8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带材	2014.09.19	1,126,020.00元	履行完毕
19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变压器零件	2015.11.05	808,950.00美元	履行完毕
20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变压器零件	2015.9.22	496,396.35美元	履行完毕
21	上海谷易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铁芯	2016.05.17	887,800.00元	正在履行
22	吴江市友诚标识科技有限公司	铁芯	2016.06.02	1,200,000.00元	正在履行
23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3.26	2,450,000.00元	正在履行
24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4.22	2,850,000.00元	正在履行
25	南通米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感应器配件	2016.04.27	2,100,000.00元	正在履行
26	南通米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感应器配件	2016.05.21	1,155,000.00元	正在履行
27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09.24	136,000.00元	履行完毕
28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12.19	60,050.00元	履行完毕
29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10.14	21,000.00元	履行完毕
30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10.27	70,500.00元	履行完毕
31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10.17	32,500.00元	履行完毕
32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08.18	47,600.00元	履行完毕
33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4.09.19	34,000.00元	履行完毕
34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4.27	858,000.00元	正在履行
35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4.02	660,000.00元	正在履行
36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3.10	660,000.00元	正在履行
37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5.06.26	300,003.40元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38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5.10.08	300,000.00元	履行完毕
39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5.30	200,000.00元	正在履行
40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4.26	300,000.00元	正在履行
41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2016.06.02	200,000.00元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将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唐山新晶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多种原材料	2015.06.22	233,540.00 元	履行完毕
2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合金	2015.06.17	375,000.00 元	履行完毕
3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合金	2015.08.03	375,000.00 元	履行完毕
4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合金	2015.08.17	369,562.50 元	履行完毕
5	济南非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纳米晶铁芯设备机组	2015.10.22	5,600,000.00 元	正在履行
6	上海牧朗实业有限公司	纳米晶超薄制带机组	2015.07.27	14,246,200.00 元	正在履行
7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	母合金	2015.05.05	990,000.00 元	履行完毕
8	南京宁振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全谱直读光谱仪	2015.04.22	365,000.00 元	履行完毕
9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合金	2015.04.05	1,000,125.00 元	履行完毕
10	启东伟恒机械厂	分卷机	2015.05.12	608,050.00 元	履行完毕
11	启东伟恒机械厂	热炉	2015.03.19	3,343,000.00 元	履行完毕
12	启东伟恒机械厂	超薄带制带机组	2013.05.20	11,985,000.00 元	履行完毕
13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电感测试仪	2015.11.20	384,000.00 元	履行完毕
14	苏州宝越新材料	纳米晶铁	2015.03.01	3,1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科技有限公司	芯			
15	苏州宝越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2015.02.27	1,137,312.00 元	履行完毕
16	苏州宝越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母合金	2014.12.02	2,568,720.00 元	履行完毕
17	江苏省无锡神州 起重机械厂	起重机	2013.08.29	260,000.00 元	履行完毕
18	安徽非晶巴士电 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107B	2016.05.19	2,599,947.24 元	正在履行
19	安徽非晶巴士电 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107B	2016.04.12	2,211,000.00 元	正在履行
20	安徽非晶巴士电 子商务有限公司	纳米晶体 带材 50mm	2015.10.28	1,1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1	安徽非晶巴士电 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带材	2015.09.20	2,95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2	安徽非晶巴士电 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合金、 带材	2015.09.20	932,000.00 元	履行完毕
23	南通宝含电器自 动化有限公司	变压器零 件塑料配 件	2016.02.07	324,000.00 元	正在履行
24	山东君鲁塑料有 限公司	聚乙烯 (线型/高 压)	2016.03.09	201,150.00 元	正在履行
25	山东君鲁塑料有 限公司	低压聚乙 烯	2016.02.12	311,500.00 元	正在履行
26	BOO GANG TECH CO.LTD	纳米晶带 材	2016.01.18	298,554.75 美元	履行完毕
27	安徽航佑电气有 限公司	热处理恒 磁综合炉 50kg	2015.12.03	2,166,637.00 元	正在履行

3、其他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其他合作单位的合同共有 5 份，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 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合作框架协议	全椒君鸿 软磁材料 有限公司	双方相互委托 加工产品	2 吨 1k107-B 母合 金兑换 1 吨 1k107-B 剪切带	2015.4.14 起，按 需加工，无明确 合作期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材。母合金每吨为 33000 元。		
2	合作协议	北京光华世通科技有限公司	为朗峰新材销售产品	200 万	2015.4.7 起, 按需销售, 无明确合作期	正在履行
3	合作协议	东南大学	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损耗新型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器件研发	研究费和运行费每半年 110 万	2015.8.24 起, 无明确合作期限	正在履行
4	关于共同申报 2015 年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项目的合作协议书	东南大学	《低损耗铁基纳米晶软磁合金及电力电子器件研发》项目申报	政府拨款经费	2015.4.15 起, 无明确合作期限	正在履行
5	技术开发合同	东南大学	纳米晶软磁合金研发	50 万	2014.5.15-2017.5.14	正在履行
6	关于共同承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	东南大学	共同承担“高饱和磁感低成本非晶纳米晶超薄带及制备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	150 万	2015.4.15 起, 无明确合作期限	正在履行
7	关于《技术开发合同书》、《东大-朗峰纳米磁性材料与器件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关于共同承担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书	东南大学	对《技术开发合同书》、《东大-朗峰纳米磁性材料与器件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关于共同承担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作协议书》中的研发成果、经济效益进行补充说明。	—	2016.4.27 签署	正在履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与各银行签订的且目

前仍在执行中的贷款合同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同编号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标的	合同时间	履行情况
启农商行（汇龙）借字（2014）第 0717 号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	400.00	流动资金贷款	2014.07.17 -2017.01.20	履行完毕
启农商行（汇龙）借字（2014）第 0120 号	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	630.00	固定资产贷款	2014.01.20 -2017.01.20	履行完毕
Z1601411156545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流动资金贷款	2016.01.04 -2016.12.31	履行完毕
Ba100579160321001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200.00	流动资金贷款	2016.03.21 -2017.03.20	正在履行

就上述贷款合同提供的抵押或保证担保如下：

序号	担保方/抵押物	担保金额 (元)	主合同履行期限	抵押/担保期限	担保/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启东房权证字第 001711173 号房产	4,000,000.00	2014.7.17-2017.1.20	2014.07.17 -2017.01.20	是
2	江向荣、江沐风、倪建荣、姜锦冲、张菊平	6,300,000.00	2014.1.20-2017.1.2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3	启东国投担保公司、江向荣、薛水红	5,000,000.00	2016.1.4-2016.12.31	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4	江向荣、薛水	2,000,000.00	2016.4.15-2017.3.20	2016.4.15	否

序号	担保方/抵押物	担保金额 (元)	主合同履行期限	抵押/担保期限	担保/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红			-2017.3.20	

五、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专注于研发、生产及销售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矫顽力、低损耗的超薄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系列产品。公司通过做强做大核心业务，依托于自主设计的超薄带制带机组及自动辊卷系统，生产高质量纳米晶带材，并依托于自主研发的磁场炉，生产及销售适用于各类磁感元器件的纳米晶铁芯。

（一）采购模式

公司物料采购主要包括生产原料和辅料。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及纳米晶铁芯。所采购的原料主要为母合金。公司根据现有产能情况接受客户订单，制定出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然后按照采购计划进行采购。

采购计划完成后，公司会向三个以上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然后通过评审比较，选择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服务相当且报价较低的供应商。按照采购计划，对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要求供应商在指定时间、将订单产品送到仓库，以安排查验入库。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网站、展会、客户拜访以及客户推荐的方式获取客户资源。客户主要包括电子电器生产企业、纳米晶铁芯生产企业及相关贸易商。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生产相应规格的产品。内销模式下，公司在产品发出、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外销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结算采用 CIF 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时点。

如按照客户是否为最终用户划分，公司销售模式可划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直销模式是指公司直接按照国内生产企业的生产需求和订单，生产相应的带材或铁芯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经销模式主要是贸易商根据最终用户的需求，向公司采购，然后进行销售。

报告期各期经销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

收入类型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销模式收入	13,670,409.75	88.42	12,372,783.13	40.87	4,218,689.86	71.33
经销模式收入	1,789,948.72	11.58	17,900,871.58	59.13	1,695,594.87	28.67
合计	15,460,358.47	100	30,273,654.71	100	5,914,284.73	100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按照贸易商下达的订单进行生产交货。公司的产品均为定制化的产品，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产生的销售价格与技术难度、规格紧密相关。

①交易方式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均为买断模式。在与经销商的合作中，公司经销商客户首先获得其下游客户的订单，然后向朗峰新材下采购订单，明确交货日期及方式等。朗峰新材根据经销商客户及合同的要求，将产品送达相应地点。

②退货政策

公司带材及铁芯一般经过客户定制化加工，无质量问题，公司不允许退货。在产品销售以后，如果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公司采取用合格产品替换不合格产品的措施。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额销售退回情形。

③产品定价原则

公司与经销商合作中，公司产品定价时主要根据市场的供需进行跟随性定价策略及产品的特性进行单独定价策略。

④交易结算方式

收入确认时点：一般以公司送达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国内经销商为送抵指定地点为收入确认时点，外贸业务则以运抵出口港，并以报关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付款方式：根据朗峰新材与经销商的交易情况，一般给经销商客户设1-3个月的信用账期。

公司经销商有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以及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报告期内，各经销商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年1-6月经销收入明细：

单位：元

经销商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否	纳米晶带材	1,789,948.72	11.30
合计			1,789,948.72	11.30

2015年度经销收入明细：

单位：元

经销商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否	纳米晶带材	9,551,615.26	31.35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否	铁芯	8,349,256.32	27.40
合计			17,900,871.58	58.75

2014年度经销收入明细：

单位：元

经销商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否	纳米晶带材	1,695,594.87	26.65
合计			1,695,594.87	26.65

(三) 研发模式

公司成立专门的研发部门，负责纳米晶带材及铁芯的产品研发和工艺流程改进工作。公司采用自主研发和联合研发的模式开展研发工作。

公司自主研发主要集中在工艺流程的设计、改进完善环节。联合研发是指公司与东南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协议，一方面充分利用高校在纳米晶合金材料领域的研发优势，另一方面可以充分利用朗峰新材先进的工艺流程，按照技术开发合作协议约定进行技术成果的转化，从而实现产学研相结合的模式开展研发业

务。

（四）生产模式

公司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均采用订货型生产方式，按照客户整体方案的要求对产品进行具体的开发设计，然后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五）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合作模式、交易背景、结算方式、信用政策、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

客户获取方式：公司主要通过网站、展会、客户拜访以及客户推荐的方式获取客户资源。

合作模式：合作模式为电子电器生产企业、纳米晶铁芯生产企业、贸易商会将其产品诉求告知公司，主要包括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订购数量等相关内容，公司根据其需求生产相应规格的产品。

交易背景：

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纳米材料（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软磁非晶材料、电子变压器生产销售。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非晶、纳米晶磁性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提供以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纳米新材料、电力电子元器件研发、生产、加工、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这三家也生产纳米晶带材，但与本公司采用压力方式喷带工艺不同，这三家的生产工艺是采取重力方式喷带。因为压力带的电性能高，且用其生产纳米晶铁芯时能与自动卷绕机相适应，所以市场所需求的带材正由重力带向压力带升级。目前市场上能够大量生产压力带的企业有限。全椒君鸿软磁材料有限公司、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这三家公司一般在接到需要使用压力带的业务后，向公司购买带材。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器件、电源器件、电气材料、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上述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铁芯，制作退火炉、加热炉等铁芯配套设备。2016年4月，公司向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采购设备，金额为1,339,005.98元（不含税），

在本次交易中，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了解到本公司有其生产业务需要的纳米晶带材，所以向本公司购买了一批纳米晶带材。

结算方式和信用政策：对于通过公司之间账户直接转账的，公司一般要求客户在公司确认收入后3个月内付总价款的大部分（约70%-80%）。对于通过汇票结算的应收账款，公司基本上按“3+6”的信用政策执行对客户的收款事宜，即约定：客户在公司确认收入后3个月内向公司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汇票的付款期限为6个月以内。一般以公司送达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国内经销商为送抵指定地点为收入确认时点，外贸业务则以运抵出口港，采用CIF条款结算，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定价政策：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产生的销售价格与技术难度、规格紧密相关。

销售方式：按照国内生产企业的生产需求和订单，生产相应的带材或铁芯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或贸易商。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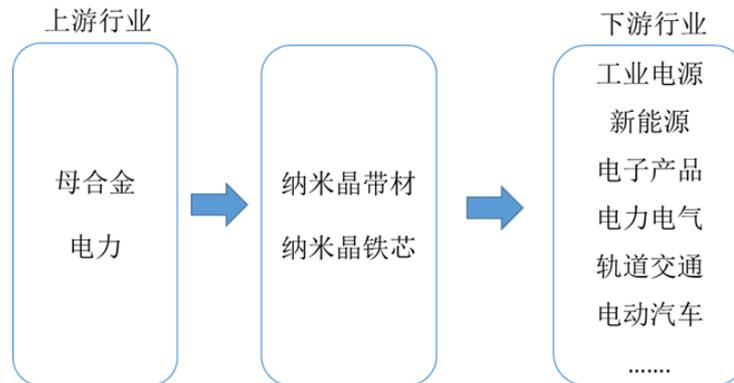
1、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标准，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C3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合金制造（C324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制造业”中的“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中的“324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原材料”中的“111014新材料”中的“11101411先进结构材料”。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公司产品生产所依赖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母合金冶炼企业、电力公司等，公司生

产的纳米晶带材可以应用于手机的磁屏蔽片或加工成纳米晶铁芯。纳米晶铁芯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风能发电以及家用电器等。



(1) 上游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企业主要母合金冶炼企业和电力公司。目前国内能够冶炼并销售母合金的企业较多，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供应商的情况。上游母合金的质量及价格波动会直接影响纳米晶带材的质量及成本。此外，上游供应商的供货时效性及稳定性，也会影响公司生产排期及产品供货的及时性。

(2) 下游行业

公司下游行业包括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通信设备、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等相关产业，具体产品例如：开关电源、UPS 不间断电源、变频器、滤波器、空调、复印机、医疗器械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新能源发电、电子信息产业、家用电器及消费电子、通讯、仪器仪表、交通运输、航空航天、军工等行业，具有十分广阔的发展和应用前景。



(3) 上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系

上游母合金供应商所处的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周期性特征明显，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采购成本产生一定影响。由于上游厂商较多，公司议价能力较好，必要时可根据物料成本，调整产品价格，故上游行业的周期性变化对公司产品生产、销售盈利情况影响较小。

下游电子元器件厂商所处各行业对带材、铁芯的产品质量和规格要求较为严苛，在筛选带材和铁芯的供应商时，需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审核。

3、行业壁垒

(1) 生产技术壁垒

纳米晶软磁合金带材采用平面流铸带技术制备，由钢液一步喷制厚度约20-40 μm 的带材，再经过适当热处理获得晶粒尺寸约10nm的纳米晶结构。目前，

行业内主要有日立金属株式会社、德国VAC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在内的少数几家公司掌握了从研发到规模化生产的全套技术。国内生产纳米晶带材的装备主要有两种，一种是采用靠钢液液位自重喷带，这种装备喷制的带材厚度在20-40 μm 之间，带材韧性差、无法辊剪且表面质量差、铁芯的叠片系数在0.82-0.85之间；另一种是采用真空冶炼的方法，双炉连铸连续化生产、保护气氛下压力制带、辊嘴间距和带材厚度在线检测、带材自动卷曲等，喷制的带材厚度为16-25 μm ，具有韧性好、可辊剪、表面质量好的特点，铁芯的叠片系数达到0.88以上。

非晶带材及纳米晶带材在研制过程中需要解决非晶材料的材料稳定性、时效稳定性、磁冲击稳定性及机械稳定性。对于新进企业来说，非晶带材领域技术难度大，研发周期较长，且从实验到进行量产，面临巨大的生产技术工艺壁垒。

（2）供应商认证的壁垒

电子元器件的需求方对于其供应商有着严格的审批流程，需对供应商进行反复的审核验证，供应商需要经过小量试产、中量试产、批量供货等复杂的检验过程，审核涉及审核供应商的厂房设备状况、原料采购、生产管理、品质控制、研发实力、物流配送、人员培训等多个方面。产品质量对于需求方是重点的审核目标，需要较长的审核时间并需要供应商满足多方面的标准，如：质量、包装、供货能力等；经过一系列客户审核认证程序后，双方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需求方出于成本及其产品安全性、稳定性方面考虑，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其供应商。因此，该行业具备一定供应商认证的壁垒。

（3）人才的壁垒

纳米晶软磁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制造业，人才所需专业知识涉及金属材料、材料物理与化学、材料加工工程、机械工程与自动化等多门学科，研究范围较宽，产品的科技含量较高。因此，从母合金冶炼、纳米晶超薄带材制备、自动化卷取、纳米晶化等生产过程的控制到新产品研发与销售，都需要相关从业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背景与技术能力。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对母合金成分的精确控制、喷带及自动收带技术参数确立、纳米晶化工艺参数的合理调控等，需要生产人员积累丰富的从业经历；在产品销售过程中，需要与电力电子元器件厂商进行沟通，不但要求销售人员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还需要其对自身产品与行业有足够的了解；在产品研发和工艺改进过程中，需要研发人员具备深厚的专业

知识与技术水平。新进的企业都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和大量的资金来培养相应人才，以完成人才队伍体系的建设。因此，行业具备一定的人才壁垒。

4、行业监管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与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拟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调整行业结构，实施行业管理，引导行业技术方向等工作。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的磁性材料分会，该协会主要负责协助政府部门管理行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总结、交流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经验、协调行业内部和本行业与相关行业间的技术合作与交流、推动企业的技术进步、提高产品质量和经营管理水平。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标准、规范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1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瞄准国际先进水平，立足自主技术，健全新材料标准体系、技术规范、检测方法和认证机制。加快制定新材料产品标准，鼓励产学研用联合开发重要技术标准，积极参与新材料国际标准制定，加快国外先进标准向国内标准的转化。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优化产业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调整优化原材料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
3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当前优先发展的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新材料、先进能源、现代农业、先进制造、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海洋、高技术服务十大产业中的137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其中，信息15项，生物17项，航空航天6项，新材料24项，先进能源13项，现代农业18项，先进制造21项，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9项，海洋6项，高技术服务8项。

序号	标准、规范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4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2006年	国务院	用高新技术改造和提升制造业。大力推进制造业信息化,积极发展基础原材料,大幅度提高产品档次、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全面提升制造业整体技术水平。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国家政策扶持行业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合金软磁材料列入发展重点的规划之一，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家科技部、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其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将高导磁、低功耗、抗电磁干扰的软磁体材料制造技术列入新材料技术作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务院印发了《中国制造 2025》文件，并提出将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设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作为重点领域突破发展，其中新材料领域强调了超导材料、纳米材料等新材料的布局和研制，为纳米晶材料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② 电力电子行业发展需求

在电力、电子领域用作能量转换的软磁材料，主要有铁氧体、硅钢、坡莫合金以及纳米晶合金。软磁铁氧体具有较低的高频损耗、低廉的成本和灵活的成型性的特点，被广泛用于高频电源变压器。铁氧体的饱和磁感应强度较低，不利于变压器的小型化，因而在中高频大功率变压器方面的应用受到限制。硅钢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较低的工频损耗和低廉的成本的特点，因而在低频变压器、电机等领域获得广泛应用，硅钢存在磁导率较低，中高频损耗较大的弊端，因而在高频变压器中的应用受到了限制。坡莫合金具有高磁导率、较低的损耗的特点，因而被广泛用于中频变压器，但坡莫合金的饱和磁感较低，高频损耗较大，加之其制造成本相对较高，很难满足高频大功率变压器的要求。纳米晶合金材料具有高饱和磁感、低损耗、高电阻率、高磁导率等优良的磁特性，能有效降低变压器

的功率损耗、减小激磁电流、减小体积、提高电感特性以及频率特性，较好的满足了电力、电子工业向高频、大电流、小型化、节能环保方向发展的趋势，因此成为当前软磁材料更新换代的主要产品。

③节能减排对产品需求增加

近年来，国家及各地政府陆续出台政策支持推动新能源汽车发展。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作为绿色、低碳代名词的新能源汽车越来越受人们关注。新能源汽车电机使用过程中高频率的输入输出要求，导致电机结构基本采用多极、扁平式的设计，纳米晶合金材料以高磁性、高电阻率及优异的频率特性，成为传统电机矽钢片的替代性材料，得到广泛应用。同时，纳米晶材料还被用在新能源汽车电源系统的充电电感上，使纳米晶材料成为未来新能源汽车发展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2012年12月12日，国务院出台《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提出到2020年，纯电动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500万辆。预计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充电电感带来非晶、纳米晶合金材料需求量达到5,625吨。

（2）不利因素

①国内高端纳米晶带材及铁芯应用尚未推广

尽管高端纳米晶带材及铁芯在产品应用方面存在诸多优势并已逐步实现量产，但国内生产的高端纳米晶及纳米晶铁芯主要用于出口，国内生产企业对该类产品的应用尚未有效推广。

②研发投入不足

技术研发人员是纳米晶软磁材料与电子元器件发展的重要基础，高端技术人才的短缺已经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瓶颈。一方面，纳米晶软磁材料应用领域广泛，但将纳米晶带材及铁芯充分应用到上述产业，实现产业升级，需要培养大批研发应用人才；另一方面，我国纳米晶软磁材料与电子元器件行业发展相对较晚，研发投入大，也导致高端人才相对较少。

③生产技术水平较低

国内软磁合金材料的研发已有三十多年，其中以安泰科技为代表的同行业生产企业约有100多家，每年总产能约3万吨。与国外企业如日立金属株式会社、德国VAC公司等相比，国内的纳米晶带材生产技术水平普遍较低、生产工艺落后，大多数企业采用传统的制带工艺，利用钢液自重喷带，生产的带材厚度为

20-40 μm ，导致其产品韧性差、稳定性不高、无法辊剪，无法实现大批量生产。生产技术水平差距是影响国内纳米晶合金带材、磁芯产品质量与性能的主要因素之一。

（二）市场规模

1、非晶合金的市场应用

目前，非晶带材的下游应用产品主要是变压器，其行业需求增长来自以下三点：（1）新增配网变压器需求的不断增加，我国工业发展的持续增长，带来配电网建设的快速增长，这将弥补现有配电网在可靠性、分布式电源电动汽车接入等方面的缺陷。（2）存量变压器改造部分，提高变压器能效水平是电力节能减排中的重要内容，能耗的降低会加速传统变压器的更新换代。理论上使用非晶合金材料的变压器制造成本较高，但所增加的成本可在该变压器运行3-5年内全部节约出来。（3）新能源领域方面需求，国家规划到2020年风电装机容量达2亿千瓦。目前，国内已经开发出用于风电的大容量非晶合金变压器，预计未来十年非晶合金变压器在风电领域应用将大幅提升。

综上，未来十年非晶变压器市场规模在1,400亿元左右，对非晶带材的需求超过125万吨，总价值在250亿元以上。这种革命性的材料产能一旦释放，还可引发多个领域的应用革命。

根据非晶材料学术委员会的数据，2014年软磁材料的全球市场规模维持在454亿美元左右，2014年我国软磁产量60万吨左右，其中非晶态合金软磁产量9万吨。预计2014年到2019年的软磁材料年复合增长率为7.9%，2019年软磁材料的全球市场规模将达666亿美元，而非晶合金在软磁占比15%左右。

2、纳米晶软磁合金的市场

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主要适用于电子电力行业，如电子防盗系统、家用电子产品、漏电保护器和中高频变压器等产品。纳米晶材料同时具备了硅钢、坡莫合金、铁氧体的优点，其主要表现在：1）高磁感，饱和磁感 $B_s=1.2\text{T}$ ，是坡莫合金的2倍，铁氧体的3倍；铁芯功率密度大，可以达到15~20W/kg；2）高磁导率：用于功率变压器铁芯的磁导率是铁氧体的10多倍，提高了变压器的效率；3）低

损耗：在20~50kHz频率范围是铁氧体的1/2~1/5；4) 居里温度高：纳米晶材料的居里温度达570摄氏度，铁氧体的居里温度仅180~200摄氏度。纳米晶合金软磁材料适合于制作各种感性元器件。根据中国电气电工行业、磁性材料行业统计，全国2014年纳米晶软磁实际使用量为7.4万吨，缺口0.8万吨，进口0.05万吨，纳米晶产值31亿元左右。超薄带材市场前景良好，电子行业需要的优质超薄纳米晶带材，市场需要量在1,800~2,000吨左右。

(1) 智能电网市场的应用情况

现阶段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在国内市场的一大应用，是用于智能电网中的精密电力互感器铁芯和中高频变压器。电力互感器主要用于测量输变电线路上电流和电能的特种变压器，采用传统冷轧硅钢片铁芯制成的电力互感器，往往达不到精度要求，与之相比高磁导率坡莫合金可满足其精度要求，但坡莫合金高昂的价格限制了其大规模应用。纳米晶合金材料是现阶段最为理想的大电流、高精度电力互感器磁芯的制造材料。因此，智能电网产业的快速崛起为纳米晶合金电子元器件应用带来巨大的市场。2015年国家电网公司对于智能化电表的需求量约2.5亿台，由此带来精密电力互感器需求量约为2.5亿只，对纳米晶合金需求量约为2500吨。预计2011至2020年间，全球变压器市场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可达7.6%，保守估算纳米晶合金变压器的占比可达到20%，即2011-2020年间纳米晶变压器的全球市场需求量约数千亿美元。

(2) 在电力、电子领域的应用情况（纳米晶）

随着高频逆变技术的成熟，在电力电子领域，传统大功率线性电源开始大量被高频开关电源所取代，开关电源的工作频率越来越高，为了提高产品性能、减小产品体积，软磁材料的产品档次起到了最关键的作用。纳米晶软磁合金具有高饱和磁感、低高频损耗、热稳定性好等特点，是大功率开关电源的最佳选择。目前在逆变焊机电源中，纳米晶合金已经获得广泛应用，2011年国内逆变焊机的产量超过了100万台，对纳米晶合金的需求量约为2275吨。2012年及2013年的需求量分别为3121、4282吨，年增长率约35%。

纳米晶合金材料所具备的优异软磁特性，顺应了电子产品的高频化、小型化、节能环保方向的发展方向，因此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在国内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纳米晶合金被越来越多地应用于电抗器、大功率高频变压器、高频开关电源、电磁兼容器件、高频电流取样器、传感器、互感器等元器件

中。随着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技术水平和产量的提高，非晶纳米晶电子元器件还被广泛应用于仪器仪表、信息及通信、军工、航空航天等高精尖产业领域。因此，未来市场对于纳米晶软磁材料及电子元器件的需求量将逐步增大。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由于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矫顽力、高磁导率、低损耗等磁特性，可以满足各类电力电子器件向高效节能、集成化方向发展需求，从面市以来便得到了工业化的大规模推广应用。然而，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新材料、新产品必将面临传统材料的挑战。传统晶态软磁材料，如硅钢、铁氧体、坡莫合金等，其供应商通过技术创新，使材料综合性能得以提高，势必会通过价格战的形式打击同业竞争对手，使得纳米晶软磁材料的市场推广受阻。

另一方面，在纳米晶软磁材料领域，日立金属株式会社凭借其技术力量及生产能力成为了业内的龙头企业，形成了优质的纳米晶带材“一带难求”的市场供求现状。因此，如何通过自身的技术积累与创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打破优质带材的市场供求关系瓶颈，是行业内的企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母合金。该等原材料的价格市场波动性较大，虽然公司可以通过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波动风险，但因产品价格较原材料价格变动存在一定滞后性，且价格转移幅度亦受外部因素的影响，故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降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风险，则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和同行业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需求减弱风险

公司生产的非晶软磁材料作为基础性产业，其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当前已经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发电、新能源汽车等新能源相关产业以及节能家电等行业，这些行业的销售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处于经济结构转型的关键时期，国内经济增速将逐步放缓，将直接影响这些行业的销售，与此同时，全球经济下滑，有可能爆发新一轮经济危机，进而影响非晶软磁材料行业发展速度。

七、公司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劣势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拥有先进的纳米晶带材喷带设备以及自动化铁芯生产线，是国内生产纳米晶软磁材料的创新型企业。目前公司可生产出具有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矫顽力、低损耗的超薄纳米晶带材和铁芯。公司的研发团队与东南大学有着长期的研发合作关系，共同致力于研究开发先进的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及器件，不断提高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积极推动具有优异节能减排效果的纳米晶软磁合金材料的产业化应用。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德国 VACUUMSCHMELZE GmbH&Co.KG（以下简称“VAC 公司”）、日立金属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立金属”）及佛山市中研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研非晶”）。

（1）安泰科技

安泰科技（股票代码：000969）是深圳中小板上市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2 月，目前安泰科技以金属材料为主导产业，在纳米晶带材及制品、难熔材料及制品、磁性材料及制品等十个材料领域，为客户提供先进的金属材料及制品，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约为 41 亿人民币。

（2）德国 VAC 公司

德国 VAC 公司是全球范围内生产磁性材料的顶尖企业，目前员工超过 3000 名，其产品涵盖半成品材料及其零部件、元器件及其集成系统，产品被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及电子工程领域。德国 VAC 公司的分支机构遍布在全世界 40 多个国家，其年均销售额约为 3 亿欧元，正不断发展壮大成为一家国际化的企业。

（3）日立金属

日立金属成立于 1910 年，主要业务范围涵盖高级金属材料产品、电子信息零部件、高级机能零部件的销售及提供相关配套服务等。2003 年，日立收购了美国的 Honeywell 公司的非晶事业部，开始生产以[Metglas®]为商品牌号的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以及相关制品。当前，该公司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电力用非晶软

磁材料供应商，全球非晶软磁材料市场维持在 454 亿美元左右，日立金属 2014 年对我国非晶宽带销售约 4 万吨。

(4) 中研非晶

中研非晶（股票代码：835619）是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注册资金 9000 万，成立于 2008 年 7 月，主要产品包括非晶纳米晶带材、非晶纳米晶电子元器件及非晶电力设备。2014 年收入 2.1 亿元左右，公司主要原材料均来自于日立金属，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为各大电力电子设备商、贸易商提供高性能超薄纳米晶合金带材和铁芯类产品，并在售前、售后提供信息咨询与技术支持，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在技术、客户关系与管理团队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依托于技术研发队伍的人才储备，从纳米晶合金的成分配比、超薄纳米晶带材的生产工艺流程和晶化热处理等方面，持续优化生产工艺，逐步掌握了纳米晶超薄带材及铁芯类产品的自主创新研发和设计生产水平。通过自主设计和引进先进的压力制带装置和在线测控技术，以及对生产过程的严格控制，公司的带材产品质量性能优异。公司攻克了纳米晶超薄带材的自动卷取技术难关，已经具备了生产 16 μm 厚度的可辊剪纳米晶超薄带材，达到了国际领先的技术水平。

②生产管理优势

在纳米晶软磁材料行业领域，产品的良品率和质量稳定性是公司在竞争中胜出的关键，而严格的生产管理过程是产品质量的保证。公司在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经验积累后，已经形成了一套严谨高效的生产流水线及管理方法，在快速高效生产的同时，保证了产品较高的良品率和稳定性。

(2) 竞争劣势

①资金瓶颈

公司目前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主要通过银行借贷的方式进行融资。充足的资本是企业快速发展的基础，公司业务拓展、技术研发、人才引进、新设备购置等，都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公司与供应商、客户的合作建立在相互信任

的基础之上，部分回款有一定的账期、信用期，充足的资本是公司安全运营的保证。目前公司规模较小，难以针对大客户在各地区设立分支机构，以致在与客户研发销售部门的沟通中，时效性较差，与国内外大企业相比处于劣势。

②产能瓶颈

公司长期以来借助研发及技术优势，逐步掌握了纳米晶超薄带材的生产工艺，由于公司资金实力不足，受制于生产规模较小，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预计2016年下半年随着第二条生产线的投产，产能瓶颈将得到有效改善。另外，大规模生产有利于产品质量的稳定与提升，实践中大容量的产品在成分、磁性能的一致性要好于小容量。所以，生产规模小，导致公司生产成本较高，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一）立足核心技术、拓展行业大客户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超薄纳米晶带材和铁芯的生产工艺，务求提升产品竞争力和性价比，在继续保持现有客户良好关系的情况下，积极地拓展其他新客户，进一步占领产品市场，扩大企业竞争优势与市场份额。

（二）加强研发力度

公司计划加大研发力度、扩充研发队伍，提高纳米晶带材和铁芯的生产工艺，解决实际生产中出现的各种复杂问题，并实施相应的创新激励机制，争取建立和巩固企业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公司将紧密关注纳米晶带材的发展动态，及时引进先进实用的技术，并应用于公司产品的制造生产。

（三）培养人才

鉴于人才对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业务扩张的重要性，公司计划在未来继续引进行业内高水平的营销、管理和技术人才，并对公司员工进行定期的专业知识培训，建立和完善营销、管理和技术体系，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工作能力、综合素质等，进一步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人数较少，考虑到公司治理机制的效率和成本，公司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分别执行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和监督工作。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重大事项诸如公司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变更，均已按照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召开了股东会议，股东会议的会议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上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也不尽完善。

2、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制度，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股份公司历次三会召开情况如下：

①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	决议事项
1	2015年10月13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选举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并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议案》、审议《关于选举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并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议

		案》、审议《关于制定<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关于制定<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
2	2016年1月23日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审核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的议案》
3	2016年3月12日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审议《关于修改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16年5月6日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关于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关于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5	2016年9月17日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审议《关于审议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
6	2016年11月12日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公司在苏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审议《关于审议2016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2017年1月16日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修改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② 董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	决议事项
1	2015年10月13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选举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审议《关于聘任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审议《关于聘任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

		务总监的议案》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
2	2015年10月1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核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的议案》
3	2016年1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核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16年2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免去王亚东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5	2016年2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关于聘任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等议案
6	2016年4月1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关于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等议案
7	2016年9月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 审议《关于审议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
8	2016年10月2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在苏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17年1月1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关于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改〈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③ 监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会议	决议事项
1	2015年10月1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选举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2016年4月15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3	2016年10月27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审议2016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2)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3)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二)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履行职责。

公司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

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公司按照《公司法》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相关管理制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三、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

根据实际控制人户口所在地的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以及江向荣本人的书面声明，朗峰新材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①受刑事处罚；②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③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独立进行研发、经营。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时发起人股东注入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出资足额到位。公司拥有独立的与其业务和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已在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不会影响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朗峰投资，控股股东尚未投资除朗峰新材之外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为江向荣，实际控制人还投资了朗峰投资、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启东市澄洋机械厂、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紫峰科技创业园启东有限公司和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具体明细如下：

1、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340621
企业名称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住所	启东市汇龙镇东方银座 605 室
法定代表人	江沐风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江向荣 60.00%；江沐风 40.00%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朗峰投资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

注册号	310120002418965
企业名称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五四公路 2011 号 9 幢 113 室
法定代表人	江沐风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江沐风 90.00%；江向荣 10.00%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8 日
经营范围	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的批发、零售

2015 年 10 月 30 日，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NO.26000003201510260124），该公司已办理完公司注销手续。

3、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180146
企业名称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启东市南阳镇人民街 111 号
法定代表人	吴振辉
注册资本	1,77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江沐风 99.88%；江向荣 0.06%；薛水红 0.06%
成立日期	2009 年 6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农产品、苗木种植、销售，水产品养殖、销售，生态农业观光服务，主题公园管理服务，游乐园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农产品种植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农产品种植业务，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4、启东市澄洋机械厂

注册号	320681000030386
企业名称	启东市澄洋机械厂
住所	南阳镇良仁村
投资人	江向荣

投资额	88 万元
股权结构	江向荣 100.00%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6 日
经营范围	机械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机械加工、销售

启东市澄洋机械厂主要从事机械加工和销售业务，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启东市澄洋机械厂未来也不会从事与朗峰新材相竞争的业务，因此，启东市澄洋机械厂与朗峰新材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5、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173489
企业名称	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启东市南阳镇人民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茅杰
注册资本	600 万元
股东	江向荣 95.00%；茅杰 5.00%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4 日
经营范围	监控设备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安装、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安装服务；电线、电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监控设备、电线、电缆销售

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监控设备、电线、电缆销售业务，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6、紫峰科技园启东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310860
企业名称	紫峰科技园启东有限公司
住所	南阳镇工业园 19 号
法定代表人	黄佩娟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	江沐风 90.00%；江向荣 10.00%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为高科技企业提供孵化、扶植服务，创业咨询，科技信息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紫峰科技园启东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7、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681000192598
企业名称	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
住所	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 580 号
法定代表人	江新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东	江向荣 50.00%；江新 50.00%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代办贷款及还款手续，投资理财信息、风险投资信息、财务信息服务。
主营业务	未实际经营

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相似或相同的情形，因此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本公司作为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公司从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业务或经营活动，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其他控股企业、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2、本人/本公司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企

业或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对与股份公司具有同业竞争性的企业提供帮助；

3、本人/本公司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同为股份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

4、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本公司或控股企业所拥有的资产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

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给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吴承乾 2,978.40 元为公司提供给股东吴承乾的备用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备用金已经清理完毕。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代实际控制人支付款项的情形，公司代实际控制人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付款原因	代付金额	借用日期	归还日期
启东顺为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10,000,000.00	2014.1.10 2014.1.21	2015.6.30
江苏宏尔福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2,200,000.00	2014.7.22	2015.5.18
启东市供销机械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5,000,000.00	2015.9.17	2015.10.29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930,000.00	2014.2.21	2015.5.1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资金往来已清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关联方已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控股股东朗峰投资**承诺，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善意、诚信的行使相关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保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会以借款、

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此外，将依法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与江向荣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承诺。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关联方有存在从公司预支正常的备用金的情形。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作出如下安排：

1、公司董事长是防止资金占用、资金占用清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总经理为执行负责人，财务总监是具体监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门是落实防范资金占用措施的职能部门。

2、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资金审批和支付流程必须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协议和资金管理有关规定，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3、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公司日常资金管理工作，财务总监应加强对公司财务过程的控制，监控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业务往来，财务总监应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若出现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财务总监应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数量（股）	比例（%）
1	江沐风	董事长	3,500,000	5.91
2	江向荣	董事	5,000,000	8.45
3	倪建荣	董事	3,000,000	5.07
4	吴振辉	董事、总经理	900,000	1.52
5	姜红成	董事	-	-

6	李春晓	监事	-	-
7	秦礼祥	监事	100,000	0.17
8	倪允康	监事	30,000	0.05
9	施丹青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0,000	0.17
合计			12,630,000	21.34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江向荣、江沐风为父子关系，倪建荣、倪允康为父子关系。除此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签订的协议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规定。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业务或经营活动，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其他控股企业、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本人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企业或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对与股份公司具有同业竞争性的企业提供帮助；

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同为股份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股份公司同类的业务；

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或控股企业所拥有的资产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具体如下：作为朗峰新材关联方，将尽可能地减少与朗峰新材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其本人及其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以市场公允价格与朗峰新材进行交易，保证不损害朗峰新材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江沐风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控制的企业
	紫峰科技园启东有限公司	监事	董事长江沐风控制的企业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控股子公司
吴振辉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董事长江沐风控制的企业
	启东市大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吴振辉投资企业
江向荣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
	紫峰置业启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倪建荣控制的企业
	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控制的企业
	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出资的企业
倪建荣	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倪建荣控制的企业
姜红成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法人股东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秦礼祥	—	—	—
倪允康	—	—	—
李春晓	上海牧朗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法人股东
施丹青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江沐风	董事长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紫峰科技创业园启东有限公司	900.00	90.00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68.00	99.99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吴振辉	董事、总经理	启东市林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00
		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	85.00	8.50
		启东市大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0.00	20.00
江向荣	董事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紫峰科技创业园启东有限公司	100.00	10.00
		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0.00	95.00
		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	25.00	50.00
		启东市澄洋机械厂	88.00	100.00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0.06
倪建荣	董事	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	50.00	100.00
		紫峰置业启东有限公司	700.00	70.00
姜红成	董事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秦礼祥	监事	—	—	—
倪允康	监事	—	—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李春晓	监事	—	—	—
施丹青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以及因该等事宜发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因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而发生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监事和总经理。

2015年10月13日，朗峰有限召开职工大会，选举李春晓先生为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0月13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董事会成员为江沐风先生、江向荣先生、倪建荣先生、吴振辉先生、姜红成女士；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为秦礼祥先生、倪允康先生。

2015年10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江沐风先生为第一

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聘任吴振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施丹青女士为财务总监、王亚东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2015年10月1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春晓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2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聘王亚东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王亚东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

2016年2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聘任施丹青女士为公司的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051.09	622,256.48	90,031.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70,620.00	100,000.00	-
应收账款	15,706,164.17	14,977,047.20	3,744,274.00
预付款项	791,215.67	458,386.49	634,854.4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2,777.02	24,196.16	13,127,575.25
存货	2,877,298.88	1,490,444.07	1,775,989.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43,198.97	416,081.30	-
流动资产合计	20,148,325.80	18,088,411.70	19,372,724.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32,079,875.89	29,277,619.68	26,709,089.31
在建工程	10,455,620.16	4,881,261.10	9,829.06
无形资产	4,345,210.58	4,439,979.88	4,347,129.44
长期待摊费用	1,608,108.33	1,790,158.3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162.69	118,435.11	985,088.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39,100.00	6,073,1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452,077.65	46,580,554.10	32,051,136.17
资产总计	76,600,403.45	64,668,965.80	51,423,860.50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443,776.40	1,644,533.37	2,298,482.89
预收款项	19,675.50	69,436.50	182,475.00
应付职工薪酬	739,957.84	720,497.58	885,704.28
应交税费	52,910.14	76,194.76	32,634.38
应付利息	24,498.13	25,002.31	23,529.38
其他应付款	245,277.66	435,869.00	30,121,67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826,095.67	6,971,533.52	37,544,49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6,300,000.00	6,3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300,000.00	6,300,000.00
负债合计	18,826,095.67	13,271,533.52	43,844,49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67,118.40	667,118.40	90,975.00
盈余公积	73,031.39	73,031.39	-
未分配利润	1,034,157.99	657,282.49	-2,511,612.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74,307.78	51,397,432.28	7,579,36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600,403.45	64,668,965.80	51,423,860.5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846,500.11	30,466,889.76	6,361,515.68
减：营业成本	11,551,109.74	18,528,910.32	4,674,994.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69.43	13,199.90	-
销售费用	375,906.43	345,804.33	215,822.58
管理费用	3,236,039.86	5,428,141.99	2,687,406.42
财务费用	415,609.01	876,351.59	836,798.34
资产减值损失	38,183.84	542,117.43	156,974.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224,381.80	4,732,364.20	-2,210,480.96
加：营业外收入	173,000.01	20,000.01	84,786.00
减：营业外支出	43,254.67	12,108.16	57,583.07
三、利润总额	354,127.14	4,740,256.05	-2,183,278.03
减：所得税费用	-22,748.36	922,186.04	-661,406.67
四、净利润	376,875.50	3,818,070.01	-1,521,871.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875.50	3,818,070.01	-1,521,871.36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62,428.41	22,317,853.76	1,134,383.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1,842.71	1,328.7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39.29	20,477.99	84,93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17,610.41	22,339,660.51	1,219,31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30,492.53	18,148,896.01	3,548,195.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6,444.36	3,116,877.95	1,604,46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456.88	150,063.51	190,77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6,171.45	3,770,965.64	1,301,20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45,565.22	25,186,803.11	6,644,64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045.19	-2,847,142.60	-5,425,32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23,592.33	18,771,127.96	6,919,074.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23,592.33	18,771,127.96	6,919,07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3,592.33	-18,771,127.96	-6,919,074.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9,000,000.00	10,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000.00	13,165,500.00	16,068,15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50,000.00	62,165,500.00	26,368,15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3,658.25	995,932.57	810,12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000.00	30,019,071.72	13,16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3,658.25	40,015,004.29	13,975,62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6,341.75	22,150,495.71	12,392,537.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205.39	532,225.15	48,13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256.48	90,031.33	41,89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051.09	622,256.48	90,031.33

2016年1-6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67,118.40		73,031.39	657,282.49	-	51,397,432.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667,118.40		73,031.39	657,282.49	-	51,397,43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3,000,000.00	-	-	376,875.50	-	6,376,87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76,875.50	-	376,875.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000,000.00	3,667,118.40		73,031.39	1,034,157.99	-	57,774,307.78

2015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0,975.00		-	-2,511,612.73	-	7,579,36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0,975.00		-	-2,511,612.73	-	7,579,36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576,143.40		73,031.39	3,168,895.22	-	43,818,07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8,070.01	-	3,818,070.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	-	-	-	-	4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4. 其他			-			-	-
（三）利润分配			-	73,031.39	-73,031.3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73,031.39	-73,031.39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576,143.40	-	-	-576,143.4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 其他		576,143.40	-		-576,143.40	-	-
（五）专项储备			-		-	-	-
1. 本期提取			-			-	-
2. 本期使用			-			-	-
（六）其他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667,118.40		73,031.39	657,282.49	-	51,397,432.28

2014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0,975.00	-	-	-989,741.37	-	9,101,23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0,975.00	-	-	-989,741.37	-	9,101,23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521,871.36	-	-1,521,87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21,871.36	-	-1,521,87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3. 其他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 其他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2. 本期使用			-	-		-	-
(六) 其他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0,975.00	-	-	-2,511,612.73	-	7,579,362.27

二、 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25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合并的对象。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

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一年）	5	5
1—2年	8	8
2—3年	15	15
3—4年	25	25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

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

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

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10/5	5	4.75/9.50/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	土地证使用年限
专利	5 年	专利转让协议书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期企业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企业本期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无形资产。

15、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

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

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

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具体原则

本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纳米晶带材、铁芯等材料。

内销业务的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产品发出、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业务的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与客户结算采用 CIF 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2) 提供劳务

如提供的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如果提供劳务的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收到相关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3、会计处理方法说明

公司确认收入和归集成本的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业务特点，收入、成本核算方法与同行业中研非晶（股票代码：831017）和安泰科技（股票代码：000969）类似。

1) 相关收入核算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内销业务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纳米晶带材、铁芯等材料，公司在产品发出、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外销业务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公司与客户结算采用 CIF 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2) 营业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核算按照以下流程进行归集和分配：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直接材料成本包括母合金成本、耐火材料成本、包装物成本。人工成本为生产人员薪

酬，制造费用包括生产管理人员工资、折旧费用等。

成本计算方法如下：

实际产成品成本=本月实际领用的母合金成本+耐火材料成本+修配成本+包装物+人工+工具+折旧费+回炉成本

其中：本月实际领用的母合金成本=本月实际领用的母合金+领用回炉的带材-废带

回炉成本=回炉过程的人工+电费+折旧费。

铁芯的生产成本=领用带材的成本+人工+水电费+包装物+折旧。

公司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成本核算，根据实际产成品的重量单位分配产成品的实际成本。公司于销售实现时，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3) 会计处理

采购母合金时：

借：原材料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

采购热处理炉时：

借：固定资产

 贷：应付账款

销售带材（铁芯）时：

借：应收账款

 贷：营业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借：营业成本

 贷：库存商品

（二）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度	2014 年 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7%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5%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5%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15%	25%

（二）税收优惠及政府补贴情况

1、公司 2015 年 7 月 6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并在有效期内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该税收优惠已于 2016 年 2 月在税务主管机关进行备案并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2、2015 年 12 月 28 日，启东市科学技术局、启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科技项目奖励及补助经费的通知》（启科发[2015]30 号）。根据该文件显示，朗峰新材 2015 年度共取得科技项目奖励及补助经费共计 170,000 元人民币。补助的项目及金额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1	高新技术企业	5.00
2	高饱和磁感高居里温度纳米晶软磁合金	2.00
3	企业研究生工作站	5.00
4	南通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00
合计		17.00

3、根据启东市科学技术局、启东市财政局“启科发[2014]20 号”《关于印发〈专利保险补贴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规定，朗峰新材于 2016 年 3 月取得启东市财政局专利保险补贴 3,000 元人民币。

4、根据启东市科学技术局、启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度启东市科技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启科发[2015]1 号、启科发[2015]2 号）的规定，2015 年朗峰新材在“用于新型半导体存储器的符合相变材料研究与开发”项目中，获得财政补贴 20,000 元。

5、公司属于生产自产货物自营出口的企业，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适用第一条“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出口退税	1,381,842.71	1,328.76	-
净利润	376,875.50	3,818,070.01	-1,521,871.36
占比	366.66%	0.03%	-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营业收入及变动分析

（1）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5,460,358.47	97.56	30,273,654.71	99.37	5,914,284.73	92.97
其中：带材收入	9,271,373.32	58.51	15,330,905.62	50.32	5,914,284.73	92.97
铁芯收入	6,025,436.74	38.02	14,942,749.09	49.05	-	-
其他	163,548.41	1.03	-	-	-	-
其他业务收入	386,141.64	2.44	193,235.05	0.63	447,230.95	7.03
营业收入合计	15,846,500.11	100.00	30,466,889.76	100.00	6,361,515.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带材收入和铁芯收入。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5,460,358.47元、30,273,654.71元、5,914,284.73元。

受益于公司所处行业广阔的市场前景及公司产品产品质量和优异性能，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快速增长态势。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24,359,369.98元，增幅达411.87%，主要系一方面，公司带材于2014年下半年开始投产，2014年收入规模较小，2015年公司通过积极开拓市场，开拓境内外客户，带材销售收入快速增长，2015年度带材销售收入较2014年增加9,416,620.89元，增幅达159.22%。另一方面，2015年度公司引入铁芯生产线，扩充产品系列，2015年度新增铁芯销售收入14,942,749.09元。2016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收入为铁基非晶带材、金属材料、模具、护盒的销售收入，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厂房出租租金和电费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境内:	15,460,358.47	100.00	21,924,398.39	72.42	5,899,520.75	99.75
华东地区	14,417,124.03	93.25	19,434,241.42	64.20	5,317,597.76	89.91
其他地区	1,043,234.44	6.75	2,490,156.97	8.22	581,922.99	9.84
境外:	-	-	8,349,256.32	27.58	-	-
香港	-	-	8,349,256.32	27.58	-	-
意大利					14,763.98	0.25
合计	15,460,358.47	100.00	30,273,654.71	100.00	5,914,284.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内。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来自于境内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5,460,358.47元、21,924,398.39元、5,899,520.75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00%、72.42%、99.75%。2014年公司实现境外销售收入14,763.98元，为公司向意大利公司O.M.E.M.S.P.A OFFICINE MECCANICHE ERBA-MONZA出售带材产生。2015年，公司实现境外销售收入8,349,256.32元，为公司向香港公司ETERNAL ENERGY CO., LIMITED出口铁芯产生；2016年1-6月不存在直接海外销售。

公司海外客户的相关信息如下：

ETERNAL ENERGY CO., LIMITED: 2011年7月25日注册于中国香港，为一家海外贸易商。公司与客户合作模式均为买断模式，客户首先获得其下游客户的订单，然后向朗峰新材下采购订单，明确交货日期及方式等，朗峰新材根据经销商客户及合同的要求，将产品送达相应地点。结算采用CIF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该客户是公司于展会上获取的。

O. M. E. M. S. P. A OFFICINE MECCANICHE ERBA-MONZA: 2003年注册于意大利，生产互感器铁芯，不是海外贸易商。公司与客户合作模式均为买断模式，客户首先获得其下游客户的订单，然后向朗峰新材下采购订单，明确交货日期及方式等，朗峰新材根据经销商客户及合同的要求，将产品送达相应地点。结算采用CIF条款，以产品报关离境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该客户是公司于展会上获取的。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生产和交货，结合市场的供需、市场销售价格、生产成本、产品的特性、生产技术难度等进行协商定价，内销和外销模式的定价政策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华东地区。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来自于华东地区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4,417,124.03元、19,434,241.42元、5,317,597.76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93.25%、64.20%、89.91%。

未来公司将持续保持在华东地区优势地位，同时积极开拓其他区域市场，寻求公司收入进一步增长。2016年，随着第二条生产线的组装与投产，公司将在上海成立办事处，专门负责市场开拓工作，未来销售业务的地区分布将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退税金额	1,381,842.71	1,328.76	0.00
销售毛利	4,295,390.37	11,937,979.44	1,686,521.34
占比	32.17%	0.01%	0.00%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了两笔外销，一笔于2014年11月向意大利O. M. E. M. S. P. A OFFICINE MECCANICHE ERBA-MONZA销售1,925.00欧元，折合人民币14,763.98元，另一笔于2015年12月向ETERNAL ENERGY CO., LIMITED销售1,305,345.35美元，折合人民币8,349,256.32元，故分别于次年发生两笔出口退税。因2015年底的外销金额占比较大，但相关退税实际发生在2016年，故在2016年1-6月的出口退税金额对公司当期业绩影响较大。公司对外销业务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出口地区主要为香港地区，香港政治局势较为稳定，在可预期的未来，不存在重大的政治动荡，经济环境较为乐观，政策较为明晰。公司出口销售均采用美元结算，且出口金额和比例较低，对海外客户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预计出口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较小。

2015年公司发生汇兑收益127,140.74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对ETERNAL ENERGY CO., LIMITED在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1,305,346.35美元，因

为汇率变动产生的暂时性汇兑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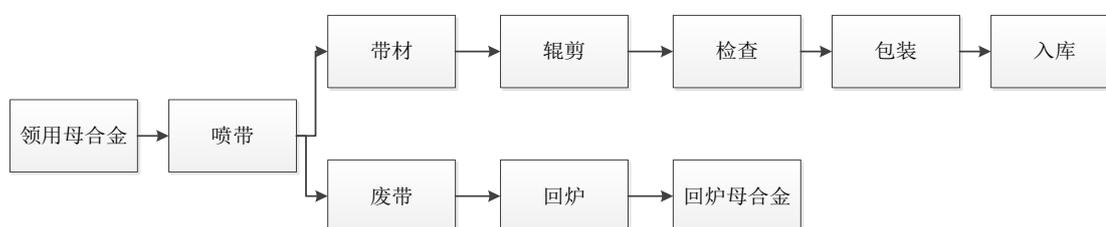
2、营业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及变动分析

(1) 营业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核算按照以下流程进行归集和分配：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直接材料成本包括母合金成本、耐火材料成本、包装物成本。人工成本为生产人员薪酬，制造费用包括生产管理人员工资、折旧费用等。

公司带材的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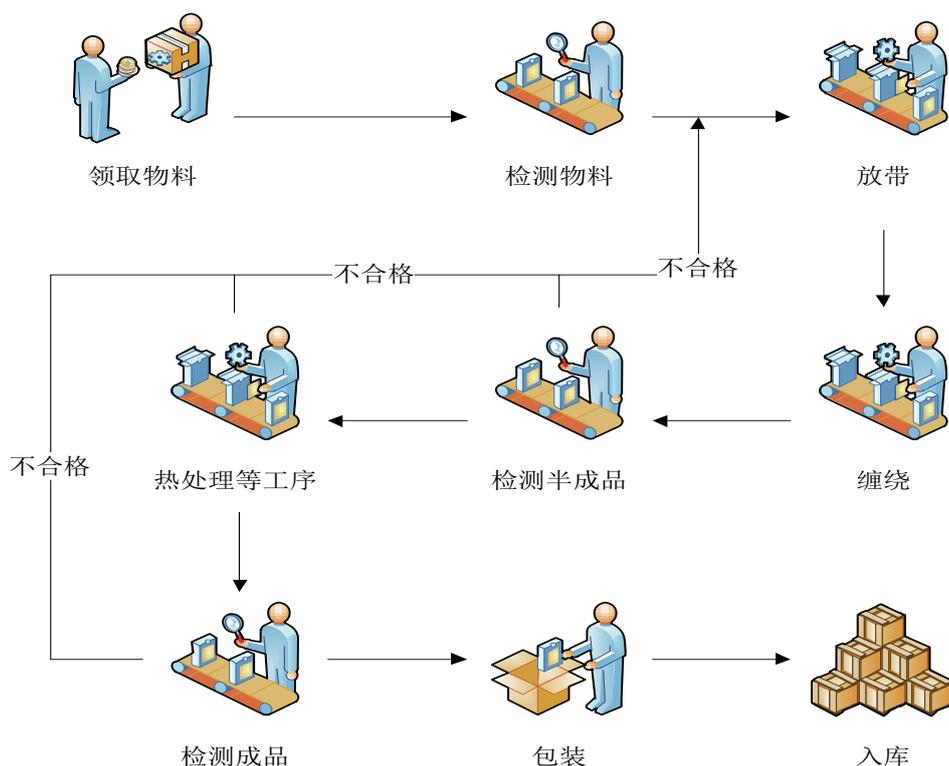
成本计算方法如下：

实际产成品成本=本月实际领用的母合金成本+耐火材料成本+修配成本+包装物+人工+工具+折旧费+回炉成本

其中：本月实际领用的母合金成本=本月实际领用的母合金+领用回炉的带材-废带

回炉成本=回炉过程的人工+电费+折旧费。

公司铁芯的生产流程如下：



铁芯的生产成本=领用带材的成本+人工+水电费+包装物+折旧。

公司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成本核算，根据实际产成品的重量单位分配产成品的实际成本。公司于销售实现时，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2) 营业成本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1,158,262.81	96.60	18,325,836.11	98.9	4,230,061.77	90.48
其中：直接材料	8,911,247.56	77.15	12,375,526.98	66.79	2,211,636.19	47.31
直接人工	823,924.37	7.13	994,082.26	5.37	378,526.02	8.10
制造费用	1,423,090.88	12.32	4,956,226.87	26.74	1,639,899.56	35.07
其他业务成本	392,846.93	3.40	203,074.21	1.10	444,932.57	9.52
营业成本合计	11,551,109.74	100	18,528,910.32	100	4,674,994.34	10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4,230,061.77元、18,325,836.11元、11,158,262.81元。2015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2014年增加

14,095,774.34 元，增幅为 333.23%。主营业务成本大幅上升主要基于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其中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与销售收入增加直接相关，制造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 2014 年 7 月份生产纳米晶带材的设备投产，在 2015 年增加了纳米晶铁芯生产线，折旧基数增加，另一方面，电力消耗也是制造费用增长的重要原因。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上升，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下降，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先下降后上升。直接材料占比上升主要基于公司产能释放，单位产品耗用原材料相对稳定，但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和单位人工成本降低。2016 年 1-6 月直接人工占比较 2015 年度有所升高，主要系公司筹备第二条生产线，提前招募员工，公司的生产型员工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占比逐步下降，主要是因为制造费用中厂房折旧费等固定成本较高，而随着公司生产运营步入正轨，生产规模逐步扩大、生产效率显著提升，车间发生的各项费用占比显著下降。

3、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5,846,500.11	30,466,889.76	6,361,515.6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460,358.47	30,273,654.71	5,914,284.73
营业成本	11,535,725.12	18,528,910.32	4,674,994.3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158,262.81	18,325,836.11	4,230,061.77
综合毛利	4,295,390.37	11,937,979.44	1,686,521.34
综合毛利率	27.11%	39.18%	26.5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84%	39.47%	28.48%

其中，公司按照主要产品分类的毛利分析如下：

产品名称	2016 年 1-6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带材	9,271,373.32	6,585,682.56	2,685,690.76	28.97
铁芯	6,025,436.74	4,452,056.90	1,573,379.84	26.11
合计	15,296,810.06	11,037,739.46	4,259,070.60	27.84

(续)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收入 (元)	成本 (元)	毛利 (元)	毛利率 (%)
带材	15,330,905.62	8,507,328.24	6,823,577.38	44.51
铁芯	14,942,749.09	9,818,507.87	5,124,241.22	34.29
合计	30,273,654.71	18,325,836.11	11,947,818.60	39.47

(续)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收入 (元)	成本 (元)	毛利 (元)	毛利率 (%)
带材	5,914,284.73	4,230,061.77	1,684,222.96	28.48
铁芯	-	-	-	-
合计	5,914,284.73	4,230,061.77	1,684,222.96	28.48

公司主要产品为超薄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综合毛利分别为27.11%、39.18%、26.51%。2015年毛利率较上年大幅上升。其中，带材毛利率由28.48%上升至44.51%，主要系公司的超薄纳米晶带材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指定的宽度和厚度进行生产，因定制产品的规格不同、生产难度和要求不同，毛利率也相应存在差异。2015年度公司向昆山威士泰生产销售了较多的高规格超薄纳米晶带材，因昆山威士泰定制的超薄纳米晶带材宽度和厚度要求较高，单次生产合格率较低（次品可回炉为母合金用于再生产），市场上也鲜有销售，因此公司的销售价格相应较高，故毛利率较高。2016年1-6月，公司向昆山威士泰生产销售的高规格超薄纳米晶带材数量下滑，因此带材的毛利率有所回落，除了昆山威士泰方面的需求有所减弱外，主要系公司第二条生产线尚未完工，第一条生产线的产能不能满足全部生产需求，而昆山威士泰定制的超薄纳米晶带材生产耗时长，产能利用率低，公司为维系其他长远客户，对昆山威士泰的供应减少。综上，公司毛利率的波动主要系受与昆山威士泰偶发性交易的影响。公司与昆山威士泰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2015年开始销售铁芯业务，产品毛利为34.29%，2016年1-6月铁芯业务毛利降为26.11%，主要系本期加工铁芯的带材部分采购自供应商BOO GANG TECH CO.LTD，进口带材的成本较自己生产的成本高，故铁芯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产品毛利的同行业分析参阅本节“（八）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收入情况和毛利率对比如下：

2014 年海内外销售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5,899,520.75	4,218,542.65	28.49
境外	14,763.98	11,519.12	21.98

2015 年海内外销售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	21,924,398.39	13,414,516.954	38.81
境外	8,349,256.32	4,911,319.16	41.18

报告期内，境内、境外销售的毛利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生产和交货，结合市场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生产技术难度等进行定价，内销和外销模式的定价政策不存在差异。在外销业务中，公司自主报关，并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元）	375,906.43	345,804.33	215,822.58
管理费用（元）	3,236,039.86	5,428,141.99	2,687,406.42
财务费用（元）	415,609.01	876,351.59	836,798.34
期间费用总额（元）	4,027,555.30	6,650,297.91	3,740,027.3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7	1.14	3.3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42	17.82	42.2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62	2.88	13.1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42	21.83	58.79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4,027,555.30 元、6,650,297.91 元、3,740,027.34 元，期间费用总额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迅速发展导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整体增加。2016 年 1-6 月公司、2015 年

度、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5.42%、21.83%、58.79%。2015 年度该比重下降 36.96%，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期间费用增长额远小于营业收入增长额；基于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出现大幅下降。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略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当期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出现不同比例的增长。

期间费用中，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3,236,039.86 元、5,428,141.99 元、2,687,406.42 元，增幅明显，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同时，公司员工薪酬、研发、折旧摊销和内部管理等投入大幅增加。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主要基于公司销售人员较少，高级管理人员承担了一定的市场开拓任务。

1、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80,952.07	97,036.42	57,099.99
参展费	-	-	67,047.17
差旅费	65,209.60	26,334.00	36,982.60
业务招待费	23,036.00	3,375.00	-
运杂费	97,560.55	200,609.88	37,313.82
广告宣传费	-	-	17,379.00
房屋租赁费	33,600.00		
其他	75,548.21	18,449.03	-
合计	375,906.43	345,804.33	215,822.58

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参展费、差旅费和运杂费等构成。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呈增长趋势。随着企业规模扩大和营业收入增长，公司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运杂费等均总体上有所增加。2016 年 1-6 月为洽谈客户拓展业务，公司销售人员的远途差旅增多，差旅费较上年呈显著增长；2015 年发生运杂费较 2014 年显著上升，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为开拓市场和提高产品知名度，公司 2014 年度积极参加展会并为产品作宣传，发生少量的广告宣传费用。

2、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712,217.36	1,093,392.48	742,829.03
研发费用	956,379.19	2,842,259.56	1,198,535.67
通讯费	10,500.00	27,500.00	22,236.40
差旅费	92,970.34	144,043.89	119,139.37
业务招待费	255,424.86	111,563.70	16,495.28
办公费	65,195.68	165,498.68	100,779.53
汽车费	26,840.76	9,036.50	-
中介咨询服务费	366,520.74	567,924.52	50,919.72
税费	72,258.93	107,049.66	92,535.89
折旧及摊销	222,109.89	209,160.15	221,223.97
快递费	49,975.94	16,701.82	8,406.00
长期费用摊销	182,050.00	30,341.67	-
维修费	133,319.08	8,771.69	2,247.58
其他	90,277.09	94,897.67	112,057.98
合计	3,236,039.86	5,428,141.99	2,687,406.42

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职工薪酬、中介咨询费等构成。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956,379.19元、2,842,259.56元、1,198,535.67元，2015年研发投入大幅增长，主要由于公司产品对生产工艺、性能以及质量稳定性要求较高，公司在2015年度增加了研发设备、研发人员及研发材料的投入。中介咨询服务费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拟通过新三板进入资本市场支付的相关费用。职工薪酬等管理费用明细的增加主要基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引起的相应增长。2016年1-6月，公司业务招待费、中介咨询服务费、折旧及摊销、长期费用待摊和维修费等皆出现不同比例的增长。

3、财务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573,154.07	997,405.50	833,650.92
减：利息收入	150,339.28	477.98	148.86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损益	-14,284.50	-127,140.74	268.07
金融机构手续费	7,078.72	6,564.81	3,028.21
合计	415,609.01	876,351.59	836,798.3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发生额基本保持稳定。其中，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利息支出分别为573,154.07元、997,405.50元、833,650.92元。2014年利息支出为833,650.92元，系2014年1月自江苏省启东农村商业银行借入固定资产贷款6,300,000元、2014年1月和7月分别自江苏省启东农村商业银行流动资金贷款3,700,000元、4,000,000元的利息。2015年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公司2014年7月份自江苏省启东农村商业银行借入4,000,000元的短期借款，2015年尚未偿还；同时公司在2015年3月自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借入5,000,000元的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加。2015年公司发生汇兑收益127,140.74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对ETERNAL ENERGY CO.,LIMITED在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1,305,346.35美元，因为汇率变动产生的暂时性汇兑收益。2016年1-6月公司的利息支出系新增的两笔短期借款产生，分别为2016年1月4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提供的5,000,000元短期借款，以及2016年3月21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提供的2,000,000元短期借款。

（三）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73,000.00	2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43,254.66	-12,108.15	27,202.93
所得税影响额	-25,950.00	-1,252.70	-8,066.63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3,795.34	6,639.15	19,136.30

2014年度营业外收支净额为27,202.93元，其中主要包括收到电力保险费

83,000.00 元，收到的退税款 1,786.00 元，向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50,000.00 元，支付员工社会保险滞纳金 5,063.59 元。根据启东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严格遵守国家劳动保障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受到过我局的行政处罚。

2015 年度除政府补助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12,108.15 元，其中支付客户产品赔偿款 11,618.00 元，支付税收滞纳金 459.49 元。其中，产品赔偿款系公司个别产品存在瑕疵导致客户材料损失发生的赔偿款。

2016 年 8 月 10 日，启东市地方税务局第一分局出具《证明》：经地税大集中系统查询，截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朗峰新材在地税机关暂未发现欠税等不符合规定的不良记录，也无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到地税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

2016 年 8 月 19 日，启东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出具《证明》：经 Ctais2.0 系统查询，朗峰新材申报的税种、税率符合税法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朗峰新材在国税机关暂未发现欠税等不符合规定的不良记录，也无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受国税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

2016 年 1-6 月除政府补助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为-43,254.66 元，其中支付税收滞纳金、交通违章赔款、销售退回损失和进口货物滞报金等共 43,254.66 元。

其中，主要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建口专项资金	-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保险补贴	3,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奖	17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3,000.00	20,000.00	-	/

①公司同江苏理工学院合作的《用于新型半导体存储器的复合相变材料研究与开发》项目被列为 2014 年启东市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补助项目，根据启科发【2015】1 号文件规定补贴 20,000 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收到该款项。

②根据启东市科学技术局、启东市财政局“启科发[2014]20 号”《关于印发〈专利保险补贴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规定，朗峰新材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取得启东市财政局发放的专利保险补贴 3,0000 元人民币。

③2015年12月28日，启东市科学技术局、启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科技项目奖励及补助经费的通知》（启科发[2015]30号）。根据该文件显示，朗峰新材2015年度共取得科技项目奖励及补助经费共计170,000元人民币。补助的项目及金额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1	高新技术企业	5.00
2	高饱和磁感高居里温度纳米晶软磁合金	2.00
3	企业研究生工作站	5.00
4	南通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00
合计		17.00

2、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元）	103,795.34	6,639.15	19,136.30
净利润（元）	376,875.50	3,818,070.01	-1,521,87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3,080.16	3,811,430.86	-1,541,007.66
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27.54	0.17	-1.26

2014年、2015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比较小；2016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比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期成本和费用相对增加，导致净利润金额较低。

（四）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19,173.98	184.01	88,083.84
银行存款	127,877.11	622,072.47	1,947.49
合计	147,051.09	622,256.48	90,031.33

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较小，为147,051.09元，主要系公司当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了大量现金。考虑到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都在1年以内，且回款情况良好，2016年7月1日至12月20

日，公司期后应收账款回收 23,479,966.21 元（含新销售收款），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暂时性的货币资金余额较低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70,620.00	100,000.00	-
合计	470,620.00	100,000.00	-

2016年6月末、2015年末公司分别有应收票据 470,620.00 元、100,000.00 元，均为北京光华世通科技有限公司为清偿所欠铁芯货款交付。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0,000.00	-	260,000.00	-	-	-
合计	230,000.00	-	260,000.00	-	-	-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33,016.10	100.00	826,851.93	5.00	15,706,164.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6,533,016.10	100.00	826,851.93		15,706,164.17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65,312.84	100.00	788,265.64	5.00	14,977,047.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5,765,312.84	100.00	788,265.64		14,977,047.20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	-	-	-	-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2,904.21	100.00	198,630.21	5.04	3,744,27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942,904.21	100.00	198,630.21		3,744,274.00

(2)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6,526,312.10	99.96	826,315.61	15,699,996.49
1至2年	6,704.00	0.04	536.32	6,167.68
合计	16,533,016.10	100.00	826,851.93	15,706,164.17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5,765,312.84	100.00	788,265.64	14,977,047.20
1至2年	-	-	-	-
合计	15,765,312.84	100.00	788,265.64	14,977,047.20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3,893,404.21	98.74	194,670.21	3,698,734.00
1至2年	49,500.00	1.26	3,960.00	45,540.00
合计	3,942,904.21	100.00	198,630.21	3,744,274.00

公司应收账款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2014 年期末余额分别为

16,533,016.10 元、15,765,312.84 元、3,942,904.21 元。与 2014 年期末相比，2015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其中，除销售规模增加导致的应收账款自发性增长外，受公司工商变更与海关信息系统升级原因，公司货物不能及时报关出口，导致对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的订单在 12 月份集中发货，由此导致外贸应收账款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突增，达到 1,305,346.35 美元，折合人民币 8,476,397.06 元。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原因是 6 月份销售、交付的商品较多，约占 1-6 月收入总额的 44%，应收账款尚在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大多来自长期合作的客户，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99.96%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小，具体如下：

类别	2016 年 6 月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账龄9个月以上应收账款余额	6,704.00	0.00	49,500.00
应收账款余额	16,533,016.10	15,765,312.84	3,942,904.21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26%	-	0.04%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6,533,016.10 元，其中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所占金额为 13,113,029.85 元，**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报告期末余额及 7 月 1 日至 12 月 20 日回款金额如下：**

单位：元

客户	与公司关系	2016年6月30日	回款金额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00	3,250,970.00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1,629.85	3,100,000.00
安徽航佑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8,000.00	-
南通米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	1,472,000.00
吴江市友诚标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3,400.00	-
合计		13,113,029.85	7,822,970.00

对于通过公司之间账户直接转账的，公司一般要求客户在公司确认收入后 3 个月内付总价款的大部分（约 70%-80%）。对于通过汇票结算的应收账款，公司基本上按“3+6”的信用政策执行对客户的收款事宜，即约定：客户在公司确认收入后 3 个月内向公司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汇票的付款期限为 6 个月以内。以

上客户中安徽航佑电器有限公司、吴江市友诚标识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银行承兑汇票与公司进行结算。

2016年7月1日-12月20日，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金额为23,479,966.21元（含新销售收款），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3)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4)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6月30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南通华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00	22.68	1年以内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1,629.85	21.54	1年以内
安徽航佑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8,000.00	13.17	1年以内
南通米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	12.70	1年以内
吴江市友诚标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3,400.00	9.21	1年以内
合计		13,113,029.85	79.30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ETERNAL ENERGY CO.,LIMITED	非关联方	8,476,397.06	53.77	1年以内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0,389.85	31.53	1年以内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8,419.49	5.38	1年以内
昆山威斯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6,000.00	4.41	1年以内
北京光华世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4,515.00	3.45	1年以内
合计		15,535,721.40	98.54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群景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3,846.00	50.31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26,020.00	28.56	1年以内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280.00	11.55	1年以内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008.21	5.93	1年以内
启东东悦织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250.00	2.3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49,500.00	1.26	1-2年
合计		3,942,904.21	100.00	-

4、预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46,215.67	397,051.49	199,029.43
1-2年	-	54,535.00	435,825.00
2-3年	45,000.00	6,800.00	-
合计	791,215.67	458,386.49	634,854.43

2016年6月末、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791,215.67元、458,386.49元和634,854.43元。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货款、设备款、ERP软件费用等。

(2)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达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支付ERP软件费用	200,000.00	25.28	1年以内
陈卫红	非关联方	设备维护费	200,000.00	25.28	1年以内
南通银邦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0,000.00	8.85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司					
宝鸡市金威刀具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刀具设备	60,000.00	7.58	1年以内
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支付母合金货款	49,380.20	6.24	1年以内
合计		-	579,380.20	73.23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王军松	非关联方	支付货款定金	100,000.00	21.81	1年以内
启东国投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担保费	100,000.00	21.81	1年以内
临沂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5,000.00	9.82	1-2年
启东市东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环保设备	45,000.00	9.82	1年以内
苏州中能科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专利服务费	38,935.00	8.49	1年以内
合计		-	328,935.00	71.75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无锡神洲起重机械厂	非关联方	设备款	24,000.00	3.78	1年以内
			204,000.00	32.13	1-2年
肇庆市伟创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120,625.00	19.00	1-2年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5,100.00	14.98	1年以内
广州市宏耀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54,000.00	8.51	1-2年

临沂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5,000.00	7.09	1年以内
合计		-	542,725.00	85.49	-

2016年6月末预付账款较2015年末增加332,829.18元，增幅为72.61%，主要原因系公司向上海达驰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购买ERP软件预付200,000元，向陈卫红预付的200,000元为对超薄带制带机组的定期维护和修理费用。

2015年末预付账款较2014年末减少了176,467.94元，减幅为27.80%，主要原因系2014年末之前公司预付了购买起重机款项228,000元，该起重机已在2015年确认为固定资产，相应减少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2015年末公司支付王军松的货款定金为公司与个人合作定制设备款。2016年3月，朗峰新材与王军松约定，将相关权责关系转移至王军松所在单位安徽航佑电器有限公司。

2015年末公司支付启东国投担保有限公司的款项为启东国投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担保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6.6.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00,000.00			12,2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76.32	899.30	6.58	12,777.02	25,497.91	1,301.75	5.11	24,196.16	976,395.00	48,819.75	5.00	927,575.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 收款												
合计	13,676.32	899.30		12,777.02	25,497.91	1,301.75		24,196.16	13,176,395.00	48,819.75		13,127,575.2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718.40	385.92	5.00	24,602.91	1,230.15	5.00	976,395.00	48,819.75	5.00
1至2年	5,432.92	434.63	8.00	895.00	71.60	8.00			
2至3年	525.00	78.75	15.00						
合计	13,676.32	899.30		25,497.91	1,301.75		976,395.00	48,819.75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	-	13,130,000.00
备用金	-	-	35,500.00
保证金	-	-	525.00
其他	13,676.32	25,497.91	10,370.00
合计	13,676.32	25,497.91	13,176,395.00

其他主要为押金、待垫运费、担保费等。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姜友琴	非关联方	其他	4,140.00	1年以内	30.27	207.00
北京艾博锐磨具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3,000.00	1-2年	21.94	240.00
吴承乾	关联方	其他	2,978.40	1年以内	21.78	148.92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900.00	1-2年	6.58	72.00
江苏爱信诺航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700.00	1-2年	5.12	56.00
合计		-	11,718.40	-	85.68	723.92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14,187.99	1年以内	55.64	709.40
姜友琴	非关联方	其他	4,000.00	1年以内	15.69	200.00
北京艾博锐磨具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3,000.00	1年以内	11.77	150.0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进	非关联方	其他	1,000.00	1年以内	3.92	50.00
江苏爱信诺航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700.00	2年以内	2.74	46.10
合计		-	22,887.99	-	89.76	1,155.50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启东顺为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75.89	-
江苏宏尔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200,000.00	1年以内	16.70	-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930,000.00	1年以内	7.06	46,500.00
合计		-	13,130,000.00	-	99.65	46,500.00

2015年末应收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退货押金14,187.99元,系公司网购设备后退货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该款项已于2016年3月份全部收回。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规范,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的同时,从公司拆出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代实际控制人支付的款项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付款原因	代付金额	借用日期	归还日期
启东顺为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10,000,000.00	2014.1.10 2014.1.21	2015.6.30
江苏宏尔福贸易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2,200,000.00	2014.7.22	2015.5.18
启东市供销机械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5,000,000.00	2015.9.17	2015.10.29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借用	930,000.00	2014.2.21	2015.5.11

截至2015年末,公司关联资金往来已清理完毕。上述资金拆借未签订借款协议,亦未支付利息。

6、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233,106.25	42.86	610,562.25	40.97	969,555.06	54.59
库存商品	889,199.46	30.90	871,595.89	58.48	802,421.83	45.18
周转材料	8,285.93	16.10	8,285.93	0.55	4,012.43	0.23
发出商品	463,306.03	9.85	-	-	-	-
委托加工物资	283,401.21	0.29	-	-	-	-
合计	2,877,298.88	100.00	1,490,444.07	100.00	1,775,989.32	100.00

(2) 存货减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3,106.25	-	1,233,106.25
库存商品	889,199.46	-	889,199.46
周转材料	8,285.93	-	8,285.93
发出商品	463,306.03	-	463,306.03
委托加工物资	283,401.21	-	283,401.21
合计	2,877,298.88	-	2,877,298.88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0,562.25	-	610,562.25
库存商品	871,595.89	-	871,595.89
周转材料	8,285.93	-	8,285.93
合计	1,490,444.07	-	1,490,444.07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9,555.06	-	969,555.06
库存商品	802,421.83	-	802,421.83
周转材料	4,012.43	-	4,012.43
合计	1,775,989.32	-	1,775,989.32

2016年6月末、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2,877,298.88元、1,490,444.07元、1,775,989.32元，主要系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报告期期末存货总体水平较低，主要系以下方面原因：一是公司目前仅有一条生产线在运行，每月生产所需原材料可以预计；二是公司生产所需的母合金已有多家供货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影响较小，并且供货周期较短，公司无需储备大量存货；三是公司产品自向市场投放以来，获得客户高度认可，产成品不同等级产品均可销售，并且供不应求。

2016年6月30日，公司“存货——委托加工物资”科目有283,401.21元余额，系对护盒（生产铁芯用的塑料配件）的委托加工，公司并不存在对所售产品的委托加工。

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待抵扣进项税	-	416,081.30	-
已交所得税	143,198.97	-	-
合计	143,198.97	416,081.30	-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家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2,757,247.54	41,002.69	32,478.64		2,830,728.8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家具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55,670.80	76,256.90	12,989,406.77	4,500.00	25,025,834.47
—购置		76,256.90	977,725.32	4,500.00	1,058,482.22
—在建工程转入	11,955,670.80		12,011,681.45		23,967,352.2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4.12.31	14,712,918.34	117,259.59	13,021,885.41	4,500.00	27,856,563.34
2. 累计折旧					
(1) 2013.12.31	130,969.26				130,969.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58,397.47	20,701.14	337,050.66	355.50	1,016,504.77
—计提	658,397.47	20,701.14	337,050.66	355.50	1,016,504.7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4.12.31	789,366.73	20,701.14	337,050.66	355.50	1,147,474.03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13,923,551.61	96,558.45	12,684,834.75	4,144.50	26,709,089.31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2,626,278.28	41,002.69	32,478.64		2,699,759.61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家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4,712,918.34	117,259.59	13,021,885.41	4,500.00	27,856,563.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00.85	4,076,916.05	111,111.12	4,207,628.02
—购置		19,600.85	3,764,950.19	111,111.12	3,895,662.16
—在建工程转入			311,965.86		311,96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家具	合计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14,712,918.34	136,860.44	17,098,801.46	115,611.12	32,064,191.36
2. 累计折旧					
(1) 2014.12.31	789,366.73	20,701.14	337,050.66	355.50	1,147,47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706,220.16	37,625.27	894,399.02	853.20	1,639,097.65
—计提	706,220.16	37,625.27	894,399.02	853.20	1,639,097.6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1,495,586.89	58,326.41	1,231,449.68	1,208.70	2,786,571.68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12.31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13,217,331.45	78,534.03	15,867,351.78	114,402.42	29,277,619.68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13,923,551.61	96,558.45	12,684,834.75	4,144.50	26,709,089.31

(续)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14,712,918.34	17,098,801.46	136,860.44	115,611.12		32,064,191.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27,886.57	58,119.66		291,452.99	3,777,459.22
—购置		3,427,886.57	58,119.66		291,452.99	3,777,459.2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6.30	14,712,918.34	20,526,688.03	194,980.10	115,611.12	291,452.99	35,841,650.58
2. 累计折旧						
(1) 2015.12.31	1,495,586.89	1,231,449.68	58,326.41	1,208.70		2,786,571.68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110.08	574,576.71	25,014.60	10,960.08	11,541.54	975,203.01
—计提	353,110.08	574,576.71	25,014.60	10,960.08	11,541.54	975,203.0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6.30	1,848,696.97	1,806,026.39	83,341.01	12,168.78	11,541.54	3,761,774.69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6.30						
4. 账面价值						
(1) 2016.6.30 账面价值	12,864,221.37	18,720,661.64	111,639.09	103,442.34	279,911.45	32,079,875.89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13,217,331.45	15,867,351.78	78,534.03	114,402.42		29,277,619.68

2014 年固定资产余额增加 25,025,834.47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增加 11,955,670.80 元、电子设备增加 76,256.90 元、机器设备增加 12,989,406.77 元、家具增加 4,500 元。公司 2014 年开始大规模生产超薄纳米晶带材，建设厂房和生产线，因此固定资产余额大幅增加。

2015 年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增加 4,207,628.02 元，其中机器设备增加 4,076,916.05 元。2015 年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新增加铁芯的生产、销售业务，购置热处理炉、分卷机、卷绕机等生产设备。

公司每天带材产能在 2.1 吨，一个月在 63 吨左右，产能已经达到饱和，故公司在筹建第二条生产线。

(2) 固定资产成新率分析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35,841,650.58	32,064,191.36	27,856,563.34
累计折旧	3,761,774.69	2,786,571.68	1,147,474.03

固定资产类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累计折旧占原值(%)	10.50	8.69	4.12
固定资产净值	32,079,875.89	29,277,619.68	26,709,089.31
净值占原值(%)	89.50	91.31	95.88

根据固定资产明细表及以上累计折旧分析可见，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在90%左右，且运行良好，尚未存在提前报废的可能。

(3)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已设立抵押担保，具体情况详见第二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一号生产线	-	-	-	-	-	-	1,282.05	-	1,282.05
其他	-	-	-	-	-	-	8,547.01	-	8,547.01
二号生产线	8,765,262.50	-	8,765,262.50	3,361,843.62	-	3,361,843.62	-	-	-
横纵磁热处理炉	1,519,417.48	-	1,519,417.48	1,519,417.48	-	1,519,417.48	-	-	-
水循环设备	170,940.18	-	170,940.18	-	-	-	-	-	-
合计	10,455,620.16	-	10,455,620.16	4,881,261.10	-	4,881,261.10	9,829.06	-	9,829.06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年6月30日
一号生产线	-	-	-	-	-
二号生产线	3,361,843.62	5,403,418.88	-	-	8,765,262.50
横纵磁热处理炉	1,519,417.48	-	-	-	1,519,417.48
水循环设备	-	170,940.18	-	-	170,940.18
合计	4,881,261.10	5,574,359.06	-	-	10,455,620.16

(续)

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号生产线	1,282.05	24,568.41	0.04	25,850.42	-
其他	8,547.01	-	-	8,547.01	-
二号生产线	-	3,361,843.62	-	-	3,361,843.62
全谱直读光谱仪	-	311,965.82	311,965.82	-	-
横纵磁热处理炉	-	1,519,417.48	-	-	1,519,417.48
合计	9,829.06	5,217,795.33	311,965.86	34,397.43	4,881,261.10

(续)

项目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室外工程	1,385,970.00	-	1,385,970.00	-	-
厂房	10,389,098.00	180,602.80	10,569,700.80	-	-
一号生产线	5,680,000.00	6,332,963.50	12,011,681.45	-	1,282.05
其他	-	8,547.01	-	-	8,547.01
合计	17,455,068.00	6,522,113.31	23,967,352.25	-	9,829.06

一号生产线、二号生产线为公司“纳米晶带材及其器件制造建设（年产纳米晶带材 1000 吨、铁芯 1500 吨）项目”的生产线。厂房、室外工程为生产用房及配套设施。一号生产线已完工投产。公司每天带材产能在 2.1 吨，一个月在 63 吨左右，产能已经达到饱和，故公司在筹建第二条生产线。二号生产线预计 2016 年度底完工。

公司于 2015 年购买的横纵磁热处理炉用于铁芯的加热加磁，可以增加铁芯的产量。目前横纵磁热处理炉尚未完工，预计 2016 年底完工。

水循环设备用于喷带车间的回炉和冷却，预计 2016 年底完工。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12.31	4,585,982.71	250,000.00	4,835,98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150.95	14,150.95
—其他减少	-	14,150.95	14,150.95
(4) 2016.6.30	4,585,982.71	235,849.05	4,821,831.76
2. 累计摊销			
(1) 2015.12.31	353,502.83	42,500.00	396,002.83
(2) 本期增加金额	57,324.78	23,293.57	80,618.35
—计提	57,324.78	23,293.57	80,61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6.6.30	410,827.61	65,793.57	476,621.18
3. 减值准备			
(1) 2015.12.31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6.6.30	-	-	-
4. 账面价值			
(1) 2016.6.30 账面价值	4,175,155.10	170,055.48	4,345,210.5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	合计
(2) 2015.12.31 账面价值	4,232,479.88	207,500.00	4,439,979.88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12.31	4,585,982.71	-	4,585,98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	250,000.00	250,000.00
—购置	-	250,000.00	25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5.12.31	4,585,982.71	250,000.00	4,835,982.71
2. 累计摊销			
(1) 2014.12.31	238,853.27	-	238,853.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649.56	42,500.00	157,149.56
—计提	114,649.56	42,500.00	157,149.5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5.12.31	353,502.83	42,500.00	396,002.83
3.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 2015.12.31	-	-	-
4. 账面价值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4,232,479.88	207,500.00	4,439,979.88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4,347,129.44	-	4,347,129.44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12.31	4,585,982.71	4,585,982.7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购置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4.12.31	4,585,982.71	4,585,982.71
2. 累计摊销		
(1) 2013.12.31	124,203.70	124,203.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649.57	114,649.57
—计提	114,649.57	114,649.5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4.12.31	238,853.27	238,853.27
3. 减值准备		
(1) 2013.12.31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 2014.12.31	-	-
4. 账面价值		
(1) 2014.12.31 账面价值	4,347,129.44	4,347,129.44
(2) 2013.12.31 账面价值	4,461,779.01	4,461,779.01

(2)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上述土地使用权已设立抵押担保，具体情况详见第二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计提原因及依据	2016年度计提额	2015年度计提额	2014年度计提额
坏账准备	依账龄分析，按	38,183.84	542,117.43	156,974.96

	照账龄组合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	-	-	-	-
可出售金额资产减值准备	-	-	-	-
长期股权投资跌价准备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计	-	38,183.84	542,117.43	156,974.96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6月30日
装修费	1,790,158.33	-	182,050.00	-	1,608,108.33
合计	1,790,158.33	-	182,050.00	-	1,608,108.33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装修费	-	1,820,500.00	30,341.67	-	1,790,158.33
合计	-	1,820,500.00	30,341.67	-	1,790,158.33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	-	-	-	-
合计	-	-	-	-	-

公司在 2014 年度未发生长期待摊费用，2015 年共发生长期待摊费用 1,820,500.00 元，系公司当年 12 月份完成的一栋楼房的装修开支，分 5 年期摊销。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7,751.23	124,162.69	789,567.39	118,435.11	247,449.96	61,862.49
可抵扣亏损	-	-	-	-	3,692,903.49	923,225.87
合计	827,751.23	124,162.69	789,567.39	118,435.11	3,940,353.45	985,088.36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超薄带制带机组生产线预付款（第二条生产线）	5,224,100.00	3,273,100.00	-
设备预付款（铁芯车间）	1,265,000.00	2,800,000.00	-
环保设备	1,350,000.00	-	-
合计	7,839,100.00	6,073,100.00	-

铁芯车间的设备预付款是公司为了扩大铁芯车间产能新购置的纳米晶铁芯设备机组，环保设备是喷带车间新购的水循环设备。

其中预付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海牧朗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4,100.00	3,273,100.00	-
济南非晶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	2,800,000.00	-
启东壹伍壹拾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5,000.00	-	-
南通启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00	-	-
合计		7,839,100.00	6,073,100.00	-

（五）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	-
合计	7,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合同期限	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南京银行南通支行	2,000,000.00	2016/3/21 至 2017/3/20	4.3500	抵押、保证
交通银行南通分行	5,000,000.00	2016/1/4 至 2016/12/31	5.4375	保证
合计	7,000,000.00	-	-	-

(2) 报告期内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433,925.40	99.78	1,644,533.37	100.00	523,414.89	22.77
1-2年	9,851.00	0.22	-	-	1,775,068.00	77.23
合计	4,443,776.40	100.00	1,644,533.37	100.00	2,298,482.89	100.00

2016年6月末、2015年末、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443,776.40元、1,644,533.37元、2,298,482.89元。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工程款项和原材料采购款。其中，2014年12月31日公司1-2年应付账款的金额为1,775,068.00元，是公司与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工程尾款，根据合同约定将在2015年开票后支付。

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比2015年末增加了2,799,243.03元，增幅170.21%，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扩大生产，在2016年进口带材和购买原材料母合金

共计 3,997,851.69 元。

2015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了 653,949.52 元，减幅 28.45%。主要系公司运营初期需要较多生产设备、建设生产线，因此产生应付账款较多。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 年 6 月 30 日（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BOO GANG TECH CO.LTD	非关联方	进口带材	2,132,685.89	47.99	1 年以内
安徽非晶巴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母合金	1,865,165.80	41.97	1 年以内
安徽航佑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机器设备	196,967.00	4.43	1 年以内
启东市培福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纸盒托盘	35,158.00	0.79	1 年以内
长兴正发热电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母合金	29,500.00	0.66	1 年以内
			5,000.00	0.11	1-2 年
合计		-	4,264,476.69	95.97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南通宝含电器自动化有限公司	关联方	铁芯塑料配件	450,000.00	27.36	1 年以内
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食堂买菜费	249,001.26	15.14	1 年以内
南京宁振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仪器	228,600.00	13.90	1 年以内
EXATEC CO.,LTD	非关联方	实验用纳米晶带材	217,470.80	13.22	1 年以内
上海岷崎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办公家具	130,000.00	7.90	1 年以内
合计		-	1,275,072.06	77.52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占期末余额比	账龄
------	-------	------	---------------------	--------	----

				例(%)	
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775,068.00	77.23	1-2年
启东伟恒机械厂	非关联方	设备款	434,322.33	18.90	1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启东市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电费	89,092.56	3.87	1年以内
合计		-	2,298,482.89	100.00	-

3、预收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9,675.50	55,686.50	182,475.00
1-2年	-	13,750.00	-
合计	19,675.50	69,436.50	182,475.00

(2) 期末预收款项中, 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 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德州佳梦纳米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4,400.00	73.19	1年以内
芜湖君华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840.00	14.43	1年以内
南通巨升非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250.00	11.44	1年以内
东莞市炜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85.50	0.94	1年以内
合计		-	19,675.50	100.00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新际电子元件(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1,300.00	30.68	1年以内
湖州乐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0,201.00	29.09	1年以内
北京索福泰克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4,000.00	20.16	1-2年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账龄
广州市晶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3,750.00	19.80	1年以内
东莞市炜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85.50	0.27	1年以内
合计		-	69,436.50	100.00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期末余 额比例 (%)	账龄
湖州联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70,000.00	38.36	1年以内
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力源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1,500.00	33.70	1年以内
深圳市邦瑞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5,500.00	13.97	1年以内
广州市晶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3,750.00	7.54	1年以内
青岛秋实晟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7,100.00	3.89	1年以内
合计		-	177,850.00	97.47	-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720,497.58	2,088,714.15	2,069,253.89	739,957.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7,190.47	97,190.47	-
合计	720,497.58	2,185,904.62	2,166,444.36	739,957.84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85,704.28	2,827,577.47	2,992,784.17	720,497.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4,093.78	124,093.78	-
合计	885,704.28	2,951,671.25	3,116,877.95	720,497.58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90,000.00	1,759,104.25	1,563,399.97	885,704.2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5,449.03	45,449.03	-
合计	690,000.00	1,804,553.28	1,608,849.00	885,704.28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相对稳定，主要是公司应付职工的短期薪酬。公司2015年度短期薪酬发生额2,827,577.47元，较2014年1,759,104.25元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2014年7月份开始投产，导致2014年度短期薪酬较低。公司2016年1-6月短期薪酬发生额已远超过2015年度发生额的半数，主要系公司处于扩大再生产时期，故职工薪酬大幅上升。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0,497.58	1,699,012.87	1,679,552.61	739,957.84
(2) 职工福利费	-	305,768.67	305,768.67	-
(3) 社会保险费	-	48,516.61	48,516.6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616.28	36,616.28	-
工伤保险费	-	9,611.81	9,611.81	-
生育保险费	-	2,288.52	2,288.52	-
(4) 住房公积金	-	35,416.00	35,416.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720,497.58	2,088,714.15	2,069,253.89	739,957.84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5,704.28	2,353,261.18	2,518,467.88	720,497.58
(2) 职工福利费	-	394,628.31	394,628.31	-
(3) 社会保险费	-	48,501.98	48,501.9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386.00	36,386.00	-
工伤保险费	-	9,516.73	9,516.73	-
生育保险费	-	2,599.25	2,599.25	-
(4) 住房公积金	-	31,186.00	31,186.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885,704.28	2,827,577.47	2,992,784.17	720,497.58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0,000.00	1,678,070.93	1,482,366.65	885,704.28
(2) 职工福利费	-	41,070.00	41,070.00	-
(3) 社会保险费	-	27,327.32	27,327.3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851.20	20,851.20	-
工伤保险费	-	4,362.24	4,362.24	-
生育保险费	-	2,113.88	2,113.88	-
(4) 住房公积金	-	12,636.00	12,636.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690,000.00	1,759,104.25	1,563,399.97	885,704.28

5、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 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91,540.69	91,540.69	-
失业保险费		5,649.78	5,649.78	-
合计		97,190.47	97,190.47	-

(续)

项目	2014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 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17,296.12	117,296.12	-
失业保险费	-	6,797.66	6,797.66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	124,093.78	124,093.78	-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42,277.60	42,277.60	-
失业保险费	-	3,171.43	3,171.43	-
合计	-	45,449.03	45,449.03	-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8,616.19	-	4,844.09
企业所得税	-	55,532.79	-
房产税	10,988.07	1,988.07	10,988.07
土地使用税	9,979.50	9,979.50	9,979.50
印花税	2,077.40	3,260.40	1,574.50
其他	1,248.98	5,434.00	5,248.22
合计	52,910.14	76,194.76	32,634.3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构成。公司2015年12月31日无应交增值税，主要系公司出口退税，导致公司形成较大金额的增值税留抵税额。2016年1-6月公司没有发生出口业务，留抵金额用完，重新产生应交增值税款。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968.75	9,020.00	9,000.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529.38	15,982.31	14,529.38
合计	24,498.13	25,002.31	23,529.38

8、其他应付款

(1) 按照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	30,000.00	30,019,071.72
费用款	245,277.66	155,869.00	102,600.58
专利转让款	-	250,000.00	-
合计	245,277.66	435,869.00	30,121,672.30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其他应付款往来款金额巨大, 主要系公司处于业务发展初期, 建设厂房、购置生产线等需要大额的支出, 而公司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了较多的资金支持。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未签订协议、未计提利息、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 存在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其中2014年末应付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的欠款29,729,071.72元及应付公司股东倪建荣的欠款290,000.00元。

(3) 报告期各期末,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江苏省电力公司启东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费用款	110,859.05	45.20	1年以内
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费用款	34,672.00	14.14	1年以内
俞雯	非关联方	费用款	30,000.00	12.23	1年以内
施丹青	关联方	费用款	27,631.00	11.27	1年以内
江沐风	关联方	费用款	11,603.50	4.73	1年以内
合计	-	-	214,765.55	87.56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苏州宝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专利转让款	250,000.00	57.36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江苏省电力公司启东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费用款	121,227.00	27.81	1年以内
金基范	非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	6.88	1年以内
启东市天一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费用款	8,400.00	1.9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费用款	3,800.00	0.87	1-2年
启东市汇龙镇玫瑰园大酒店	非关联方	费用款	8,000.00	1.84	1年以内
合计		-	421,427.00	96.69	-

(续)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江向荣	关联方	往来款	18,393,805.73	61.07	1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11,335,265.99	37.63	1-2年
倪建荣	关联方	往来款	290,000.00	0.96	1年以内
吴承乾	关联方	费用款	69,831.58	0.23	1年以内
启东神通图文工作室	非关联方	费用款	13,240.00	0.04	1年以内
启东市天一电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费用款	3,784.00	0.01	1年以内
合计		-	30,105,927.30	99.94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00,000.00	-	-
合计	6,300,000.00	-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向启东农村商业银行汇龙支行借款630万元,以公司拥有的厂房、土地作为抵押物。

10、长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	6,300,000.00	6,300,000.00

(2) 报告期内无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六) 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江向荣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倪建荣	3,000,000.00	3,000,000.00	1,500,000.00
江沐风	3,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23,090,000.00	23,090,000.00	-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吴振辉	900,000.00	900,000.00	-
吴跃梅	1,500,000.00	1,500,000.00	-
江向辉	150,000.00	150,000.00	-
薛东升	100,000.00	100,000.00	-
施丹青	100,000.00	100,000.00	-
秦礼祥	100,000.00	100,000.00	-
吴承乾	30,000.00	30,000.00	-
倪允康	30,000.00	30,000.00	-
钱宝玲	150,000.00	150,000.00	-
朱卫兵	500,000.00	500,000.00	-
袁辉辉	250,000.00	250,000.00	-
张益生	150,000.00	150,000.00	-
江向红	100,000.00	100,000.00	-
孙雨生	50,000.00	50,000.00	-

股东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蔡宁一	50,000.00	50,000.00	-
季红萍	50,000.00	50,000.00	-
顾水芳	50,000.00	50,000.00	-
陈海琳	25,000.00	25,000.00	-
唐锡平	25,000.00	25,000.00	-
赵建明	25,000.00	25,000.00	-
顾南平	25,000.00	25,000.00	-
袁辉	300,000.00	300,000.00	-
启东蓝思园林绿化工程有 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
赵跃生	75,000.00	75,000.00	-
吴瑛	25,000.00	25,000.00	-
周志刚	900,000.00	900,000.00	-
倪兴昌	500,000.00	500,000.00	-
姜懿峰	1,000,000.00	1,000,000.00	-
倪刚	250,000.00	250,000.00	-
刘桂芝	1,500,000.00	1,500,000.00	-
施惠贤	3,000,000.00	-	-
合计	53,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

注：1、2016年3月12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每股人民币2元的价格定向增发普通股3,000,000股，由施惠贤认购，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合计新增股本人民币300万元，此次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00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3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0万元；出资额溢价人民币300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上述股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113925号《验资报告》审验在案。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667,118.40	667,118.40	90,975.00
合计	3,667,118.40	667,118.40	90,975.00

公司 2014 年期末资本公积余额 90,975.00 元，为启东市振直针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土地、房产（评估值为 7,090,975.00 元）作价 700.00 万元出资溢价形成 90,975.00 元的资本公积。

公司 2015 年期末资本公积余额 667,118.40 元，为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折股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净资产人民币 50,667,118.40 元进行折股，确定公司股本为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超过股本总额部分净资产 667,118.40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公司 2016 年 6 月末资本公积余额 3,667,118.40 元，系公司以每股 2 元的价格向施惠贤增发 3,000,000 股股份，募集资金共计 600.00 万元，超过股本总额部分净资产 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3,031.39	73,031.39	-
合计	73,031.39	73,031.39	-

公司 2014 年期末盈余公积为零，2015 年期末盈余公积为 73,031.39 元。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截至 2014 年期末，公司净利润一直为负数，未提取盈余公积，2015 年度实现盈利并提取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657,282.49	-2,511,612.73	-989,741.37
加：本期净利润	376,875.50	3,818,070.01	-1,521,871.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3,031.39	-
转增资本	-	-	-
分配股东股利	-	-	-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减少	-	-	-
其他（净资产折股）	-	576,143.40	-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1,034,157.99	657,282.49	-2,511,612.73

公司 2014 年度净利润为-1,521,871.36 元，主要因为公司于当年 7 月份开始投产，产品尚未被市场广泛接受，产能未充分利用。2015 年，随着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和产能的逐步饱和，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实现净利润 3,818,070.01 元。2016 年 1-6 月由于毛利率下降和期间费用上升，净利润较低为 376,875.50 元。

（七）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4.58	20.52	85.26
流动比率（倍）	1.07	2.59	0.52
速动比率（倍）	0.87	2.26	0.45

2015 年末较之 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提高，偿债能力有所增强。资产负债率下降原因：一是 2015 年公司增资 4,000.00 万元；二是公司于 2015 年归还借款 30,019,071.72 元，这也直接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上升。而 2016 年 6 月 30 日较之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略有上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的大幅增加，造成偿债能力有所下降，同时 630 万元的长期借款将于 1 年内到期，由非流动负债转为流动负债。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7,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6,300,000.00 元。公司借款余额较高，主要系因公司购建厂房、生产线所需资金投入量较大所致。2016 年 7 至 9 月，公司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 8,087,885.93 元，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随着公司产能的扩张和有效利用，公司的偿债能力有望趋于稳健。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8	3.09	3.19
存货周转率(次)	5.29	11.35	5.26

2016年1-6月、2015年、2014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98次、3.09次和3.19次。2015年公司销售规模大幅扩张的同时年末应收款也显著增长，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2015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销售量大幅提高，相应的营业成本也大幅上升，而存货规模保持基本稳定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综合毛利率(%)	27.11	39.18	26.51
净资产收益率(%)	0.69	14.60	-1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50	14.57	-1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0.14	-0.15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综合毛利分别为27.11%、39.18%、26.51%。毛利率变化原因详见本节“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3、毛利率波动情况”

2014年度公司处于起步阶段，收入规模较小，公司处于亏损状态，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为负。2015年以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盈利能力增强，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由负转正。2016年1-6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较低，主要是因为当期公司毛利率下降，期间费用增长等原因，导致净利润下降。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72,045.19	-2,847,142.60	-5,425,32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73,592.33	-18,771,127.96	-6,919,074.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26,341.75	22,150,495.71	12,392,537.02

(1)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72,045.19元、-2,847,142.60元、-5,425,325.66元。2014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负，但 2015 年较 2014 年有所改善，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销售业务发展迅速，2015 年应收账款较 2014 年增加 11,232,773.20 元，应付账款仅增加 653,949.52 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高但流入的现金相对较低。2016 年 1-6 月，随着公司上一年应收账款的回款，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72,045.19 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376,875.50	3,818,070.01	-1,521,871.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183.84	542,117.43	156,974.96
固定资产等折旧	975,203.01	1,639,097.65	1,016,504.77
无形资产摊销	80,618.35	157,149.56	114,649.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2,050.00	30,341.6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
（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3,154.07	997,405.50	833,650.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7.58	866,653.25	-661,40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6,854.81	285,545.25	-1,775,989.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9,405.85	-12,587,547.33	-4,038,966.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7,948.66	1,404,024.41	451,127.68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045.19	-2,847,142.60	-5,425,325.6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051.09	622,256.48	90,031.3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22,256.48	90,031.33	41,894.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205.39	532,225.15	48,136.79

公司2014年下半年才开始正式投入生产，同时新成立的公司客户不稳定，当年的营业收入较低，而公司正常经营过程的管理形成的管理费用和因借款产生的财务利息支出大于销售产生的毛利，导致2014年度企业亏损。

2014年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因为：①存货的增加；②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其主要因为应收账款等科目增加所致；③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其主要因为应付账款等科目增加所致；④固定资产折旧金额较大；⑤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的一些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管理费用	1,770,093.46	3,419,090.27	1,093,181.29
销售费用	264,954.36	248,767.91	136,251.92
支付其他往来	330,790.24	84,434.49	10,895.00
营业外支出	43,254.67	12,108.16	57,583.07
财务费用-手续费	7,078.72	6,564.81	3,296.28
合计	2,416,171.45	3,770,965.64	1,301,207.56

(2) 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273,592.33元、-18,771,127.96元、-6,919,074.57元。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所支付现金。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较大的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事项主要系2014年建造一号生产线

支出 6,332,963.50 元；2015-2016 年建造第二条生产线，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支出 8,765,262.50 元。

(3) 公司 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2,537.02 元主要是增加了银行借款 10,300,000.00 万元，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了免息借款；公司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150,495.71 元，主要是公司于 2015 年 6 月注册资本由 10,000,000.00 元增加至 50,000,000.00 元。当期公司归还了股东借款 30,019,071.72 元。公司 2016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6,341.75 元，主要系定向增发普通股 3,000,000.00 股，以及取得借款产生。

5、可比企业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超薄（16-25 μm ）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目前 A 股上市公司安泰科技主要产品包括非晶/纳米晶带材及制品、难熔材料及制品、粉末材料及制品、磁性材料及制品、焊接材料及制品、过滤材料及环保工程、高速工具钢及人造金刚石工具等。其中纳米晶及制品与公司的纳米晶带材及纳米晶铁芯业务类似；中研非晶主营产品为高性能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的纳米晶带材及纳米晶铁芯属于同行业。因此，公司选取了 A 股上市公司安泰科技和新三板挂牌公司中研非晶作为比较对象。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与安泰科技、中研非晶的比较情况见下表。由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生产的纳米晶材料及制品占公司全部销售产品的比重较小，且未单独披露相关的收入、成本数据，因此以下指标比较仅作为参考。

安泰科技 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375,866.34 万元，中研非晶 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27,753.30 万元，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046.69 万元，公司的收入规模远小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

(1) 2016 年 1-6 月盈利能力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综合毛利率 (%)	27.11	18.43	2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9	0.32	6.53
每股收益 (元)	0.01	0.01	0.12

2015 年度盈利能力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综合毛利率（%）	39.18	14.59	19.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0	2.78	9.48
每股收益（元）	0.14	0.10	0.16

2014 年度盈利能力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综合毛利率（%）	26.51	11.39	1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5	-5.97	-1.11
每股收益（元）	-0.15	-0.22	-0.03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主要基于公司专注于超薄纳米晶带材（16-25 μm ）的生产和销售，产品质量优异，售价较高。而安泰科技的业务中包含了稀土永磁、粉末冶金等六大业务及一个孵化与投资平台，纳米晶材料及其制品只是其中一项业务。中研非晶的产品包含电子铁芯、绕制品、电抗器、电力铁芯以及变压器产品五类产品，产品以非晶纳米晶材料为基础，比纳米晶的价格低。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与安泰科技相近，低于中研非晶。

（2）2016 年 1-6 月偿债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58	36.37	43.75
流动比率	1.07	1.38	1.73
速动比率	0.87	1.01	1.18

2015 年度偿债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52	45.63	46.47
流动比率	2.59	1.24	1.62
速动比率	2.26	0.92	1.27

2014 年度偿债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5.26	47.29	44.92
流动比率	0.52	1.74	1.58
速动比率	0.45	1.08	1.15

公司 2016 年 6 月末、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4.58%，20.52%，远低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的资产负债率，主要由于公司 2015 年度偿还了控股股东的借款 3,001.91 万元，并且将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导致公司负债规模大幅降低，总资产水平大幅提高；2014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因为公司刚刚起步，向控股股东的借款较多。

公司 2014 年末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原因是公司处于起步阶段，借款较多；2015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上升，高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的流动比率。主要系公司通过货币增资导致公司收到现金 4,000 万元，同时，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导致流动资产大幅增加，而公司在 2015 年度归还股东借款导致流动负债大幅下降，由此导致公司流动比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16 年 6 月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回落到略低于同行业的水平，原因是相比 2015 年末增加了 930 万元银行贷款，流动负债增加较多。

(3) 2016 年 1-6 月营运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8	1.63	0.92
存货周转率（次）	5.29	1.38	1.73

2015 年度营运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9	4.11	2.48
存货周转率（次）	11.35	2.78	5.05

2014 年度营运能力对比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9	4.47	2.78

存货周转率（次）	5.26	3.03	3.74
----------	------	------	------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安泰科技，高于中研非晶，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远高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主要基于公司产品逐步获得市场认可，且采用定制化生产的模式，市场销售能够及时消化库存，导致公司整个库存水平相对较低。

（4）2016年1-6月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7.20	4,282.43	846.5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0.04	0.09

2015年度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4.71	37,994.47	643.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6.33	0.07

2014年度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朗峰新材	安泰科技	中研非晶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42.53	12,904.49	908.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4	0.15	0.19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远低于安泰科技和中研非晶，主要系公司规模较小，销售和采购金额相对较少；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分别为-0.54，-0.11和0.05，呈现由负转正、稳健增长态势。2014、15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原因系销售业务存在1~3个月的账期，采购原材料需要及时付款，随着公司销售规模迅速增加，导致现金流相对短缺；2016年1-6月随着应收款的回笼和公司现金流管理水平的提高，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转负为正。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参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对关联方的界定，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江向荣	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
苏州朗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朗峰投资管理启东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控制的公司
南通东拓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薛水红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配偶
顾守芳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母亲
江震宇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父亲
江沐风	董事长、股东、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的儿子
江向辉	股东、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的哥哥
江向红	股东、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的妹妹
薛东升	股东、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的妻弟
倪建荣	董事、股东
秦礼祥	监事、股东
姜红成	董事
吴振辉	董事、总经理、股东
施丹青	财务总监、股东
倪允康	监事、股东、董事倪建荣父亲
姜锦冲	公司原股东、股东姜懿峰父亲
张菊平	股东姜懿峰母亲
李春晓	监事
吴承乾	股东
施惠贤	股东
紫峰科技园启东有限公司	董事江向荣、江沐风控制的公司
启东中金贷款代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出资的公司
启东市澄洋机械厂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出资的公司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南通安发船舶劳务有限公司	吴振辉控制的公司（已注销）
启东伟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董事姜红成控制的公司
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倪建荣控制的公司
紫峰置业启东有限公司	董事倪建荣控制的公司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江沐风控制的公司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江向荣、江沐风控制的公司（已注销）
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的母亲顾守芳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吴振辉参股的公司
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倪建荣的妻子林燕妍是该公司的股东及监事
南通朗峰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控制的公司
启东市大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振辉参股的公司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00,500.00	450,000.00	-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962,410.26
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	采购伙食费	189,209.76	249,001.26	-
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费	193,058.89	-	-

2016年1-6月、2015年，公司向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采购铁芯的塑料护盒金额分别为400,500.00元、450,000.00元。公司为生产经营需要而向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铁芯的塑料护盒，交易以市场价方式定价，定价公允，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利润情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16年1-6月，公司委托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加工铁芯的塑料护盒发生金额为193,058.89元，交易以市场价方式定价，定价公允，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利润情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在2014年12月与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发生一笔金额为

962,410.26 元（**不含税**）的关联销售，公司于 2015 年 6 月收到该款项；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将购买的纳米晶带材销售完毕后，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注销。

该关联销售价格对比如下：

开票日期	发票号	销售单位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KG)	不含税单价 (元)
2014/12/18	00508300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2,586	59.83
2014/12/19	00508299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5,300	59.83
2014/12/20	00508297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3,500	59.83
2014/12/21	00508298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4,700	59.83
2014/11/5	03976402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500	58.12
2014/11/27	02319545	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纳米晶带材	宽10mm 厚22um	500	59.83

2014 年公司销售的同规格纳米晶带材如上表所示。由上表可知，公司销售给非关联方北京首冶磁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价格为 58.12- 59.83 元/千克，而销售给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的价格为 59.83 元/千克，销售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2014 年 7 月 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与其子江沐风出资设立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设立的目的是为拓展公司在上海地区的销售业务，故报告期内发生了一笔关联交易，该交易基于当时的交易背景是必要的。但由于同一控制下两家公司的业务往来可能涉及利益输送问题，江向荣和江沐风决定注销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2015 年 10 月 30 日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注销。因此，公司与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可持续。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有发生资金借用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担保业务如下：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元)	主合同履行期限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江向荣、江沐风、倪建荣、姜锦冲、张菊平	700,000.00	2014.1.9-2017.1.8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是
2	江向荣、江沐风、倪建荣、南通金日暖通工程有限公司、姜锦冲、张菊平	3,000,000.00	2014.1.10-2017.1.9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是
3	江向荣、江沐风、倪建荣、姜锦冲、张菊平	6,300,000.00	2014.1.20-2017.1.2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4	江向荣、倪建荣	5,600,000.00	2014.7.17-2017.1.20	2014.7.17-2017.1.20	是
5	江向荣	5,000,000.00	2015.3.19-2015.9.18	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是
6	陆建春、江向红	1,318,400.00	2016.4.15-2017.3.20	2016.4.15-2017.3.20	否
7	江向荣、薛水红	2,000,000.00	2016.4.15-2017.3.20	2016.4.15-2017.3.20	否

上述中担保方姜锦冲、张菊平为朗峰新材股东姜懿峰的父母，南通金日暖工

程公司为姜锦冲控制的企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朗峰新材已全部偿还第 1 项、第 2 项、第 4 项和第 5 项担保所对应的主合同项下的贷款。

2014 年 1 月 9 日，江沐风与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签订《抵押合同》（启农商行（汇龙）抵字[2014]第 0109 号），以其自有 153.08 平方米商品房为朗峰新材与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固定资产贷款）》（启农商行（汇龙）借字[2014]第 0109 号）项下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贷款金额为 70 万元，贷款用途为购买设备，贷款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9 日至 2017 年 1 月 9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朗峰新材已偿还该笔贷款。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	-	-	-	-	1,126,020.00	56,301.00
其他应收款	吴承乾	2,978.40	148.92	-	-	-	-
	南通长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	-	-	930,000.00	46,50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	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	10,790.24	-	-
	南通恒鑫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	-	-
应付账款	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	-	249,001.26	-
	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	4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江向荣	-	-	29,729,071.72
	倪建荣	-	-	290,000.00
	吴承乾	-	-	69,831.58
	施丹青	27,631.00	-	-
	江向辉	5,305.64	-	-
	秦礼祥	5,608.47	-	-
	江沐风	11,603.50	-	-
合计		70,938.85	699,001.26	30,088,903.30

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关联方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垫付的款项；预付账款余额为公司为正常经营活动垫付的款项；其他应收股东吴承乾2,978.40元性质为采购备用金。

目前公司已制定规范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亦出具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相关制度，杜绝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履行的程序、未来持续性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食堂通过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购买伙食原材料，该关联交易在2015年度连续发生，交易价格参照启东济洋果蔬专业合作社同类产品同期销售价格确定，并在期末进行汇总对账结算。该业务2015年度共发生交易249,001.26元，占2015年度采购总金额的比重为1.68%，2016年发生金额较小，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无实质影响。该业务将继续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南通宝含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采购铁芯塑料护盒用于铁芯产品的加工和销售，该采购业务具有必要性，交易价格公允。该业务2015年度、2016年1-6月分别发生交易450,000.00元、400,500.00元，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重较小，关联方采购业务占比较低，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影响。该业务将继续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为开拓市场，通过江沐风控制的上海颐心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纳米晶带材，该关联销售在2014年发生一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确定。2015

年该关联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销手续，未来将不再发生交易。2015年，在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任何销售交易的情况下，公司实现了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因此，2014年的该笔关联销售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实质影响。

（五）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第三十八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第九条：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至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含0.5%）至5%（不含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条：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十一条：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实行回避制度。《公司章程》规定：

“第七十七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日前向董事会披露其与关联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三）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前，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股东宣告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

（四）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特别决议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①交易对方；

②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③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④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⑤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⑥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⑦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主办券商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4年1月20日，本公司与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签订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抵字【2014】第0120号的抵押合同，抵押期限自2014年1月20日起至2017年1月20日止，将土地使用权（启国用（2012）第0399号、启国用（2012）第0400号）、房屋建筑物（启东房权证字第00150377号及第00150378号）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与银行签定的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借字【2014】第0120号贷款合同提供630.00万元的抵押担保，其中：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4,234,794.08元；土地账面价值为4,175,155.10元。

2014年7月17日，本公司与江苏启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支行签订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高抵字【2014】第0717号的抵押合同，抵押期限自2014年7月17日起至2017年1月20日止，将房屋建筑物（启东房权证字第00171173号）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与银行签定的编号为启农商行（汇龙）高借字【2014】第0717号贷款合同提供400.00万元的抵押担保，其中：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8,629,427.29元，该笔借款已于2016年6月偿还完毕。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苏银信评报字[2015]第137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5年7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5,253.73万元。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

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公司鼓励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分配股利或利润分配情况。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五、子公司情况”。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未来几年，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不断完善产品结构，推出更多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同时加强品牌建设，积极开拓国内和国际市场，力争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维持较高的增长速度，使公司尽快发展成为世界一流、国内领先的大型纳米晶材料的生产商。具体计划如下：

1、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产品开发遵循市场需求导向的基本原则，一方面，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功能、性能完善，提高生产工艺；另一方面，通过了解纳米晶材料的行业发展动向、国内国际行业最新信息，利用公司现有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加强自主研发的同时与国内高校及权威研究机构开展技术合作相结合的模式，围绕纳米晶材料不断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高附加值产品，将产品开发不断向下游产业链延伸。

2、引进和培养人才

鉴于人才对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业务扩张的重要性，公司计划在未来继续引进行业内高水平的市场、管理和技术人才，并对公司员工进行充分的专业知识培训，建立和完善市场、管理和生产体系，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和员工的综合素质，降低管理成本，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母合金。该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性较大，虽然公司可以通过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产品价格变动较原材料价格变动存在一定滞后性，且价格调整幅度易受外部因素的限制。故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则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会产生一定影响。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企业将来在经营的过程中，第一，及时跟踪、了解上游

行业信息，准确把握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联系、合作，选择合适的时机采购价格相对较低的原材料；第二，在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长期销售合同中加入原材料成本和售价的联动条款，稳定产品的盈利空间。

2、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纳米晶软磁材料行业对人才要求较高，人才所需专业知识涉及金属材料、材料物理与化学、材料加工工程、机械工程与自动化等多门学科。从纳米晶超薄带材制备、自动化卷取、纳米晶化等生产过程的控制到新产品研发与销售，都需要相关从业人员具有较强的综合知识背景与技术能力。随着行业内对人才重视程度的提高，薪资水平增长较快，也造成了行业内互相挖角人才的情形，公司生产运营各个环节都会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鉴于人才对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业务扩张的重要性，公司计划在未来继续引进行业内高水平的营销、管理和技术人才，并对公司员工进行定期的专业知识培训，建立和完善营销、管理和技术体系，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工作能力、综合素质等，进一步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3、技术更新及产品市场化、规模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大多应用于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行业，产品具有科技含量高、利润空间较大、整个生产过程对技术要求较高等特点。随着行业内新产品的不断开发和新技术的广泛应用，公司如不能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保持技术先进性、实现高技术含量产品市场化和规模化，将面临丧失市场竞争优势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并继续推进与大学科研项目的合作研究业务，使公司在纳米晶带材原料配方及加工工艺方面保持先进水平。同时，公司将考虑引入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实现生产工艺自动化和标准化，以提高产品生产的效率和质量。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及其一致行动协议人共控制公司**53.99%**的表决权，同时江向荣任公司董事、江沐风（江向荣儿子）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经营、决策

和管理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5、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截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亦需要在生产经营中完善。

风险评估管理措施：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和内部管理培训，提高公司管理规范水平。

6、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超薄纳米晶带材和纳米晶铁芯研发、生产、销售。由于公司成立时间短，处于客户拓展期，因此导致了客户集中度较高。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17%、87.68%、89.46%。未来如果客户经营出现不善情况，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对此，公司在与重要客户保持紧密合作的前提下，积极开拓新的市场，提升客户来源和客户类型的多样化。

7、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6,533,016.10元，虽然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皆在1年以内，但如果出现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防范坏账风险。

8、资金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7,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6,300,000.00 元，应付账款为 4,443,776.40 元。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上述情况的原因是，一方面公司购建厂房、生产线等长期资产投入较大，而自有权益资金有限，融资渠道有限，只得以借款方式融资。另一方面公司下游客户单笔合同金额通常较大，且大客户于发货后 1-3 个月收款，因此公司需要较大金额的营运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尽管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且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实际控制人愿意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但如因不可控因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变长或发生坏账，而公司又不能及时筹措资金，公司将存在流动性风险。

为应对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将继续开拓市场，推动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向荣承诺：“在本会计年度剩余期间及未来一个会计年度，若公司出现营运资金周转困难，无法偿付各项负债，本人承诺无条件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包括提供资金、担保、保证等方式，确保公司能够清偿到期债务，以合理保持持续经营的状态。”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已经偿还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0,000.00 元。

9、税收优惠政策不能持续取得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532000501，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自 2015 年度起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今后国家税务主管机关对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将不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从而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

第五节有关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江沐风：江沐风

江向荣：江向荣 倪建荣：倪建荣

吴振辉：吴振辉

姜红成：姜红成

全体监事签字：

李春晓：李春晓

秦礼祥：秦礼祥 倪允康：倪允康

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签字：

总经理：

吴振辉：吴振辉

财务总监：

施丹青：施丹青

董事会秘书：

施丹青：施丹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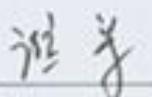
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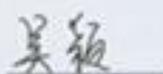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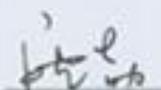


梁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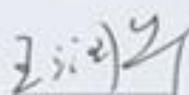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吴颖



沈劼



王润华

法定代表人：



张晋河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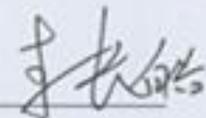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王云



李长皓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2017年1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罗国芳


胡俊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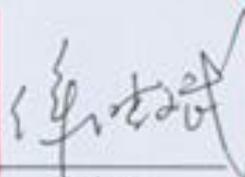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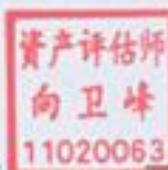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朗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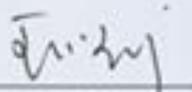
向卫峰



徐晓斌



资产评估事务所负责人：



王顺林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7年1月8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